

股票代碼:2412

NYSE:CHT



中華電信
Chunghwa Telecom

一一三年度年報



探索未來 永續精采



響應環保，愛護地球 本年報採環保紙材及大豆油墨印製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訊網址：<https://www.cht.com.tw/zh-tw/home/cht/investors/financials/annual-report>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十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負責人 董事長：簡志誠
總經理：林榮賜

發言人 姓名：許文馨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兼財務長
聯絡電話：02-2394-0043
電子信箱：spokesperson@ch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文智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394-0045
電子信箱：spokesperson1@cht.com.tw

姓名：蔡卓芬
職稱：財務處協理
聯絡電話：02-2394-0045
電子信箱：spokesperson3@cht.com.tw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6045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 B1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黃世鈞、徐建業
地址：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s://www.pwc.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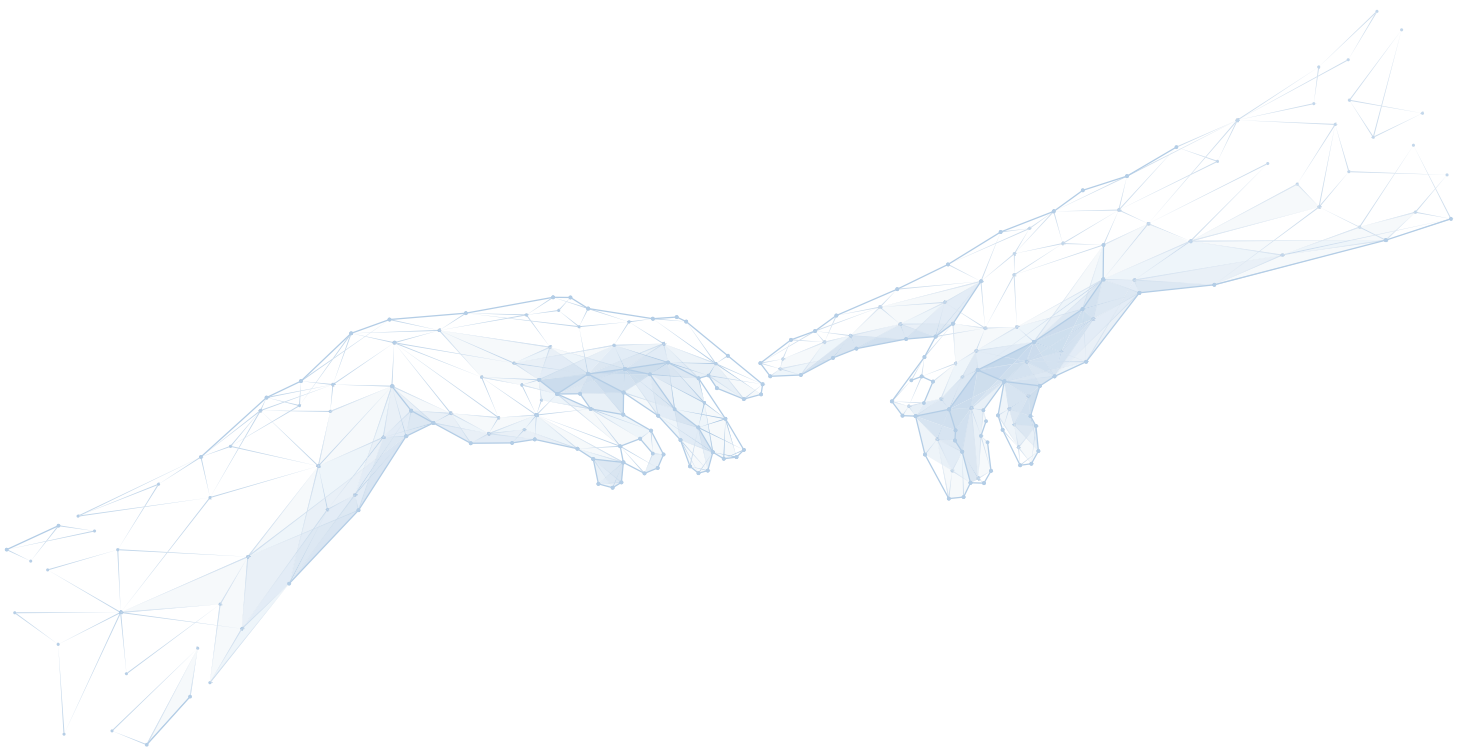
美國存託憑證 (ADR) 交易場所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NYSE)
交易代號：CHT
資訊查詢網址：http://www.nyse.com

ADR 存託銀行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存託銀行部
JPMorgan Depositary Receipts 383 Madison Ave. Floor
11 New York, NY 10179, U.S.A.
美國境內服務電話：1-866-JPM-ADRS
網址：http://www.adr.com

ADR 投資訊息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存託銀行部 ADR 服務窗口
電話：+1 800 428 4237 (in US)
電話：+1 651 453 2128 (out of US)
網址：https://www.shareowneronline.com
一般郵件：JPMorgan Chase Bank N.A.
P.O. Box 64504
St. Paul, MN 55164-0854, U.S.A.
限時郵件：JPMorgan Chase Bank N.A.
1110 Centre Pointe Curve, Suite 101 Mendota Heights,
MN 55120-4100, U.S.A.

目 錄

1 致股東報告書	2
2 公司治理報告	12
3 募資情形	102
4 營運概況	110
5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28
6 特別記載事項	142
別錄 重要詞彙中英文對照表	158





致股東報告書

一、113 年度營業結果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13 年，受惠 AI 加速數位轉型浪潮、用戶持續升級 5G 及影視等應用服務大受歡迎，中華電信在全體同仁的打拼下，於台灣電信業整併後的第一年，交出亮眼的營運績效。113 年集團合併營收達 2,299.7 億元，歸屬母公司業主淨利達 372.2 億元，每股盈餘達 4.80 元，合併營收與每股盈餘不僅皆超越財測高標，更同創七年新高，不辜負股東期待。

三大事業群齊心協力 各項業務穩居產業第一

中華電信持續榮獲國際測速機構 Opensignal 與 Speedtest 認證，擁有全台 5G 最佳網速與最佳涵蓋，帶動 113 年整體行動用戶數達 1,312.3 萬。其中，整體 5G 用戶數近四百萬，全台第一。

我們在台灣行動市場的占比持續獨占鰲頭。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統計，截至 113 年 12 月，中華電信 09 行動客戶數市占達 38.0%，113 全年行動營收市占達 40.4%，皆居同業之冠，且營收市占持續超越行動客戶市占，展現強健體質。此外，中華電信的 5G 客戶數市占較整體行動客戶數市占更勝一籌，達 38.8%，大幅領先同業。

在用戶數成長與升級 5G 的帶動下，中華電信 113 年整體行動服務營收達台幣 670 億元，年增 3.0%；4G 續 5G 約平均月繳金額提升幅度達 42.7%，有效挹注 ARPU。

固網寬頻則延續成長趨勢，全年營收達 453.3 億元，年增 3.6%，證明我們持續鼓勵客戶升速的策略成功。113 年，我們鼓勵用戶持續升速至 500Mbps、1Gbps 等高速服務，推出「雙向 1G 家用型」方案，並網綁 MOD、Wi-Fi 等應用，成功帶動固網寬頻 ARPU 年增 1.7%，Wi-Fi 營收年增率亦呈現雙位數成長。

為客戶創造價值，三大事業群在 113 年皆努力衝刺應用服務，表現優異。我們獨家轉播精彩的「2024 年巴黎奧運」，成功帶動 MOD 與 Hami Video 影視平台用戶數超越 300 萬大關；後續轉播「世界棒球 12 強經典賽」，亦再創用戶數與收視高峰，維持全台灣最大影音平台的領先地位，帶動全年影視

營收年成長 4%。此外，消費資安服務訂戶數在 113 年超過百萬，成長動能穩健上揚，我們持續看好。

我們積極耕耘國內、外企業客戶市場，除了提供行動、固網寬頻、國際電路等通訊業務，也持續以人工智慧（AI）、大數據（Big Data）、雲端及資安（Cloud and Cybersecurity）等技術能力，為客戶量身打造資通訊解決方案。113 年，整體資通訊營收年增率達雙位數成長，主要來自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能源、智慧安防、智慧醫療與智慧建築等領域之專案貢獻，以及 AIoT、IDC/雲端、資安及 5G 企業專網等新興服務帶動。持續性營收占整體資通訊新興服務營收的占比亦不斷創高，是未來進一步推升企客營收的重要助力。

此外，我們也相當重視 AI 帶來的各種機會，除了將 AI 技術運用在預防網路品質耗損與提升客服效能外，我們也成立專案小組，擴大推動 AI 在各職能體系的營運流程優化以及在對外服務與產品的體驗提升。此外，我們也持續擴建 AIDC，並提供客戶雲端算力服務；發展 AI Factory，可提供企業以低代碼（low-code）、無代碼（no-code）方式，產出其所需之 AI 模型、AI 化的營運流程與 AI 代理，協助企業客戶進行 AI 數位轉型。

為了把台灣帶向世界，也把世界帶進台灣，我們積極佈局全球。113 年 8 月，我們的歐洲子公司於德國法蘭克福開幕，發展歐洲業務；而原本美國、日本與新加坡等地之子公司，也因為業務成長及指標型專案入帳，113 年營收大幅增加，表現優異。值得高興的是，我們投資多年的 SJC2 與 Apricot 兩條海纜，雖然尚未完工，但因客戶頻寬需求強勁，113 年底前已預售 80% 以上頻寬，證明我們的資本投資正確。

強化數位韌性 發展先端科技

完善的數位韌性是我們發展業務的後盾。113 年，除了優秀的資安韌性外，我們積極佈局海、地、星、空全方位的網路韌性，持續在台灣本島擴充備援，並擴建本島及離島間之海纜建設與微波容量，也新增提供 OneWeb 低軌衛星全台涵蓋



董事長簡志誠 (左)、總經理林榮賜 (右) 合照 ▲

及中軌衛星服務商 SES 的獨家代理。此外，我們攜手日本 NTT 集團，於台灣與日本之間啟用全球首例的 IOWN APN 全光網路，並進一步實現無量眩感的沉浸式 VR 觀影體驗，為包括消費者虛擬展演在內的各式創新解決方案，開啟無限可能。

財務體質穩健 積極回饋股東並投資未來

由於電信業務穩定成長，資通訊業務獲利提升，銷貨收入增加，轉投資收益亦增加，113 年每股盈餘 4.8 元，年成長 0.8%；加上公司有效地規劃及配置資源，我們持續維持穩健的財務體質與強勁的現金流。國際信用評等機構 Standard & Poor's 持續給予我們國外長期評等為「AA」，是全球電信業者最佳及唯一。秉持將盈餘回饋股東的初衷，113 年擬派發每股現金股利 5.0 元，積極回應股東期待，並期許未來能

持續提升股東價值。

著眼投資未來，113 年資本支出為 287.6 億元，主要用於精準建設 5G 及核心接取網路、興建 Internet Data Center (IDC) 及佈局國際海纜，以回應 AI 數位轉型商機與網路韌性需求。於此同時，我們也持續汰除高耗能設備，加速達成減碳目標。

追求永續發展 實現企業價值

成為以永續發展為基礎的國際標竿企業是我們努力的願景。113 年我們通過 SBTi 長期淨零目標審查，承諾 2045 年超前達成淨零目標，為此，我們持續推動內部碳定價及碳費基金制度，鼓勵科技減碳及節能創新作為，並將再生能源轉供量提升至 7,253 萬度。我們也加入 EV100 倡議，承諾 2030 年公務 / 工務車輛全面電動化；並率先台灣電信業發行首本自

然相關財務揭露 (TNFD) 中英文版報告書，另藉 AIoT 技術協助復育台灣原生瀕危植物，除在台北金山大樓推出百種保育計畫首個示範點外，也於台南七股推出黑面琵鷺棲地生態觀測系統。

我們致力於打造幸福企業，除持續適用彈性工時、優於法令的育嬰假、育兒縮減工時及設置教保中心外，也致力於員工培訓，113 年，我們是國內取得最多「企業永續管理師證照」的公司。我們也相當重視女性員工職場能力，積極推動「女力衡星計畫」，強化女性主管的升遷機制，提升女性主管比例。數位平權部分則新推出「馨心學堂」，協助身障朋友突破就業障礙，幫助長者跨越數位門檻，實現 DEI（多元、平等、共融）的核心精神。

為強化公司治理對永續發展之督導與決策，我們逐年提升高階經理人變動薪酬與 ESG 績效連結比例，113 年已提升至 25%，並擴大適用至近百位高階主管；此外，亦導入 ISO 37001 反賄賂管理系統，確保日常營運活動符合要求並落實反貪腐作為；我們更領先同業，制定薪資索回機制，並揭露個別董事薪酬，邁向國際公司治理之最佳實踐。

我們的永續表現持續備受國際肯定，蟬聯道瓊永續指數 (DJSI)「世界成分股 (DJSI-World)」，也獲 Newsweek 評選為「2024 全球最值得信賴企業」，是台灣唯一入榜的電信業者，並在全球 11 家入榜電信業者中名列前茅；我們也榮登 TIME 雜誌「2024 年全球 500 大永續企業」榜，並獲選為 TOP 2% 永續企業，勇奪亞太地區電信業第一名，更在 The Asset ESG Corporate Award 評比中再次榮獲最高榮譽玉璽獎 Jade Award，為唯一蟬聯四屆最高榮譽之台灣獲獎企業。

展望未來

展望 114 年，為因應全球 ESG 永續發展、AI 世代來臨、產業轉型趨勢、安全與韌性需求，以及對齊國家宏觀政策，本公司將基於「數位韌性、智慧驅動、永續未來」三大策略主軸，聚焦推動「AI」、「新世代網路」、「安全韌性」、「轉投資」、「資產活化」以及「淨零永續」等六大成長主題，並秉持「精簡、務實、智慧化」之經營理念，以「營收、獲利穩定成長」為本，以「新興市場、新技術穩健布局」為要，朝公司願景穩步邁進，再創卓越經營成果，持續為利益關係人創造更大的價值。

董事長

角志威

總經理

林榮賜





經營管理團隊合影 (攝於中華電信板橋 IDC 暨雲端資料中心) ▲

一、113 年度營業結果

(一) 113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以客戶為中心，致力於提供高品質的服務，並依據客戶需求，分為個人家庭、企業客戶及國際客戶業務三大事業群。各事業群皆提供行動通信及寬頻、網際網路、影視等固網服務，同時提供客製化資通訊服務，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113 年合併營運成果，合併總營收達到 2,299.7 億元，年增成長率 3%，較 112 年成長 67.7 億元。其中個人家庭事業群營收 1,399.8 億元，企業客戶事業群營收 753.4 億元，國際客戶事業群營收 99.2 億元，三事業群營收分別較 112 年成長 2.1%、3.2% 及 7.9%。營收成長主因為個人家庭事業群積極推動客戶升轉 5G 服務、巴黎奧運、世界棒球 12 強賽事帶動 OTT 影音成長；自 112 年第二季開始復甦的漫遊服務進一步推動成長，及「速在必行」方案帶動固寬服務營收上揚，為 113 年的增長奠定了基礎。此外，企業客戶事業群於 IDC、雲端、資安、智慧聯網、大數據等 ICT 業務成長帶動營收成長；國際營收則因國際客戶對 IDC、雲端業務及海外 ICT 整合專案需求增加，帶動資通訊營收成長。

113 年本公司展現了強勁的營運成果，營收和盈餘均創下新高，在推動 ESG 永續發展上公司持續努力，致力實現「綠化低碳、數位賦能、誠信透明」三大永續願景，宣示 129 年（西元 2040）年達成 RE100、100% 使用再生能源的目標。展望

114 年，本公司將秉持「永遠走在最前面」的品牌精神，以「精簡、務實與智慧化」三大策略提升公司競爭力。中華電信領先的每一步均來自客戶不變的支持，公司將秉持全面傳遞感動服務的精神，透過不斷創新與整合，積極推展行動、寬頻及加值服務，並推廣企業客戶整合資通訊服務及海外業務，以確保公司營收及用戶數的成長、維持市佔率領先及台灣電信業第一品牌的地位。

在各項業務表現方面，本公司行動通信業務除了提供高品質之通訊服務，亦積極推展行動與其它業務的整合服務，透過 AR、VR、AI、AIoT、Big Data 及 Cloud 等創新技術，結合 5G 高速率、低延遲、大連結的特性，發展七大類、十三項垂直領域應用，打造 5G 跨業整合生態系；同時，以 4G/5G 雙連結架構 (EN-DC) 技術，提供優質行動網路服務，打造全台最廣行動雙網信號涵蓋，持續開發行動加值業務，豐富加值服務內容。此外，公司擴充行動網路基礎建設，推展各項 Hami 加值服務。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我國行動電話普及率約 126.9%，本公司行動寬頻用戶數達 1129.1 萬門（不含物聯網），市場佔有率為 38%，用戶數居市場領先地位，另有物聯網 183.2 萬門，用戶數亦居市場之冠。

在國內固網業務方面，113 年 12 月底，我國市內電話普及率約達 102.4%（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定義「市話用戶數占全國家戶數之比例」計算），本公司用戶數為 888.7 萬戶，市場佔有率為 91.4%。此外，為提供客戶更優質的寬頻接取服

務品質，致力於推廣高速光纖產品業務，建構更快速、穩定之寬頻上網環境。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本公司寬頻接取用戶數 442.8 萬戶中，300Mbps 以上之寬頻接取用戶數達 152.3 萬戶，較去年同期成長 17.7%。光世代用戶數則持續成長至 387.3 萬戶，較去年同期成長 1.8%。

此外，在影視服務發展上，積極推展 MOD 及 Hami Video 雙平台服務，努力爭取與引入優質頻道及節目內容，提升數位內容與頻道的豐富性，持續推動本土內容投資、擴大採購關鍵獨家內容，並導入 AI 技術，發展智慧搜尋與推薦服務，113 年以 4K、多視角轉播熱門季賽與大型國際賽事，如：巴黎奧運、世界棒球 12 強賽等，皆突破過往轉播成果、再創佳績。由於網路與科技技術的進步，帶動了 OTT TV 服務的發展，改變了觀眾的收視習慣，消費者直接透過網路觀看串流影音比例增加。截至 113 年 12 月底，MOD 訂戶數達 204.8 萬戶，較去年同期減少 0.8 萬戶，惟相較 CATV 減少 16 萬戶（CATV 客戶數從 451.7 萬戶減為 435.7 萬戶），顯示 MOD 相對抗跌、維穩。

在網際網路服務方面，除積極搭配 Wi-Fi 全屋通服務推廣 HiNet 寬頻高速上網外，並落實寬頻網綁帶動加值服務成長，提供客戶更優質的家中無線連網環境及更多元的加值應用服務。另外，公司也積極強化客戶關係管理及會員經營，推動內容服務整合，提升客戶滿意度及產品整體競爭力。

在資通訊業務方面，持續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提供企業客戶 IDC、雲端、智慧聯網（智慧交通、智慧環境、智慧安防、智慧建築、智慧醫療）等應用、資通安全、M 化應用、大數據等標準化與客製化資通訊整合服務，並積極提升服務品質與量能。其中發展 5G 創新應用於智慧城市的多元實績表現，榮獲 Frost & Sullivan 頒發 113 年度台灣 5G 服務客戶價值領導獎（連續三年）；資通訊服務與平台亦榮獲多項大獎肯定，如「快意簽雲端簽署服務」、「DeepVoice 生成式 AI 客戶心聲分析平台」、「公路監理檢驗服務系統平台」、「xTrust 零信任網路系統」榮獲 113 年第 21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其中快意簽雲端簽署服務更榮獲「最佳產品 - 全國首獎」之最高榮譽；「CVP 交通資訊平台」、「SynDr. 遠距醫療平台」、「DeepFlow 智慧分析平台」榮獲 113 年第 33 屆台灣精品獎，而 CVP 結合電信大數據進行交通管理、人潮分析、運輸規劃策略擬定及溫室氣體盤查等應用，同時榮獲哈佛商業評論「數位鼎革 - 創新商模轉型之大型企業組首獎」，及台灣智慧城市產業聯盟「2024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另「企業員工通勤足跡數位盤查機制」與「5G 智慧海港 2.0」亦榮獲中華智慧運輸協會「2024 智慧運輸應用獎及智慧運輸產業創新獎」。本公司將繼續秉持「永遠走在最前面」的精神，發展多元智慧應用與資通訊解決方案，協助企業與政府數位轉型與永續發展。此外，

本公司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強化海外資通訊業務，提供國際客戶 5G 應用與智慧方案輸出，以增裕國際業務營收。

在國際業務方面，秉持「把世界帶進台灣」與「把台灣帶向世界」二策略主軸，積極推展國際數據網路及 ICT 整合服務，並加速全球布局與業務開拓。113 年，國際客戶對 IPLC、國際漫遊、IDC 及雲端服務、海外整合性專案的需求持續增加，帶動整體營收成長動能。本公司持續深耕美國、日本與東南亞市場，亦於 113 年在德國成立歐洲子公司拓展歐洲業務，完成歐、美、亞三大洲的國際服務布局，做為海外當地台商與企業整合資通訊服務的最佳夥伴。另一方面，本公司也強化與海外當地夥伴策略合作，推動 5G 應用及智慧方案輸出海外。如攜手波蘭 EXATEL 電信於華沙啟用智慧服務應用主題專區「5G ZONE」開展波蘭 5G 業務合作；與泰國、印尼夥伴合作推廣智慧城市方案（包含平台與感測應用），並以此榮獲 2025 智慧城市展『系統整合輸出獎』之殊榮。114 年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布局海外市場，擴大服務據點（如東南亞及中南美洲等地），落實國際業務持續成長的承諾。

在提高實體通路營運效率方面，門市服務導入 AI 智慧櫃台應用，提升門市作業效能與強化風險管控，強健服務系統韌性與效能，並廣續優化門市服務流程及跨觸點服務歷程資料串聯共享，提升客戶服務效率與滿意度；同時透過門市商圈發展潛勢與入店客戶偏好探勘，動態檢視與調整門市營業時間及點位布局，提升門市陳展與行銷資源投入綜效，並持續規劃門市裝修，展現通路服務新樣態。落實 ESG 永續發展，導入門市碳足跡標章認證、綠色商店、提倡數位閱讀，並持續推動通路用紙減量、手機回收（含舊、廢手機）等措施，為環保盡一分心力。

在數位通路方面，秉持以客戶為中心之經營理念，發揮數位通路全年無休、免現場排隊、免電話等候之特性，以客戶為中心持續優化網路門市與中華電信 APP 二大數位觸點之銷售與服務旅程，持續深耕個人家庭服務數位客群，提升客戶體驗與好感度。113 年本公司網路門市持續以多元活動主題與贈品優惠搭配各業務網路限定及加碼營造話題性，連結客戶生活層面需要與本公司週年慶、奧運轉播、電商購物日等重要溝通議題，營造限時、限量、限定優惠的慶祝氛圍，輔以數位驅動智慧化推薦電信資費方案，觸動客戶需求、線上快速完成業務申請。

（二）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資本支出共計 287.6 億元，分別為行動通信 96.7 億元及非行動通信 190.9 億元。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分析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23,199	229,968
	營業毛利	81,433	83,385
	營業淨利	46,353	46,873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640	881
	稅前淨利	46,993	47,754
	本期淨利	37,991	38,53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6,917	37,2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30	7.33
	權益報酬率 (%)	9.63	9.72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60.58	61.56
	純益率 (%)	17.02	16.76
	每股盈餘 (元)	4.76	4.80

註：上表金額為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資料。

(四) 研究發展狀況及檢討

本公司積極投入研發能量，藉由自主創新研發、國內外技術引進及產官學研合作，發展 5G、低軌衛星網路、開放式全光網路、雲端運算、智慧聯網、元宇宙、人工智慧、區塊鏈、資通安全及 ESG 綠能節能等前瞻技術及應用，以及時滿足客戶需求，支撐業務發展及布局未來成長動能。為落實各研發領域之計畫執行，113 年度母公司與子公司投入研發經費合計為 41.7 億元，約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1.81%。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與發展策略

展望 114 年，本公司除致力於提供最安全、穩定且值得信賴的資通訊服務，為因應全球 ESG 永續發展、AI 世代來臨、產業轉型趨勢、安全與韌性需求，以及對齊國家宏觀政策，將基於「數位韌性、智慧驅動、永續未來」三大策略主軸，聚焦「AI」、「新世代網路」、「安全韌性」、「轉投資」、「資產活化」以及「淨零永續」等六大成長主題，以集團跨域協

作優勢，精準掌握及經營客戶需求及商機，深耕用戶價值，持續提升用戶平均貢獻度，帶動集團營收、獲利穩健成長。

在市場經營策略上，個人家庭、企業客戶、國際事業三事業群將乘勝追擊、積極拓展版圖；網路、資訊、研發三技術群將基於開放/節能/全光/行固融合網路，深化數位智慧應用，佈署前瞻新技術。本公司並以「中華 AI 啟動未來」為新願景，擘劃「賦能者」（提供算力服務）和「協創者」（協助產業 AI 應用）兩大角色，促進百工百業雙軸轉型（數位轉型及淨零轉型），提升營運綜效，厚植產業競爭力。此外，在人才培育方面，將從引才、留才、育才三面向提升人才的量與質。

本公司將秉持精簡（精煉產品價值，簡化流程）、務實（審度資源配置，強化效益）、智慧化（深化 AI 應用、提升綜效）之經營理念，以營收獲利穩定成長為本，以新興市場/新技術穩健布局為要，朝公司願景穩步邁進，再創卓越經營成果，持續為客戶、策略夥伴、股東及員工創造更大的價值！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綜合評估各類業務市場發展，預期 114 年度營業目標如下表：

主要產品		用戶數 / 分鐘數
行動通信	行動寬頻 (註 1)	1352 萬門
國內固網	市內網路	870 萬戶
	長途網路	900 百萬分鐘
	寬頻接取	444.6 萬戶
	HiNet 網際網路	377 萬戶
國際固網	國際網路 (註 2)	58 百萬分鐘

註 1：行動寬頻用戶數含物聯網。

註 2：以去話分鐘數計算。

(三) 重要產銷策略

本公司在電信及資通訊服務產品、價格及通路等方面之策略如下：

1. 產品方面

提供多元促銷方案，包含運用 5G 終端設備、加值與影視服務，全速推升客戶轉換 5G，以及因應數位匯流趨勢，推動行固整合商品，滿足客戶高速與多樣服務體驗同時，提升客戶數與客戶貢獻度 (ARPU)，帶動營收成長。

在行動通信業務方面，全力開拓行動客戶數與提升 ARPU，並以加值、影視服務收入增裕整體營收。本公司行動網路持續建設，屢獲國內外獎項肯定。於 113 年榮獲 Speedtest® 頒發「5G 最快行動網路」、「5G 最廣行動涵蓋網路」、「5G 最佳遊戲體驗」、「5G 最佳影音體驗」，並獲得「消費者評比最佳行動網路 / 最佳行動網路」殊榮。此外，另於 Opensignal 公布報告囊括用戶體驗項目「5G 下載、上傳網路」、「整體下載、上傳網路」、「5G 涵蓋體驗」、「整體涵蓋體驗」、「5G 影音體驗」、「整體影音體驗」、「5G 遊戲體驗」、「整體遊戲體驗」、「5G 語音體驗」、「整體語音體驗」多項冠軍，並於「5G 可用率 / 整體可用率」及「可靠性」領先業界，行動網路品質備受肯定。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提供收訊品質更好、上網更順暢的優質高速行動寬頻服務，提供多元資費，滿足不同客層之需求，並針對不同目標市場推出行動上網服務優惠包裝，持續推展多樣化行動加值服務，提供音樂 (KKBOX、答鈴)、Hami Pass、Hami Video、電子書 (Hami 書城、童書夢工廠) 等精采 Hami 包，並推動行動支付服務，藉由提供客戶更優異的網路品質與加值服務，帶動行動營收成長。

在國內固網業務方面，利用 IP 網路提供固網、數據、行動之各式整合服務，並開發各式通訊、娛樂、資訊及商務加值應用服務，以增裕營收。此外，MOD 亦持續引進關鍵精彩賽事與熱門獨家的內容服務，提供互動、多螢產品整合包裝，並藉由提供高畫質節目 (4K、HD 頻道) 及開發多樣化的加值應用服務，增進訂戶數及營收。

針對寬頻接取服務，致力推動寬頻上網升速及高速光世代服務，以提供客戶更快速、穩定之寬頻上網環境。配合數位匯流發展趨勢，除提供光世代促銷優惠方案回饋客戶外，積極推廣「寬頻 + 行動 + Wi-Fi」及「寬頻 + 影視」等整合服務，讓客戶享受外出及居家上網 + 影視一站購足之便利性。未來，將持續開發各項創新加值應用與多元化數位家庭服務，整合

核心資源並結合 AI 與網路優勢，於智慧家庭領域優先聚焦居家安防相關應用，以滿足客戶對於智慧生活之需求。

在資通訊業務方面，以資通訊產品為主軸發展資通訊重點業務，如 IDC、雲端、資安、智慧聯網、M 化應用等服務，並發展新興業務，如人工智慧 (AI)、大數據、區塊鏈、AR/VR、智慧照護、智慧客服等企業創新應用服務。經營客戶方面，以五大重點解決方案領域融合行業別 (智慧製造、智慧醫療、智慧交通、智慧環境、智慧建築)，拓展政府機關及不同行業客群，持續推升中長期營收成長動能。

在國際業務方面，積極投資國際海纜及佈建全球網路，提供國際通訊、國際電路、國際數據網路、IDC、資安、雲網融合解決方案、資通訊整合及智慧解決方案，協助台商與國際企業客戶全球營運、數位轉型與服務創新。

2. 價格方面

藉由全產品線、廣大客戶基礎及服務創新的優勢，針對目標市場研訂各式具競爭力的產品組合及費率方案。在寬頻接取服務方面，推出寬頻上網資費促案、「寬頻 + 行動」、「寬頻 + 行動 + Wi-Fi」之整合促案，以及「寬頻 + MOD 平台 + 內容」之套裝組合優惠，此外也提供多元加值服務加購 (資安、影視、個人雲端儲存空間…等)，滿足外出和居家的連網及影音娛樂需求；在行動通信業務方面，將掌握客戶需求脈動，提供客戶 5G 優惠方案，搭配多元終端方案，並結合加值、影視、Hami Point 點數生態圈，引導客戶升級至更高品質的 5G 服務。

3. 通路方面

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本公司計有 682 個實體服務據點，含 442 個直營服務中心與 240 個特約服務中心，提供辦理寬頻、影視服務與行動通信等業務；114 年本公司實體通路持續推動門市店質調整，提供客戶更佳的業務服務與終端體驗場域，並導入 AI 智慧櫃台應用，發展便利客戶與效率兼具之服務，提升客戶服務體驗感受。此外亦善用數據分析，聚焦商圈潛力與偏好，動態調整實體通路佈局，期提升門市陳展與行銷活動資源配置效益。未來本公司也將持續深耕落實數位與區域平權，並落實門市在 ESG 各面向舉措與規劃，落實 ESG 永續經營理念。

在數位通路方面，113 年優化數位通路銷售旅程，藉由優化網路門市業務申請與自助服務流程、以網路門市提供單一

入口服務、優化數位通路客戶滿意度調查互動介面、新增寬頻加購 MOD 及商品機制、新增行動寬頻月租型資費新申請之門號篩選功能、新增固網 / 市話數位簽章及視訊客服查核流程等，以簡化客戶線上申辦手續，提升客戶線上服務體驗好感度，續創客戶價值與數位通路營運量能。未來將持續執行網路門市全站活動，透過擴大與品牌授權合作如電影合作案、遊戲業者合作等，吸引新客戶帶動銷售量，另外為提升自然流量培養客戶數位習慣，將規劃導入數位內容及個人化服務，包含新增樂讀影音專區及兌點專區等，並結合呈現個人化服務資訊如防駭守門員提高客戶活躍度，讓客戶能隨時透過前述線上管道快速的完成各項業務與服務申請。

為滿足分眾客戶需求，本公司除提供實體服務據點、網路門市、APP 等多元化銷售通路外，並結合大數據資料分析透過 CRM 系統，進行直接銷售及服務，藉由精準行銷以提升行銷效能。此外，將持續實施客戶積點回饋機制，結合會員經營，提升客戶忠誠度；另透過累積企業品牌形象廣告傳播效益、定期舉辦展覽活動、強化公關操作及加強分眾市場廣告，以增進客戶品牌忠誠度，提升新產品的知曉度及好感度，加速購買並達擴散效用。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5 期特別預算於 110-114 年合計編列補助 5G 網路建設計畫經費約 249.5 億元，鼓勵電信業者加速加量建設 5G 網路，並配合其他數位建設、城鄉建設計畫的推動，將帶動 5G 的加速發展。本公司 110-113 年所獲補助皆為業界第一，114 年將持續加速建設，強化本公司 5G 網路服務涵蓋及品質。

2. 為響應全球控制升溫 1.5°C 的減排路徑，本公司積極投入淨零永續並響應國際倡議，設定「119 年 (西元 2030 年) 溫室氣體範疇 1、2 相較基準年 109 年 (西元 2020 年) 減碳 50%」及「134 年 (西元 2045 年) 達成淨零排放」之減碳目標，並分別於 112 年及 113 年間通過 SBTi 溫室氣體近程及長程減量目標驗證。此外，本公司於 112 年加入 RE100 倡議，承諾「129 年 (西元 2040 年) 達成全公司 100% 使用再生能源」，又於 113 年間加入 EV100 倡議，承諾「119 年 (西元 2030 年) 前達成 100% 工程公務交通載具電動化」。除了貫徹「科技減碳 + 再生能源」兩大策略以實踐全球共同的氣候目標外，本公司於 112 年也率先倡議承諾 119 年 (西元 2030 年) 達成生物多樣性淨正向影響 (NPI) 與無淨毀林 (NND)，為保護生態及環境永續做出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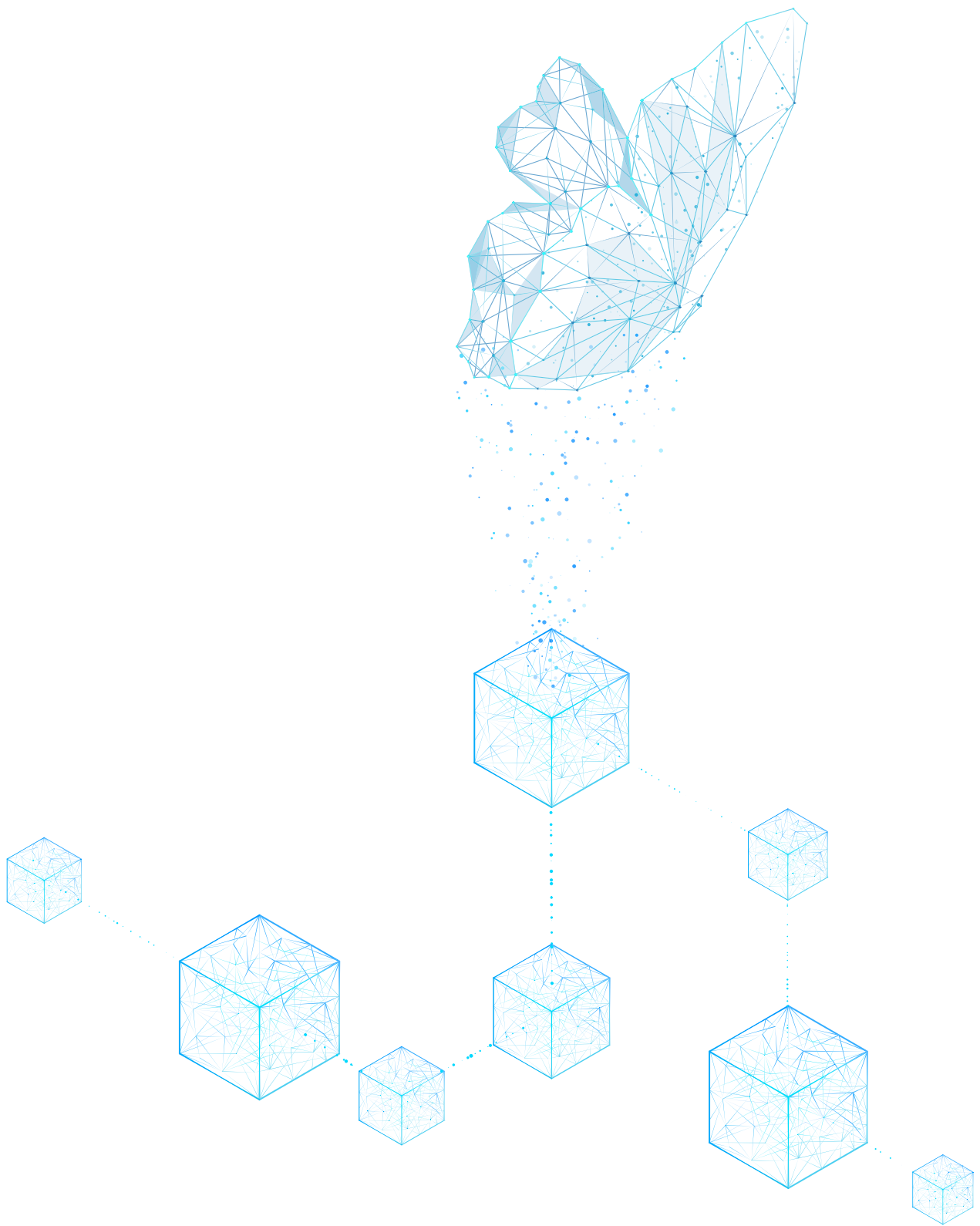
3. 環境部於 113 年 8 月 29 日公告「碳費收費辦法」、「自主減量計畫管理辦法」、「碳費徵收對象溫室氣體減量指定目標」三項碳費徵收配套子法，針對年排放量 2.5 萬公噸以上的電力業、燃氣供應業及製造業，自 115 年起依據前一年度排放量徵收碳費。電信業目前雖非碳費徵收對象，但本公司已自 112 年實施內部碳費，並將收取之碳費成立內部碳費基金，鼓勵公司部門積極減碳、獎勵相關創新提案。

4. 通傳會為強化電信事業堵詐措施，於 113 年 4 月修訂「電信事業受理申辦電信服務風險管理機制指引」，要求電信業者除落實客戶風險管理機制 (KYC) 外並對境內 SMS/MMS 個人簡訊進行單日 50 則管控措施，另同年 7 月政府頒布「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要求電信業者介接刑事局高風險資料庫及移民署資料庫進行受理管控措施，本公司均積極配合執行，避免民眾受騙或電信門號淪為詐騙管道。

5. 行政院「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 (2017-2025 年)」(簡稱 DIGI+ 方案)，110 年更名為「智慧國家方案 (2021-2025 年)」，主要目的係促成擴大我國數位經濟規模、增加網路頻寬、保障國民寬頻上網的權利、提升台灣資訊國力等目標。優勢寬頻環境總體指標中訂定我國超高速寬頻服務 114 年 (西元 2025 年) 2Gbps 涵蓋率達 90% 政策目標，本公司為鞏固固網寬頻競爭優勢，並響應政府 DIGI+ 級寬頻涵蓋率政策目標，114 年度將持續投入固網寬頻建設資本支出，鼓勵客戶頻寬升速至 300Mbps 以上。

6. 順應國際行動通信演進趨勢，國內三家電信事業獲通傳會核准於 113 年 6 月前關閉 3G 網路，本公司將原 3G 使用之頻率與基地台站點資源轉供 5G 使用，促進頻率資源高效使用，服務升級提供更優質體驗，並減少行動網路用電，實踐節能永續理念。

7. 數發部 113 年 7 月預告修正「無線電頻率供應計畫」，規劃新增開放衛星行動通信頻段共 7 個，並將已開放之衛星固定通信頻段由 4 個擴增為 12 個，有助於本公司擴增衛星頻寬、提升網路韌性及因應衛星通信服務成長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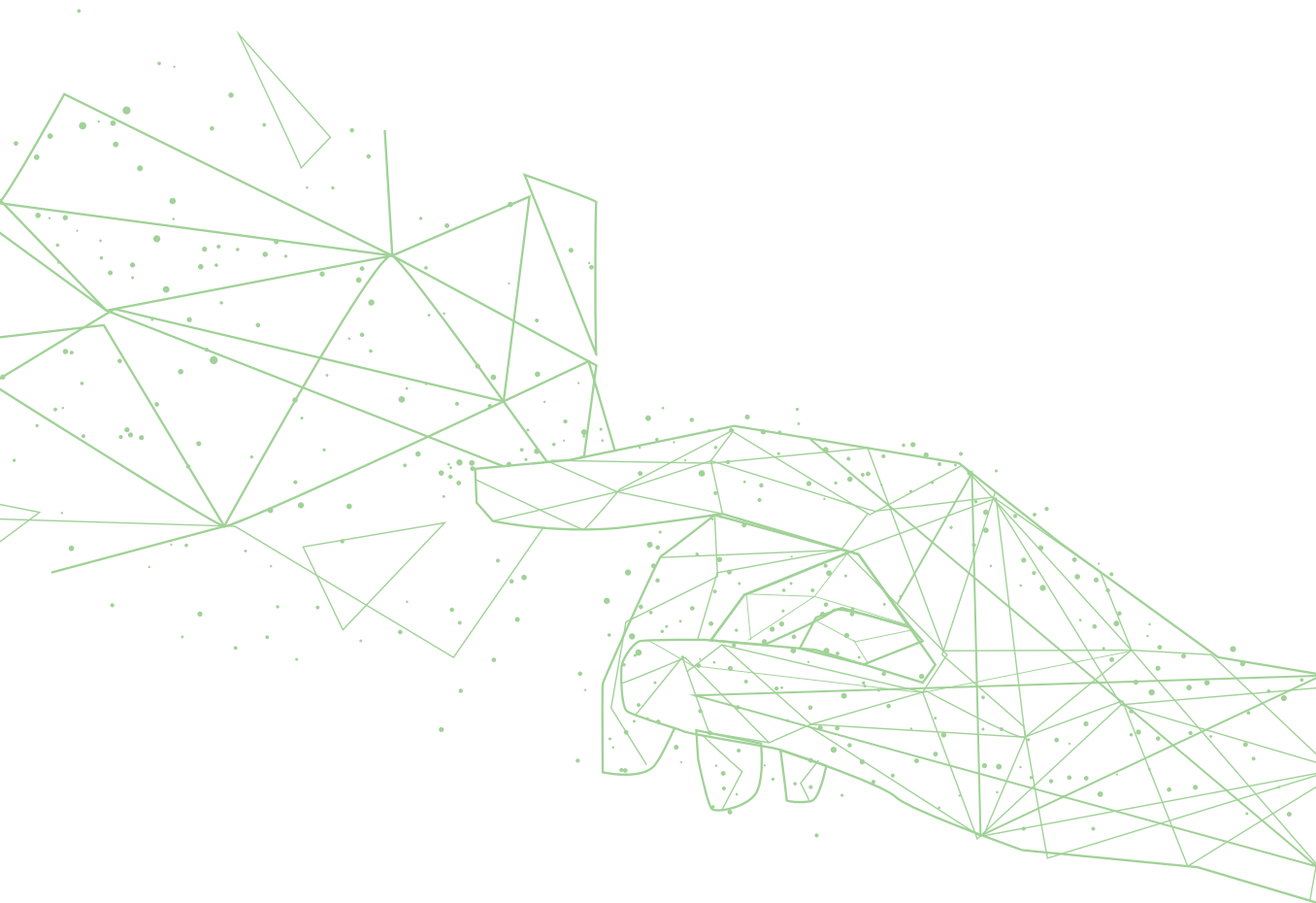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報告

- 一、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
及分支機構主管之相關資料
- 二、113 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
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酬金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六、最近一年內，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
經理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 七、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相關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職 稱 (註 1)	國籍 或 註冊 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 3)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交通部	-	111.5.27	114.5.26	85.6.11	2,737,718,976	35.29%	2,737,718,976	35.29%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簡志誠 (交通部代表人)	男 61-70	113.9.30	114.5.26	113.9.30 接任董事 113.9.30 接任董事長	19,600	0%	19,600	0%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郭水義 (交通部代表人)	男 51-60	111.5.27	113.9.30 解任	108.4.26 接任董事 112.5.5 接任董事長	35,000	0%	35,000	0%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榮賜 (交通部代表人)	男 51-60	113.9.30	114.5.26	113.9.30 接任董事	1,361	0%	1,361	0%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昭陽 (交通部代表人)	男 61-70	112.7.4	114.5.26	113.9.30 解任	20,888	0%	20,888	0%	
董事	中華民國	伍勝園 (交通部代表人)	男 61-70	113.9.24	114.5.26	113.9.24 接任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胡湘麟 (交通部代表人)	男 61-70	111.5.27	113.5.20 免兼	111.5.27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李靜慧 (交通部代表人)	女 51-60	111.5.27	114.5.26	111.5.27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張信一 (交通部代表人)	男 61-70	111.5.27	114.5.26	106.1.16~ 107.8.9 (註 3) 108.6.21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信宏 (交通部代表人)	男 61-70	111.5.27	114.5.26	108.6.21	0	0%	0	0%	

114年2月28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0	0%	0	0%	-	-	-	-	-	-
0	0%	0	0%	國立臺灣工業 技術學院電子 工程博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董事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董事	-	-	-	-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會計研究所商 學碩士	將來銀行董事長	-	-	-	-
39,00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總經理 中華電信基金會董事長	-	-	-	-
0	0%	0	0%	國立臺灣科技 大學電子工程 博士	-	-	-	-	-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 水利及海洋工 程研究所碩士	交通部政務次長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董事長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委員	-	-	-	-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 運輸管理學系	財團法人鐵道技術研究及驗證 中心董事長	-	-	-	-
0	0%	0	0%	國立臺灣師範 大學歷史學系	文化部政務次長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董事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 會董事	-	-	-	-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 會計學研究所 商學碩士	交通部會計處處長 臺灣港務（股）公司監察人	-	-	-	-
15,729	0%	0	0%	美國德州理工 大學電機工程 博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 系終身講座教授、榮譽教授 中華網龍(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鼎勳電機教育基金會 董事	-	-	-	-

職 稱 (註 1)	國籍 或 註冊 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 (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 (註 3)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簡立峰 (交通部代表人)	男 61-70	113.9.24	114.5.26	113.9.24 接任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蔡秀涓 (交通部代表人)	女 51-60	111.5.27	113.9.1 辭任	111.5.27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曾世宏 (交通部代表人)	男 61-70	111.5.27	114.5.26	110.4.6	245	0%	245	0%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世銘	男 61-70	111.5.27	114.5.26	111.5.27	0	0%	0	0%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嘉鐘	男 61-70	111.5.27	114.5.26	111.5.27	0	0%	0	0%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玉芬	女 51-60	111.5.27	114.5.26	106.6.23	0	0%	0	0%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呂忠津	男 61-70	111.5.27	114.5.26	107.6.15	0	0%	0	0%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達發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Appier Group Inc. Japan 獨立董事 KKDay Holdings Co., Ltd. Japan 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創業者共創平台 基金會董事 台灣飛躍天使創投(股)公司 (合夥人)	-	-	-	-
	1,00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公共行政博士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主任委員 國家文官學院院長	-	-	-	-
	2,000	0%	0	0%	崑山工專電子 工程科	中華電信台南營運處企業工會 副理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台南營運處 工程師	-	-	-	-
	0	0%	0	0%	美國亞利桑那 州立大學 會計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兼任教授 台灣肥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圓祥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 農業經濟學 研究所碩士	統懋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菲電腦(股)公司獨立董事 嘉實資訊(股)公司董事	-	-	-	-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 法學暨政治學 雙學士	法譽聯合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航空(股)公司獨立董事 是方電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易達通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
	0	0%	0	0%	美國南加州 大學電機工程 博士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 國科會行政法人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董事	-	-	-	-

職 稱 (註 1)	國籍 或 註冊 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 (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 (註 3)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杜奕瑾	男 41-50	111.5.27	114.5.26	108.6.21	0	0%	0	0%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本欄揭露董事學歷；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請參閱本年報第 2 章的「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第 18 頁）。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2 月 28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交通部	不適用

2.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 年 2 月 28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簡志誠 (註 1)		1. 學歷：國立臺灣工業技術學院電子工程博士 2. 現職：中華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3. 經歷：中華電信（股）執行副總經理兼網路技術分公司總經理 4. 擔任本公司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召集人 5. 專長 / 研究領域：電信營運管理、通信網路安全與韌性建設、行動網路演進、5G 數位轉型與產業升級、衛星通信管理與策略發展、專用系統建置與管理、永續發展 (ESG)、風險管理 6. 具五年以上商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 3 項至第 10 項 (註 3)	0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資訊系碩士	財團法人台灣人工智慧發展基金會董事長 文化內容策進院董事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董事	-	-	-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林榮賜 (註 1)		1. 學歷：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2. 現職：中華電信（股）公司總經理 3. 經歷：中華電信（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暨業務長及資安長 4. 擔任本公司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5. 專長 / 研究領域：網路架構演進、營運系統開發、整合網路管理、電信營運管理、雲端技術、資通訊安全、專案管理、永續發展 (ESG)、風險管理 6. 具五年以上商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第 3 項至第 10 項 (註 3)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伍勝園 (註 1)		1. 學歷：國立成功大學水利及海洋工程研究所碩士 2. 現職：交通部政務次長 3. 經歷：交通部鐵道局局長 4. 專長 / 研究領域：永續發展 (ESG)、風險管理、交通規劃與管理、鐵道工程、土木工程、水利工程 5. 具五年以上商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6.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 1、3、4 項及第 6 項至第 10 項 (註 3)	0
李靜慧 (註 1)		1. 學歷：國立師範大學歷史學系 2. 現職：文化部政務次長 3. 經歷：國立故宮博物院政務副院長 4. 專長 / 研究領域：文化行政、跨域合作及協調、表演藝術及影視音等創意內容產業 5. 具五年以上商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6.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 1、3 至第 10 項 (註 3)	0
張信一 (註 1)		1.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商學碩士 2. 現職：交通部會計處處長 3. 經歷：經濟部會計處處長、海巡署會計處處長。並曾兼任考試院國家文官學院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講座、經濟部內部控制專案推動小組執行秘書 6 年 4. 擔任本公司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5. 專長 / 研究領域：會計、風險管理 6. 具五年以上會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經歷和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 1、3、4 項及第 6 項至第 10 項 (註 3)	0
陳信宏 (註 1)		1. 學歷：美國德州理工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2. 現職：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終身講座教授、榮譽教授 3. 經歷：國立交通大學代理校長、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國立交通大學物聯網智慧系統研究中心主任、國科會電信 / 網通國家型科技計畫執行長、國科會工程處電信學門召集人 4. 專長 / 研究領域：語音信號處理、資通訊 5. 具五年以上公私立大學教授經歷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6.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 1、3 至第 10 項 (註 3)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簡立峰 (註 1)		1.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2. 現職：達發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統一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Appier Group Inc. Japan 獨立董事、KKDay Holdings Co., Ltd. Japan 獨立董事、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常務董事 3. 經歷：Google 臺灣董事總經理、國立臺灣大學資管系教授(與中研院合聘) 4. 專長 / 研究領域：軟體與人工智慧(AI)科技、中文搜索技術與網路服務 5. 具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6.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 1 項、第 3 至第 10 項 (註 3)	2
曾世宏 (註 1)		1. 學歷：崑山工專電子工程科 2. 現職：中華電信(股)公司員工及中華電信(股)公司勞工董事 3. 擔任本公司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委員 4. 專長 / 研究領域：資通訊 5. 任職中華電信 46 年，具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6.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 3 項至第 10 項 (註 3)	0
林世銘 (註 2)		1. 學歷：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博士 2. 現職：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名譽教授 3. 經歷：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教授 4.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5. 專長 / 研究領域：會計、財務、稅務法規、國際租稅、風險管理 6. 領有國家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及格證書且具備五年以上會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經歷，及會計、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 1 項至第 11 項 (註 3)	3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嘉鐘 (註2)		1.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農業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2. 現職：統懋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3. 經歷：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總行長、玉山證券董事長、玉山證券執行副總經理；於擔任玉山證券執行副總經理期間負責監管公司風險管理工作 4. 擔任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委員 5. 專長/研究領域：電子金融、策略規劃、經營管理、風險管理、公司治理 6. 具五年以上商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1項至第11項 (註3)	2
林玉芬 (註2)		1.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法學暨政治學雙學士 2. 現職：法譽聯合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3. 經歷：曾任高峰法律聯合事務所合署執業律師，並曾為理律法律事務所公司投資部律師 4. 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5. 專長/研究領域：國際商務投資法律事務、公司投資法律事務及行政公法事務、風險管理、金融暨電子支付法律事務 6. 領有中華民國律師證書且具備五年以上法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1項至第11項 (註3)	3
呂忠津 (註2)		1. 學歷：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2. 現職：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 3. 經歷：曾任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系系主任 4.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5. 專長/研究領域：數位通訊、錯誤更正碼、系統生物資訊、量子計算與量子通訊、機器學習、稽核 6. 具五年以上公私立大學教授經歷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1項至第11項 (註3)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杜奕瑾 (註 2)		1.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資訊系碩士 2. 現職：財團法人台灣人工智慧發展基金會董事長、台灣人工智慧實驗室創辦人 3. 經歷：微軟亞太地區首席研發官，領導亞洲地區人工智慧服務發展、微軟公司人工智慧與研究部門首席開發經理、批踢踢實業坊創辦人 4. 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5. 專長 / 研究領域：AI、人工智慧資料治理、軟體平台 R&D、數位人才育成 6. 具五年以上商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7.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 第 1 項至第 11 項 (註 3)	1

註 1：法人股東代表人之董事。

註 2：獨立董事。

註 3：獨立性情形

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 或受僱人 (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 多元化政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其中第二十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面向：

- ①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及族群等）及
- ② 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等）。

● 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並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均發揮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之功能。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中至少有五分之一之專家代表。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能力等各項能力。本公司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能力，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訂定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具備電信產業、經營管理、資通訊、金融科技、稽核 / 風險管理、商務與行銷及會計 / 財務等專業背景及技能之董事至少各 1 席。

● 目前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會由 13 名董事組成，包括 8 名非獨立董事及 5 名獨立董事，其中女性董事 3 名，現因蔡秀涓董事自 113 年 9 月 1 日起辭任，大股東交通部改派簡立峰先生接兼，女性董事席次減為 2 席；13 名董事皆為中華民國國籍。第 10 屆董事會任期將於 114 年 5 月 26 日屆滿，刻正遴選第 11 屆董事候選人中。擬持續關注具備專業之優秀女性董事候選人。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已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等能力；董事會成員並具備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經營管理經驗 10 名、永續發展 (ESG) 經驗 11 名、資通訊經驗 7 名、金融科技經驗 3 名、稽核 / 風險管理經驗 8 名、商務與行銷經驗 5 名、影視音 / 文化創意經驗 1 名、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經驗 3 名、法律專業 2 名、會計 / 財務專業 2 名。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114 年 2 月 28 日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	性別	具員工身份	年齡分佈	接任董事日期	獨立董事屆期	電信產業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經營管理	永續發展（E S G）	資通訊	金融科技	稽核／風險管理	商務與行銷	影視音／文化創意	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	法律	會計／財務
簡志誠		男	V	61~70	113.9.30		39	v	v	v		v	v				
林榮賜		男	V	51~60	113.9.30		35	v	v	v		v	v		*		
伍勝園		男		61~70	113.9.24		1	v	v	*		v			v		
李靜慧		女		51~60	111.5.27		3	v	v					v	*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	性別	具員工身份	年齡分佈	接任董事日期	獨立董事屆期	電信產業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經營管理	永續發展（ESG）	資通訊	金融科技	稽核／風險管理	商務與行銷	影視音／文化創意	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	法律	會計／財務
張信一		男		61~70	108.6.21		7.4	v	v	*	*	v	v				v
陳信宏		男		61~70	108.6.21		46			v							
簡立峰		男		61~70	113.9.24		1	v	*	v	*		*				
曾世宏		男	V	61~70	110.4.6		46		v	v					v		
林世銘		男		61~70	111.5.27	1	3	v	v	*	*	v	*		*	v	v
陳嘉鐘		男		61~70	111.5.27	1	3	v	v		v	v	v		v		
林玉芬		女		51~60	106.6.23	3	7.8	v	v		v	v				v	
呂忠津		男		61~70	107.6.15	3	37	*	v	v		v					
杜奕瑾		男		41~50	108.6.21	2	30	v	v	v	v		v				

*係指具備部分能力

註：本公司具員工身分董事占比：3/13(23%)；獨立董事占比：5/13(38.5%)；女性董事占比：2/13(15.4%)。

(2) 董事會獨立性

-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及對公司、股東負責，在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董事會皆依照法令、公司章程或股東會議等，據以行使職權。
- 本公司董事成員共 13 人，其中 5 人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佔比為 38.5%。所有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時皆保持獨立性，未與公司有利害關係，並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之職，對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風險管控機制、公司遵循相關法令行使監督之責。
-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之職務分屬不同人擔任，且彼此之間不具有配偶或親屬關係，故董事會能善盡監督管理階層之責，並指導公司策略，對公司及股東負責。
- 本公司全體董事間皆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及第四項之規定，另為確保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十七條第一項明文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遵守前述規定，已充分確保各議案之討論與表決係為董事客觀而獨立之判斷。
- 另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本公司於 108 年訂定並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功能性委員及個別董事自我績效之評估，並已分別於 108 年、111 年及 113 年進行至少每三年委任外部專業機構進行董事會之績效評估，將評估之結果與建議提報董事會，並作為遴選或提名次屆董事時之參考依據。

(二)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榮賜	男	113.9.30	1,361	0%	39,000	0%	
執行副總經理兼 電信學院院長	中華民國	洪維國	男	113.11.8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文智	男	113.11.8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暨 財務長	中華民國	許文馨	女	113.9.1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志雄	男	113.1.1	3,612	0%	0	0%	
主任秘書兼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世忠	男	113.8.12	0	0%	0	0%	
顧問兼副總經理兼 資安長	中華民國	陳榮貴	男	113.9.30	20,584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魏惠珍	女	110.1.4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淑玲	女	106.9.30	152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元凱	男	109.11.27	22,075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松雄	男	114.2.4	10,596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詹迪堯	男	112.1.3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儒坤	男	112.7.31	15,073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明枝	男	113.11.26	1,000	0%	0	0%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中華電信基金會董事長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電信學院院長 清華大學工業管理博士	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董事長 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業務管理處副 總經理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工程碩士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董事 願境網訊(股)公司董事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	-	-	-
	0	0%	臺灣大學會計學系暨研究所教授 英國蘭卡斯特大學會計暨財務學 博士	聯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耀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艾恩特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電信研究院副 院長 中央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中華立鼎光電(股)公司董事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企業溝通處副 總經理 東吳大學政治碩士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資訊技術分公 司總經理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董事 中華資安國際(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數位匯流事業 處協理 輔仁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監察人 榮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Chunghwa Telecom Europe GmbH 諮詢委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會計處協理 東吳大學會計學士	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董事 中華東南亞控股(股)公司監察人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投資事業處協理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中華系統整合(股)公司董事 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公司監察人 中華興達(股)公司董事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董事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董事 將來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彰化營運處總 經理 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碩士	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資訊技術分公 司協理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經營規劃處協理 交通大學光電研究碩士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職業安全衛生 處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勞工碩士	無	-	-	-	-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詹俊彥	男	114.1.7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朱永正	男	114.2.7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夏安安	女	112.10.2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薛雅倩	女	108.1.29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潘勝惠	女	113.7.10	25,45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威廷	男	112.8.16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文瑞	男	113.2.20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蔡卓芬	女	112.8.16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郭逸樵	男	112.10.30	3,224	0%	1,000	0%	
協理	中華民國	楊文豪	男	112.2.22	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耿介信	男	112.7.31	10,516	0%	25,797	0%	
協理	中華民國	闕仁斌	男	111.1.1	0	0%	935	0%	
協理	中華民國	曹志誠	男	112.5.3	3,560	0%	0	0%	
協理	中華民國	白明正	男	114.2.10	24,876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胡學海	男	112.7.13	24,120	0%	0	0%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行政暨資產發展處協理 臺灣大學法學碩士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公司總經理 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董事 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台北營運處副總經理 清華大學通訊工程博士	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法律事務處業務營運科科長 臺灣大學法律學士	無	-	-	-	-
	0	0%	宏達國際電子(股)公司法務執行處長 美國聖路易華盛頓大學法律碩士	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監察人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會計處網分駐點處長 淡江大學會計碩士	中華系統整合(股)公司監察人 宏華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財務處資金管理科科長 東吳大學會計學士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監察人 中華立鼎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VIETTEL-CHT Company Ltd. 監察人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電信學院培訓發展處處長 清華大學統計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企業溝通處投資人暨媒體關係科科長 政治大學國際經營管理英語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網路技術分公司主任級工程師 美國史蒂芬斯理工學院電腦科學博士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 中華網家一號(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電信研究院無線通信研究所所長 交通大學電子博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資訊技術分公司綜合企畫處處長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程技術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大數據處協理 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無	-	-	-	-
	0	0%	將來商業銀行(股)公司資安長 清華大學資訊科學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電信學院資訊學系主任 淡江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個人家庭分公司副總經理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碩士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 總經理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 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 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 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公司董事	-	-	-	-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數		配 偶 、 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本元	男	112.7.13	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錦洲	男	112.6.30	6,304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賈仲雍	男	113.11.8	0	0%	0	0%	
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慧琪	女	112.8.15	36,044	0%	13,634	0%	
院長	中華民國	蘇添財	男	112.7.13	32,341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榮富	男	113.12.11	0	0%	342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德明	男	113.9.26	19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德豐	男	113.9.26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振乾	男	112.7.24	2,41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明崇	男	113.1.1	375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門龍武	男	114.1.1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伯達	男	112.7.24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煥興	男	112.6.30	94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林炎	男	112.6.30	40,096	0%	0	0%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台北營運處總經理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勤崴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 中華系統整合(股)公司董事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董事 是方電訊(股)公司董事 緯謙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國際電信分公司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董事長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董事長 Chunghwa Telecom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香港東華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VIETTEL-CHT Company Ltd. 董事 CHT Infinit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PT.CHT Infinity Indonesia 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網路技術分公司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資訊科學與工程博士	Chunghwa Telecom Europe GmbH 董事長 神準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電信研究院副院長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分校電子計算機科學碩士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個人家庭分公司總經理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神準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行動中區營運處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行動中區營運處總經理 中山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行動南區營運處總經理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桃園營運處總經理 交通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與科學博士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董事 中華東南亞控股(股)公司董事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桃園營運處副總經理 中原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桃園營運處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電子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苗栗營運處總經理 交通大學電信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新竹營運處副總經理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電子工程技術碩士	無	-	-	-	-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龍江	男	114.2.4	0	0%	3,00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世足	男	112.1.1	576	0%	379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嘉興	男	112.1.1	44,048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趙玲	女	114.2.4	4,78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忠達	男	113.6.30	9,257	0%	32,696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希聖	男	112.1.1	42,428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柯偉震	男	113.6.30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永山	男	112.6.30	10,00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旻宏	男	112.12.5	0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煥璋	男	112.6.30	428	0%	0	0%	
營運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永昌	男	111.12.7	0	0%	0	0%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上表包含本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各一級單位之副總經理及協理、本公司所屬各機構首長。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網路技術分公司網路監控管理處處長 南華大學旅遊管理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宜蘭營運處副總經理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臺中營運處副總經理 美國愛荷華大學電子計算機科學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花蓮營運處總經理 東華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彰化營運處副總經理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雲林營運處副總經理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電腦與通訊工程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農譯科技(股)公司董事 iKala Global Online Corp. 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嘉義營運處副總經理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個人家庭分公司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總經理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 願境網訊(股)公司董事	-	-	-	-
	0	0%	中華電信(股)公司屏東營運處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碩士	無	-	-	-	-
	0	0%	宏華國際(股)公司協理 南華大學管理碩士	無	-	-	-	-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二、113 年度支付董事 (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及占本年度淨利之比例 (註 8)		
		報酬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交通部		0	0	0	0	40,440	40,440	0	0	40,440 0.11%	40,440 0.11%	
一般 董事	簡志誠 (113.9.30 接任)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郭水義 (113.9.30 解任)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林榮賜 (113.9.30 接任)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林昭陽 (113.9.30 解任)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張信一	102	102	0	0	0	0	0	0	102 0.00%	102 0.00%	
	陳信宏	330	330	0	0	0	0	10	10	340 0.00%	340 0.00%	
	伍勝園 (113.9.24 接任)	26	26	0	0	0	0	0	0	26 0.00%	26 0.00%	
	胡湘麟 (113.5.20 解任)	39	39	0	0	0	0	0	0	39 0.00%	39 0.00%	
	李靜慧	102	102	0	0	0	0	3	3	105 0.00%	105 0.00%	
	簡立峰 (113.9.24 接任)	97	97	0	0	0	0	0	0	97 0.00%	97 0.00%	
	蔡秀涓 (113.9.1 解任)	240	240	0	0	0	0	10	10	250 0.00%	250 0.00%	
曾世宏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單位：仟元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 本年度淨利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 投資事業或母公 司酬金 (註 9)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 (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0	0	0	0	0	0	0	0	40,440 0.11%	40,440 0.11%	無
	5,736	5,736	0	0	435	0	435	0	6,171 0.02%	6,171 0.02%	287
	7,715	7,715	15,311	15,311	0	0	0	0	23,026 0.06%	23,026 0.06%	無
	6,157	6,655	0	0	435	0	435	0	6,592 0.02%	7,090 0.02%	28
	7,289	7,289	14,888	14,888	0	0	0	0	22,176 0.06%	22,176 0.06%	無
	0	0	0	0	0	0	0	0	102 0.00%	102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340 0.00%	340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26 0.00%	26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39 0.00%	39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105 0.00%	105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97 0.00%	97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250 0.00%	250 0.00%	無
	1,749	1,749	0	0	114	0	114	0	1,863 0.01%	1,863 0.01%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本年度淨利之比例 (註 8)		
		報酬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 (D)(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獨立董事	林玉芬	720	720	0	0	0	0	230	230	950 0.00%	950 0.00%	
	呂忠津	720	720	0	0	0	0	190	190	910 0.00%	910 0.00%	
	杜奕瑾	720	720	0	0	0	0	190	190	910 0.00%	910 0.00%	
	陳嘉鐘	720	720	0	0	0	0	230	230	950 0.00%	950 0.00%	
	林世銘	720	720	0	0	0	0	210	210	930 0.00%	930 0.0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第 7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決議辦理，依其身分別給付固定兼職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數額；本公司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現金酬勞分派。

註 1：本公司除獨立董事外，其餘為法人股東交通部之代表，所有董事姓名分別列示，並區分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林榮賜董事兼任總經理 (113 年 9 月 30 日接任)、林昭陽董事兼任總經理 (113 年 9 月 30 日解任) 並填列於「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酬金」。

註 2：係指 113 年度董事之固定兼職報酬。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 113 年度董事酬勞金額。一般董事由法人股東交通部領取，非屬個人所得。獨立董事不參與分派。

註 4：係指 113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出席費等)。

註 5：係指 113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等。本公司無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 本年度淨利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9)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 (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 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0	0	0	0	0	0	0	0	950 0.00%	950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910 0.00%	910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910 0.00%	910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950 0.00%	950 0.00%	無
	0	0	0	0	0	0	0	0	930 0.00%	930 0.00%	無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與員工）取得 113 年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 113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所填列之分派金額係以預估金額填列。俟 114 年股東常會報告後，依該相關核發規定辦理計發。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年度淨利係指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淨利。

註 9：a. 本欄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b.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 (A)(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總經理	林榮賜 (113.9.30 接任)	2,450	2,810	0	0	3,707	3,845	
	林昭陽 (113.9.30 解任)	3,224	3,224	14,888	14,888	4,064	4,064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文智 (113.11.8 接任)	17,889	19,669	2,131	2,131	29,001	29,783	
	黃志雄 (113.1.1 接任)							
	洪維國 (113.11.8 接任)							
	許文馨 (113.9.1 接任)							
	陳宇紳 (113.9.1 解任)							
分公司總經理	胡學海							
	張本元							
	陳錦洲							
	賈仲雍 (113.11.8 接任)							
	楊慧琪							
院長	蘇添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酬金級距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姓名	
	本公司 (註 6)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許文馨	許文馨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文智、黃志雄、賈仲雍	林文智、黃志雄、賈仲雍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榮賜、洪維國、陳宇紳 胡學海、張本元、陳錦洲 楊慧琪、蘇添財	林榮賜、洪維國、陳宇紳 胡學海、張本元、陳錦洲 楊慧琪、蘇添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林昭陽	林昭陽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本年度淨利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435	0	435	0	6,592 0.02%	7,090 0.02%	28
	0	0	0	0	22,176 0.06%	22,176 0.06%	無
	5,800	0	5,800	0	54,821 0.15%	57,382 0.15%	366

註 1：除總經理以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外，其餘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林榮賜董事兼任總經理 (113 年 9 月 30 日接任)、林昭陽董事兼任總經理 (113 年 9 月 30 日解任) 並填列於「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註 2：係填列 113 年度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薪資、職務加給。

註 3：係填列 113 年度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本公司無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 113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所填列之分派金額係以預估金額填列。俟 114 年股東常會報告後，依該相關核發規定辦理計發。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姓名。

註 8：本年度淨利係指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淨利。

註 9：a. 本欄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含前十大取得員工酬勞人士之姓名、職位及前十大分紅總股數，包括現金酬勞部份)

11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本年度 淨利之比例 (%)
經 理 人	董事長	簡志誠 (113.9.30 接任)(註 5)	0	31,728,672	31,728,672	0.09%
	總經理	林榮賜 (113.9.30 接任)(註 6)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文智 (113.11.8 接任)				
	執行副總經理	黃志雄 (113.1.1 接任)				
	執行副總經理	洪維國 (113.11.8 接任)				
	執行副總經理	陳宇紳 (113.9.1 解任)				
	執行副總經理	許文馨 (113.9.1 接任)				
	主任秘書兼副總經理	張世忠 (113.8.12 接任)				
	顧問兼副經理	陳榮貴 (113.9.30 接任)				
	副總經理	魏惠珍				
	副總經理	陳淑玲				
	副總經理	陳元凱				
	副總經理	邱弘斌				
	副總經理	詹迪堯				
	副總經理	李儒坤				
	副總經理	楊明枝 (113.11.26 接任)				
	協理	夏安安				
	協理	薛雅倩				
	協理	潘勝惠 (113.7.10 接任)				
	協理	蕭明賜 (113.5.2 解任)				
	協理	陳威廷				
	協理	吳文瑞 (113.2.20 接任)				
	協理	蔡卓芬				
	協理	郭逸樵				
	協理	詹俊彥				
	協理	楊文豪				
	協理	耿介信				
	協理	關仁斌				
	協理	曹志誠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本年度 淨利之比例 (%)
經 理 人	分公司總經理	胡學海				
	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榮義				
	分公司副總經理	柯素秋				
	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淑玲 (113.6.28 接任)				
	分公司副總經理	黃輝豹 (113.6.30 解任)				
	分公司副總經理	徐祖詒 (113.7.1 接任)				
	協理	李良威				
	協理	張敏華				
	協理	常家寶				
	分公司總經理	張本元				
	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來丁				
	分公司副總經理	梁冠雄				
	協理	吳國禎 (113.7.1 接任)				
	協理	馮慧玲 (113.1.2 接任)				
	分公司總經理	陳錦洲				
	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建志				
	協理	江筆				
	協理	劉炫龍				
	分公司總經理	賈仲雍 (113.11.8 接任)				
	分公司副總經理	羅志成				
	分公司副總經理	黃國基 (113.12.11 接任)				
	分公司副總經理	郭經權				
	協理	何業勤				
	協理	林逸修 (113.12.11 接任)				
	營運處總經理	廖榮富 (113.12.11 接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林庭輝 (113.7.1 接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蘇奇煌 (113.6.30 解任)				
	營運處總經理	張德豐				
	營運處總經理	陳德明				
	營運處副總經理	邱志強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本年度 淨利之比例 (%)
經 理 人	分公司總經理	楊慧琪				
	分公司副總經理	鄭枸潒				
	分公司副總經理	吳坤榮				
	分公司副總經理	林仲鑠				
	院長	蘇添財				
	副院長	王景弘				
	副院長	李榮瑞 (113.1.2 接任)				
	副院長	呂世模				
	營運處總經理	蘇振乾				
	營運處副總經理	江啟和 (113.1.2 接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朱永正				
	營運處總經理	陳明崇 (113.1.1 接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賴佳寧 (113.1.5 接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王井煦				
	營運處總經理	李俊傑				
	營運處副總經理	林佳儒				
	營運處總經理	曾伯達				
	營運處副總經理	門龍武				
	營運處副總經理	駱啟民 (113.1.15 接任)				
	營運處總經理	陳煥興				
	營運處副總經理	周俊仁				
	營運處總經理	吳林炎				
	營運處副總經理	紀添裕 (113.7.9 接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張鴻猷 (113.6.30 解任)				
	營運處總經理	趙羚				
	營運處副總經理	陳鼎城 (113.9.30 解任)				
	營運處總經理	劉世足				
	營運處副總經理	吳明燕				
	營運處總經理	李嘉興				
	營運處副總經理	林琬儒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本年度 淨利之比例 (%)
經 理 人	營運處副總經理	林子峯 (113.11.29 接任)				
	營運處總經理	林松雄 (113.1.1 接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廖銘舟				
	營運處總經理	謝忠達 (113.6.30 接任)				
	營運處總經理	張瑞鉉 (113.6.30 解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潘惟東 (113.7.10 接任)				
	營運處總經理	鄭希聖				
	營運處副總經理	林啟城				
	營運處總經理	柯偉震 (113.6.30 接任)				
	營運處總經理	梁錦全 (113.6.30 解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孫明源				
	營運處副總經理	孫堂霖				
	營運處總經理	林永山				
	營運處副總經理	吳德耀				
	營運處總經理	蔡旻宏				
	營運處副總經理	黃柏裕 (113.11.29 接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羅國斌 (113.1.2 接任)				
	營運處副總經理	賴漢津 (113.6.30 解任)				
	營運處總經理	蕭煥璋				
	營運處副總經理	謝正忠				
	營運處總經理	李永昌				

註 1：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 114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 113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所填列之分派金額係以預估金額填列。俟 114 年股東常會報告後，依相關核發規定辦理計發。本年度淨利係指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淨利。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金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未領取員工酬勞；執行副總經理（含）以下經理人有領取員工酬勞。

註 5：本公司董事長簡志誠 113 年 9 月 29 日前擔任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兼分公司總經理，自 113 年 9 月 30 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註 6：本公司總經理林榮賜於 113 年 9 月 29 日前擔任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自 113 年 9 月 30 日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本年度淨利比例之分析、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酬金總額占淨利比例：

職稱 項目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83,016	0.22%	105,877	0.28%	83,264	0.23%	106,375	0.29%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酬金	69,400	0.19%	83,590	0.22%	71,880	0.19%	86,649	0.23%
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36,916,708	-	37,220,464	-	36,916,708	-	37,220,464	-

註：本表稅後純益係指當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淨利。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董事依董事會決議支領每月固定報酬及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董事酬勞，惟經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不再參與分派年度董事酬勞。
- (2) 總執行長及總經理依董事會通過之報酬支給薪資，並領取獎金，但不支領員工酬勞。
- (3) 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其薪資依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給相關規定支給，獎金及員工酬勞則參考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及各分公司（院）年度經營績效分配。
- (4) 本公司訂有高階經理人獎勵性薪酬索回政策。本政策因公司發生重大財務報告不實而導致財務報告需要進行會計重編之事實時，針對錯誤給付給高階經理人與財務報告指標相關的獎勵性薪酬，公司應予以索回，索回期間包含財務報告重編日期之前三個會計年度內之獎勵性薪酬。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4. 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 董事之固定兼職報酬已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及董事職責。
- (2) 經理人獎金及酬勞、總執行長及總經理報酬已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則依本公司高階經理人績效管理辦法，連結「公司績效」、「轄屬單位績效」及「個人績效」等關鍵績效指標，另連結 ESG 永續發展履行結果作為核給變動薪酬之參考項目。
- (3) 訂有高階績效管理辦法及高階相關獎勵核發辦法，並將 ESG 永續發展納入績效管理辦法中，並下展至所督導之高階主管承接並落實執行；高階經理人 ESG 績效依據當年度設定的連動因子係數直接連動到個人的企業化獎金與員工酬勞總額，並逐年提高連動因子係數，以強化 ESG 績效與變動薪酬之連動。

5. 與未來風險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之績效會反映在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董事長、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聯。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註 2)	備註
董事	簡志誠	3	0	100%	113.9.30 接任，應出席 3 次
董事	郭水義	5	0	100%	113.9.30 解任，應出席 5 次
董事	林榮賜	3	0	100%	113.9.30 接任，應出席 3 次
董事	林昭陽	5	0	100%	113.9.30 解任，應出席 5 次
董事	伍勝園	3	0	100%	113.9.24 兼任，應出席 3 次
董事	胡湘麟	4	0	100%	113.5.20 免兼，應出席 4 次
董事	李靜慧	8	0	100%	
董事	張信一	8	0	100%	
董事	陳信宏	8	0	100%	
董事	簡立峰	3	0	100%	113.9.24 接兼，應出席 3 次
董事	蔡秀涓	5	0	100%	113.9.1 辭任，應出席 5 次
董事	曾世宏	8	0	100%	
獨立董事	林世銘	8	0	100%	
獨立董事	陳嘉鐘	8	0	100%	
獨立董事	林玉芬	8	0	100%	
獨立董事	呂忠津	7	1	87.5%	113.1.26 請假
獨立董事	杜奕瑾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 113 年 1 月 26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9 次會議，就本公司捐贈關係人「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新台幣 5,870 萬元乙案，本案利害關係人郭前董事長水義已自行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 (二) 113 年 1 月 26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9 次會議，就本公司捐贈關係人行政院交通部觀光署「2024 台灣燈會」經費款 1,900 萬元乙案，本案利害關係人郭前董事長水義、林前董事昭陽、胡前董事湘麟、李董事靜慧、張董事信一、陳董事信宏、蔡前董事秀涓、曾董事世宏已自行離席或離線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 (三) 113 年 1 月 26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9 次會議，解除本公司林獨立董事世銘及林前董事昭陽競業禁止限制案，本案利害關係人林獨立董事世銘、林前董事昭陽於會議中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後，已自行離席或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 (四) 113 年 8 月 9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2 次會議，解除本公司郭前董事長水義及林獨立董事玉芬競業禁止限制案，本案利害關係人郭前董事長水義、林獨立董事玉芬於會議中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後，已自行離席或離線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 (五) 113 年 9 月 30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7 次臨時會議，就本公司總執行長任免案、本公司新任董事長每月固定薪資待遇案及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會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委員異動案，利害關係人簡董事長志誠已自行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 (六) 113 年 9 月 30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7 次臨時會議，就本公司總經理任免案、本公司新任總經理每月固定薪資待遇案、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會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委員異動案及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異動案，利害關係人林董事榮賜已自行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 (七) 113 年 11 月 8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3 次會議，解除本公司林獨立董事玉芬及簡董事立峰競業禁止限制案，本案利害關係人林獨立董事玉芬、簡董事立峰於會議中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後，已自行離席或離線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 (八) 113 年 12 月 23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8 次臨時會議，就本公司發放員工「一次性特別獎勵金」案，本案利害關係人簡董事長志誠、林董事榮賜、曾董事世宏已自行離席或離線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 (九) 114 年 1 月 22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就本公司捐贈關係人「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新台幣 5,870 萬元乙案，本案利害關係人林董事榮賜已自行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 (十) 114 年 1 月 22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就本公司捐贈關係人行政院交通部觀光署「2025 台灣燈會」經費款 2,000 萬元乙案，本案利害關係人簡董事長志誠、林董事榮賜、李董事靜慧、張董事信一、陳董事信宏、簡董事立峰、曾董事世宏已自行離席或離線迴避，未參與討論及決議。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請參閱本年報第 2 章的「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之「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第 55 頁）。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3：113 年共召開 8 次會議，平均出席率達 99.3%。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如下：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 績效評估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6. 對永續經營 (ESG) 之參與
每年執行一次	對個別董事成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成員 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 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執行一次	對審計委員會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 績效進行評估	審計委員會 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 委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對薪資報酬委員會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 績效進行評估	薪資報酬 委員會 績效評估	薪資報酬 委員會 委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對永續發展暨策略委 員會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之績效進行評估	永續發展暨 策略委員會 績效評估	永續發展暨策 略委員會委員 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決策 品質 4. 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組成及成 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對風險管理委員會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 績效進行評估	風險管理 委員會績效 評估	風險管理 委員會 委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風險管理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每三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12 年 10 月 1 日至 113 年 9 月 30 日之績 效進行外部專業機構 評估	董事會績效 評估	委託外部專業 獨立機構社團 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進行 董事會績效評 估	1. 董事會之組成與分工 2. 董事會之指導與監督 3. 董事會之授權與風險管理 4. 董事會之溝通與協作 5. 董事會之自律與精進

註 1：係填列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對永續經營 (ESG) 之參與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本年度未有召開臨時會）(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世銘	6	0	100%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獨立董事	林玉芬	6	0	100%	
獨立董事	呂忠津	6	0	100%	
獨立董事	杜奕瑾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嘉鐘	6	0	100%	

其他記載事項：

一、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5 名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公司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品質與誠信度，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考本年報第 2 章的「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第 18 頁）。

● 審計委員會於 113 年度舉行 6 次會議，審議事項包括：

1.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包含相關政策與程序。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及獨立性和績效評量。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年度財務報告，包含會計政策和程序。
11. 企業併購法規範之併購事項。
12. 第一季至第三季財務報告。
13. 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
14. 協商管理階層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間關於財務報告方面之意見分歧。
15. 與管理階層及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討論本公司其他財務資訊以及美國證券交易法要求之報告。
16. 核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年度審計及非審計服務事項。
17. 其他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階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 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的整合性架構，審計委員會同意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一般而言，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所有服務必須得到審計委員會的核准。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第 10 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及 112 年 12 月 22 日第 10 屆第 5 次臨時董事會核准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並於 113 年 2 月 21 日第 10 屆第 10 次審計委員會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會計師及徐建業會計師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二、當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 § 14-5 所列 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 重大建議項目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 10 屆 第 10 次 113.2.21	1. 本公司 112 年度國內及沙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無
	2. 本公司 112 年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V	無	無
	3. 本公司審委會組織規程修正案。	V	無	無
	4. 轉投資 #11208 案。	V	無	無
	5. 轉投資 #11301 案。	V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 10 屆 第 12 次 113.5.8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10 屆第 10 次董事會 (113.2.23)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	V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 10 屆 第 13 次 113.8.7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10 屆第 11 次董事會 (113.5.10)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V	無	無
	2. 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包含永續發展債券) 案。	V	無	無
	3. 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案。	V	無	無
	4. 本公司人事任免案。	V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 10 屆 第 13 次 113.8.7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10 屆第 12 次董事會 (113.8.9)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 § 14-5 所列 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 重大建議項目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 10 屆 第 14 次 113.11.5	1. 112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V	無	無
	2. 內部控制制度修正。	V	無	無
	3. 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正案。	V	無	無
	4. 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案。	V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10 屆第 13 次董事會 (113.11.8)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10 屆 第 15 次 113.12.20	1. 簽證會計師 114 年工作項目及服務報酬案。	V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 屆第 14 次董事會 (114.1.22)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13 年 8 月 7 日審計委員會第 10-13 次會議，審議「解除郭前董事水義及林獨立董事玉芬競業禁止限制案」，林玉芬獨立董事為該案利害關係人，故於該案討論及表決期間依規定自行迴避。113 年 11 月 5 日審計委員會第 10-14 次會議，審議「解除本公司林獨立董事玉芬及簡董事立峰競業禁止限制案」，林玉芬獨立董事為該案利害關係人，於該案討論及表決期間依規定自行迴避。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為健全公司治理及董事會之專業職能，本公司自第 7 屆董事會起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除監督公司因應內外環境之變遷，妥當設計並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定期檢核稽核單位之稽核報告外，並為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建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管道與機制，進行充分的意見交流，溝通方式、頻率與內容摘要如下：

(一) 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政策：

1. 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計師與稽核主管單獨會議，討論已完成之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以及根據該年度查核缺失進行溝通，溝通意見做成紀錄提董事會報告。
2.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 (1) 每季至少召開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並視需要隨時召開臨時會議，由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獨立董事報告本公司內部稽查業務執行與內部控制運作情形，若有審議財務報告相關事項時，會計師則須出席就財務報導之允當表達進行說明，並就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溝通。
 - (2)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3) 稽核人員年度專業訓練規劃。
3. 會計師每年至少參加 4 次審計委員會，報告每季核閱及年度查核結果。
4. 其他：發生重大異常事項，或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之事宜，可以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

(二)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屆、次)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2.21 審計委員會 (10-10)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稽核主管連秋銘	報告 112 年 11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移至下次審委會報告。 辦理情形： 本案已於第 10-11 次審委會報告。

日期 (屆、次)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3.29 審計委員會 (10-11)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稽核主管連秋銘	報告 112 年 11-12 月 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送請查閱稽核重點所列追蹤事項，請各單位確實改善，並請稽核處持續辦理。 辦理情形： 經理部門已於 10-11 董事會報告目前執行情形。
113.5.8 審計委員會 (10-12)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稽核主管連秋銘	報告 113 年 1-2 月稽 核業務執行結果。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送請查閱稽核重點所列追蹤事項，請各單位確實改善，並請稽核處持續辦理。 辦理情形： 經理部門已於 10-11 董事會報告目前執行情形。
113.8.7 審計委員會 (10-13)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稽核主管連秋銘	報告 113 年 3-4 月稽 核業務執行結果。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送請查閱稽核重點所列追蹤事項，請各單位確實改善，並請稽核處持續辦理。 辦理情形： 經理部門已於 10-12 董事會報告目前執行情形。
113.11.5 審計委員會 (10-14)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稽核主管連秋銘	報告 113 年 5-7 月稽 核業務執行結果。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移至下次審委會報告。 辦理情形： 本案已於第 10-15 次審委會報告。
113.12.20 審計委員會 (10-15)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稽核主管連秋銘	報告 113 年 5-9 月稽 核業務執行結果。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送請查閱稽核重點所列追蹤事項，請各單位確實改善，並請稽核處持續辦理。 辦理情形： 持續追蹤辦理中。

(三)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屆、次)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2.21 審計委員會 (10-10)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會計師高逸欣 會計師江美艷	1. 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國內及沙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草案。 2. 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草案。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1.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內控制度聲明書。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財務報告草案。 辦理情形： 1. 112 年度內控制度聲明書及財務報告草案已提報董事會第 10-10 次會議通過。 2.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已依據審計委員會中各董事的意見修改，陳報董事長核可，提報董事會 10-10 次會議通過。
113.2.21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會計師高逸欣 會計師江美艷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閉門會議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 - 勤業)。	
113.2.21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會計師黃世鈞 會計師徐建業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閉門會議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 - 資誠)。	
113.3.29 審計委員會 (10-11)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會計師高逸欣 會計師江美艷	審議擬編入 Form 20-F 申報之 2023 年依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Full IFRSs Report，並依規定併同 Form 20-F 向美國 SEC 申報。 辦理情形： Full IFRSs Report 已併入 Form 20-F，於 113.4.17 向美國 SEC 申報。

日期 (屆、次)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5.8 審計委員會 (10-12)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會計師黃世鈞 會計師徐建業	113 年第 1 季 核閱財務報告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無異議照案通過。 辦理情形： 提報董事會 10-11 次會議通過。
113.8.7 審計委員會 (10-13)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會計師黃世鈞 會計師徐建業	113 年第 2 季 核閱財務報告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無異議照案通過。 辦理情形： 提報董事會 10-12 次會議通過。
113.11.5 審計委員會 (10-14)	獨立董事林世銘 獨立董事林玉芬 獨立董事呂忠津 獨立董事杜奕瑾 獨立董事陳嘉鐘 會計師黃世鈞 會計師徐建業	113 年第 3 季 核閱財務報告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無異議照案通過。 辦理情形： 提報董事會 10-13 次會議通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係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項下供股東查詢。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股務人員做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服務窗口。對於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均依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 10% 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證期局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自 109 年第 1 季起於每季財務報告揭露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等主要股東資訊。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1. 本公司內部控制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並訂有經總執行長核定之「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監督與管理子公司作業規範」，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2.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對關係人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加以規範。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作業要點」，適用範圍包括轉投資之策略規劃、評估及審議、簽約、交割及申報、整合及投後管理、績效評估及退出機制與處分等。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控制作業要點」，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1. 多元化政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其中第二十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及族群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等）兩大面向。 2. 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並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均發揮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之功能。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中至少有五分之一之專家代表。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能力。為提升董事會職能，本公司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以強化其決策品質與監督能力。本公司董事多元化目標為：具備電信產業、經營管理、資通訊、金融科技、稽核 / 風險管理、商務 / 行銷及會計財務等專業背景及技能之董事至少各 1 席。 3.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會由 13 名董事組成，包括 8 名非獨立董事及 5 名獨立董事，其中女性董事 3 名，現因蔡秀涓董事自 113 年 9 月 1 日起辭任，大股東交通部改派簡立峰先生接兼，女性董事席次減為 2 席。13 名董事皆為中華民國國籍。本公司董事會整體已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等之能力；董事會成員並具備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經營管理經驗 10 名、永續發展 (ESG) 經驗 11 名、資通訊經驗 7 名、金融科技經驗 3 名、稽核 / 風險管理經驗 8 名、商務與行銷經驗 5 名、影視音 / 文化創意經驗 1 名、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之經驗 3 名、法律專業 2 名、會計 / 財務專業 2 名；已落實本公司治理守則所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之政策。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本公司於 92 年 10 月 21 日第 3 屆董事會第 10 次會議通過設置策略委員會，並於 112 年 8 月 9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7 次會議通過將「策略委員會」更名為「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並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強化董事會效能。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 本委員會旨在提升本公司董事會效能，針對公司發展重要課題召開會議討論，會議結論必要時提報董事會議決；重要議題包括但不限於：永續發展政策及管理方針訂定、中長期發展目標及策略、重大投資與併購、組織機構重大調整、經營執照取得或繳回、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之編製修訂及資本額增減。 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目前由 9 名董事組成，其中 5 名為獨立董事，董事姓名為簡志誠 (113 年 9 月 30 日委任董事並於 113 年 10 月 25 日起擔任召集人) / 郭水義 (113 年 9 月 30 日解任) 、張信一、曾世宏、林榮賜 (113 年 9 月 30 日委任) / 林昭陽 (113 年 9 月 30 日解任) 、林世銘、陳嘉鐘、呂忠津、杜奕瑾、林玉芬。主席簡志誠 (113 年 9 月 30 日委任) 董事熟稔電信產業，並具備電子工程專才；其餘董事之專業能力請參閱本年報第 2 章的「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第 18 頁)，各董事對於公司未來發展策略均能發揮指導作用。 113 年度該委員會共召開 6 次會議 (4 次正式會、2 次臨時會)。會議針對 ESG 之再生能源與環境永續議題、公司重要發展策略、轉投資規劃等議題進行深入報告；相關作業均依本公司「董事會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 2.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委員會旨在強化董事會職能及風險管理機制。其職權如下： (1) 審查風險管理政策、程序與架構，並定期檢討其適用性與執行效能； (2) 核定風險胃納（風險容忍度），導引資源分配； (3) 確保風險管理機制能充分處理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融合至日常營運作業流程中； (4) 核定風險控管的優先順序與風險等級； (5) 審查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6) 執行董事會之風險管理決策。 本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計 7 人，過半數成員由本公司獨立董事擔任 (含 5 名獨立董事)，董事姓名為陳嘉鐘 (主席)、林玉芬、呂忠津、杜奕瑾、林世銘、張信一、林榮賜 (113 年 9 月 30 日委任) / 林昭陽 (113 年 9 月 30 日解任)。主席陳嘉鐘董事具備風險管理專才及經驗；其餘董事之專業能力與產業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2 章的「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第 18 頁) 及第 2 章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第 24 頁)，各董事對於公司之風險管理均能發揮指導作用。 本公司於 113 年共召開 4 次「風險管理委員會」，除報告風管執行概況外，並分別討論重大風險議題相關專題報告；相關作業均依本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據該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提送次一年度3月底前之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改進之參考，及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113年已委託外部專業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113年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結果已於114年1月22日第10屆董事會第14次會議進行報告，並放置於本公司網站。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經114年2月24日第10屆第16次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114年2月26日第10屆第15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 評估機制如下： (1) 依照美國沙賓法案規定，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於年度簽證及其他案件委任前，均須取得審計委員會的事先核准。 (2) 依照美國沙賓法案規定，簽證會計師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彙報執行核閱/查核內容及獨立性等遵守情形。 (3) 遵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準則規定辦理簽證會計師之輪替。 (4) 定期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 (5) 定期取得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報告，參考「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AQIs)指引」及相關規範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2. 評估結果如下： (1)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美國SEC(證券交易委員會)及PCAOB(上市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等相關規定。 (2) 未連續委任同一簽證會計師超過五年。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制訂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V		本公司針對接班人才，每年依據屆退缺口、接班板凳深度(約2~3倍)、重點發展領域及性別平權等面向，挑選具發展潛力的主管，辦理中高階晉升高階經營層的接班計劃(EDP, Executive Development Plan)與中階晉升中高階的接班計劃(TDP, Talent Development Plan)，透過客觀工具的遴選、評鑑機制找出合適人選，並依評鑑結果制定個人發展計畫(IDP)，由高階輔導團隊協助發展其經營策略思維與領導職能，以作為未來3-5年內接班之儲備人選。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1.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 9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7 次會議通過由夏安安協理專任公司治理主管。 2. 本公司已配置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如下：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 協助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自我績效評估及每三年之外部績效評估。 (9)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之事項等。 (10) 關注主管機關就公司治理相關法令之修法動態。 3.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於 113 年度進修達 30 小時，符合每年應至少進修 12 小時之規定；進修課程內容如下： (1) 企業永續績效評比（3 小時） (2)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3 小時） (3) 董事會資安治理監督策略（3 小時） (4) 董事會績效評估實務分享研討會 2024（3 小時） (5) 永續與智慧醫療（3 小時） (6) 113 年度第三期公司治理實務研習班－股東會爭議實務案例解析（3 小時） (7) 2024 ESG 高峰會 淨零全方位 - 永續大未來（6 小時） (8) 第 20 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 聚焦治理重心，發揮人才優勢（3 小時） (9)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3 小時）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網站設有「永續 / ESG 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同時提供 FB 粉絲專頁、客戶服務專線、網路平台、e-mail、即時線上客服、app 等多元溝通管道，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與利害關係人議合成果定期報告至董事會，並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即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同時落實發言人制度，由財務長擔任發言人；另就法人說明會相關錄音檔案、財務、業務等營運資訊則揭露於投資人專區，並依規定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為提升資訊揭露時效，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員工權益	V		依勞基法、團體協約及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無差異
(二) 僱員關懷	V		本公司委託專業機構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內容包括心理、法律、健康及管理諮詢，並開放多元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創造良好的參與感及順暢的雙向溝通管道。	無差異
(三) 投資者關係	V		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除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要資訊外，對於未規定之重大事項則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公告。 本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皆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並公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供應商關係	V		1. 本公司依「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採購管理規則」相關規定向供應商採購各項設備，得標廠商依約履行交貨、保固責任。 2. 本公司另對供應商就價格、品質、交期、服務及履行 ESG 面向進行評核，建立穩定、永續發展的供應鏈。	無差異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V		本公司遵循國內最新法令及國際趨勢，公開揭露相關服務契約及規章制度，保障利害關係人的權利。 另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提供溝通管道，讓利害關係人在遭遇不平等對待或權利有受損之虞時，可以反映並獲得回應。 https://www.cht.com.tw/zh-tw/home/cht/ESG/Sustainable-Governance/Stakeholders-Engagement/Communication-Channels	無差異
(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	V		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訂定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詳請參閱本章附錄一「11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無差異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V		1.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依循董事會核定之「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規則」執行，並依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作業要點」推動全區風險管理作業。 2. 本公司檢視內外部環境，並針對公司營運目標、財務報導正確性及高影響性風險事件加以分析與因應，運用風險管理系統登錄、追蹤及管理，強化公司治理，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作業。	無差異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秉持以客戶為中心全面精進客戶服務，透過大數據分析了解客戶行為，提供更符合客戶需求的產品及創新服務。在網路通訊面，持續提供穩定且高品質的通訊環境；在客戶服務面，以客戶體驗為核心，融入精緻服務元素，提供兼具溫度與速度的服務體驗與解決方案。另為布局便利、快捷、專業之多元服務及溝通管道，除透過「服務品質實地觀察」檢測全區門市服務品質外，並提供 24 小時 123 客服專線及網路門市服務，積極改善客戶滿意度調查之服務弱項，提供優質服務品質，且配合節能減碳政策，推出多元單據無紙化服務（以簡訊、電子郵件及語音等方式提供）及多樣化繳費管道。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V		本公司已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責任保險內容並告知本公司董事。	無差異
九、公司是否制訂與營運策略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政策、目標與制度？	V		1. 本公司已制訂相關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納管本公司之專利、商標、著作權與營業秘密等項目。 2. 中華電信研究院已建置專利管理系統，以提升經營績效，並降低智財權爭議或訴訟。 3. 本公司已將智慧財產權管理計畫與公司營運計畫及發展策略緊密連結，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持續規劃精進。 4. 本公司於 113 年 10 月 24 日通過 113 年度台灣智慧財產管理系統 (TIPS) A 級驗證，證書有效期限 115 年 12 月 31 日。迄今仍為國內唯一通過此認證之電信業者。	無差異
十、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已改善情形	公司年報自願揭露董事之個別酬金；公司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將優先加強事項	無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第 10 屆召集人)	林玉芬	(註)	(註)	
獨立董事	陳嘉鐘	(註)	(註)	1
獨立董事	林世銘	(註)	(註)	1

註：請參閱本年報第 2 章的「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第 18 頁)。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5 月 30 日至 114 年 5 月 26 日，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 (A)，各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 B / A 】	備註
第 10 屆召集人	林玉芬	4	0	100%	職權範圍：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委員	陳嘉鐘	4	0	100%	
委員	林世銘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 (屆 - 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1.15 (第 10 屆第 6 次臨時會)	(1) 修正本公司員工酬勞分派實施要點第三、第五及第八條條文。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呈本案及對應本公司章程第 22 條修正條文案草案提請董事會審議，並經股東會決議。
	(2) 訂定本公司留才增給持股信託獎勵金。		提呈本案所設計的增給比率及規劃方案，提請董事會審議。
113.2.21 (第 10 屆第 4 次)	(1) 審議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12 年期末績效成果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據以辦理高階經理人績效及獎酬作業。
	(2)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連同 112 年員工酬勞分派金額併案送審計委員會討論，並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酬勞分派比例案。
113.5.8 (第 10 屆第 5 次)	審議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據以辦理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13.9.30 (第 10 屆第 7 次臨時會)	(1) 本公司新任董事長每月固定薪資待遇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每月固定薪資待遇案。
	(2)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每月固定薪資待遇案。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將「永續發展委員會」及「策略委員會」整合為「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並提升至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層級，目前由 9 名董事組成。針對永續發展願景、中長期策略目標，及其他重要策略議題召開會議討論，會議結論必要時提報董事會議決。 2. 經營層級設有「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設置永續長，由董事長兼任，並納入環境 E、社會 S1、社會 S2、治理 G 四個分組，分別由總公司執行副總督導推動。「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及「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報告永續推動關鍵議題、重要成果等，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運作及執行成果。 3. 本公司 113 年度分別於 1、5、8、11 月向董事會呈報永續發展執行成果、關鍵議題及重點推動工作，由董事會檢視監督永續發展策略與各項專案的進展，並提供必要的指導。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V		1.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依重大性原則，針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風險評估，風險評估的邊界為本公司暨所屬各機構及子公司。本公司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相關風險管理政策、範疇、組織權責與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5 章的「風險管理架構與運作」（第 133 頁）。 2.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評估後，113 年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企業層級風險評估項目及相關風險管理策略如下：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相關風險管理策略說明</th></tr><tr><td>環境</td><td>氣候異常及減碳不如預期</td><td>1. 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設定短中長期減碳目標，由環境分組跨機構協作，透過「科技減碳」及「再生能源」兩大策略來達成減碳目標； 2. 因應極端氣候，提升網路防災能力。</td></tr><tr><td rowspan="2">社會</td><td>新興業務發展不足影響數位賦能</td><td>1. 積極洞察並掌握客戶需求，善用 AIoT、AI、Big Data、Cloud、企業專網、資安等新興科技，發展與推廣新產品； 2. 打造永續生態系，加速產品上市，並做大營收與獲利規模。</td></tr><tr><td>新興科技人才未能到位</td><td>1. 推動幸福企業，增進員工福祉，提升新興科技人力吸引力； 2. 產學合作、招募多元、內部培訓，擴增新興科技人才來源。</td></tr><tr><td rowspan="2">公司治理</td><td>溝通與報導不符合利益關係人需求</td><td>1. 定期確認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對管理決策之要求； 2. 建立關鍵決策資訊溝通管道； 3. 檢視官網並加強資訊揭露，以保障投資人權益。</td></tr><tr><td>重大資安與個資外洩事件</td><td>1. 健全資安整體防衛計畫，達成資通安全法規要求； 2. 強化個資隱私外洩事故之預防、通報及應變計畫。</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相關風險管理策略說明	環境	氣候異常及減碳不如預期	1. 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設定短中長期減碳目標，由環境分組跨機構協作，透過「科技減碳」及「再生能源」兩大策略來達成減碳目標； 2. 因應極端氣候，提升網路防災能力。	社會	新興業務發展不足影響數位賦能	1. 積極洞察並掌握客戶需求，善用 AIoT、AI、Big Data、Cloud、企業專網、資安等新興科技，發展與推廣新產品； 2. 打造永續生態系，加速產品上市，並做大營收與獲利規模。	新興科技人才未能到位	1. 推動幸福企業，增進員工福祉，提升新興科技人力吸引力； 2. 產學合作、招募多元、內部培訓，擴增新興科技人才來源。	公司治理	溝通與報導不符合利益關係人需求	1. 定期確認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對管理決策之要求； 2. 建立關鍵決策資訊溝通管道； 3. 檢視官網並加強資訊揭露，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重大資安與個資外洩事件	1. 健全資安整體防衛計畫，達成資通安全法規要求； 2. 強化個資隱私外洩事故之預防、通報及應變計畫。	無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相關風險管理策略說明																		
環境	氣候異常及減碳不如預期	1. 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設定短中長期減碳目標，由環境分組跨機構協作，透過「科技減碳」及「再生能源」兩大策略來達成減碳目標； 2. 因應極端氣候，提升網路防災能力。																		
社會	新興業務發展不足影響數位賦能	1. 積極洞察並掌握客戶需求，善用 AIoT、AI、Big Data、Cloud、企業專網、資安等新興科技，發展與推廣新產品； 2. 打造永續生態系，加速產品上市，並做大營收與獲利規模。																		
	新興科技人才未能到位	1. 推動幸福企業，增進員工福祉，提升新興科技人力吸引力； 2. 產學合作、招募多元、內部培訓，擴增新興科技人才來源。																		
公司治理	溝通與報導不符合利益關係人需求	1. 定期確認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對管理決策之要求； 2. 建立關鍵決策資訊溝通管道； 3. 檢視官網並加強資訊揭露，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重大資安與個資外洩事件	1. 健全資安整體防衛計畫，達成資通安全法規要求； 2. 強化個資隱私外洩事故之預防、通報及應變計畫。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1. 自 112 年起，本公司推動全區導入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並於 113 年全區取得環境管理國際認證，透過其中的環境審查與政策制定，將本公司環境管理制度聚焦於溫室氣體排放管控、提升能資源利用效率、廢棄物回收處理及提高綠色產品採購比例等，以貼合及降低電信產業潛在環境風險，並確保本公司符合環保法規，展現永續經營的承諾。 2. 本公司使用自行研發環境永續發展系統 (EARTH2.0)，有效掌握環境面數據，包含用電、用水、廢棄物、資源回收及綠色採購等環境活動數據，以妥善管理各項資源的使用；為實現 ESG 環境永續發展，我們持續精進系統，擴大納管範疇一、二及三碳排項目及再生能源管理等功能。 3. 本公司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管理架構，分別從 TCFD 的四大核心要素：「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揭露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制定本公司氣候變遷策略。 4. 本公司制定「中華電信永續環境政策」，內容涵蓋環境永續發展政策、策略及策略地圖，每年編列預算，積極推動各項永續行動，善用公司核心技術、資源，由環境面、社會面、治理面三個面向履行企業永續責任，透過承諾、行動，攜手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共同推動達成環境永續目標。 5. 本公司於 113 年規劃及發展「用戶終端設備服務」循環經濟指引，符合 BS 8001:2017 之要求，113 年 12 月 19 日取得最高成熟度 (Level Optimizing) 第四級標準。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1. 自 113 年起，本公司推動全區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積極致力於提升全公司的能源使用效率，透過耗能設備汰換、機房節能措施及 AI 節能方案，期以精準管控能源使用，進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此外，本公司亦推出部分網路設備與周邊產品（如 MOD 機上盒）均採用再生材料與環保材質包裝；本公司也致力於推動永續供應鏈計畫，每年支持並增加綠色採購預算，期與合作夥伴共同創造低碳經濟，以降低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外，亦減少對天然資源的依賴性。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積極提升資料中心能源使用效率，113 年 IDC PUE 值約 1.61(較 112 年度 PUE 值約 1.626 降低)。具體推動作為如下： (1) 建立冷熱通道，良好氣流管理，降低資料中心用電。 (2) 適度調升機房運作設定溫度，機櫃空櫃安裝擋板，避免冷氣短循環。 (3) 持續汰停或整併耗能資通訊機房，節降整體用電。 (4) 整併或關閉老舊設備，採高效率低耗能、可耐高溫的資通訊設備。 (5) 採用高效率及節能電力設備，減少耗能。 (6) 老舊空調汰換為高顯熱空調，冰水主機汰換為高效磁浮變頻冰水主機，提升能源效率及穩定性。 (7) 擴大導入自主研發 AI 智慧節能技術 (智能化最佳運轉模式)，強化 IDC 智慧功能提高整體效率、可靠性和安全性，年度綜合節電效益約 10~12%。 3. 資料中心之再生能源佔比：113 年度 IDC 綠電轉供量約 6,765 萬度，再生能源佔比約 35%，加速朝向 119 年 (西元 2030 年)IDC 機房 RE100 目標邁進。 4. 113 年 3 月正式加入 EV100 倡議，於 113 年完成採購小型工務電動車共 292 輛、業務電動車共 2 輛、電動機車 47 台，可支應 114~115 年車輛電動化，為公司減碳的積極作為。 5. 積極推動電纜光纜供應商申請產品碳足跡標籤：訂定落日條款，引領供應商申請環保標章，提供具產品碳足跡之產品。 6.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依現有機房用電情況，採取設備整併或關閉 (例 UPS 與 SMR 設備) 等措施，以提高用電效率；在空調節能部分，採水塔風扇及冷卻水泵搭配變頻器，使冷卻水塔運轉最佳化，以達節能效益。同時逐步汰換老舊耗能設備，包含 SMR 及電力空調等設備，採用 90% 以上高效率 SMR 設備、高顯熱空調主機與磁浮變頻冰水機等，以降低能耗及電力成本支出。 7. 113 年節電成果如下： (1) 固網機房節電措施，包含 PSTN IP 化、老舊電力空調設備汰換、ADSL DSLAM 汰換、EPON/GPON 汰換、老舊傳輸設備汰換等，全區 17 個營運處共節電 4,717 萬度。 (2) 行網機房 (含基地台) 節電措施，包含基地台採 C-RAN 架構、基地台老舊耗能設備汰換、3G-F2 細胞關閉、4G/5G 低話務細胞夜間節電與優化拆台等，共節電 1995.8 萬度。 8. 訂定中華電信永續環境節能政策及 ESG 永續經營電信機房節能計畫書，內容包含節能減碳、綠色採購及環境永續獎勵辦法等。藉由具體行動達到「提升資源利用效率，降低環境負荷衝擊」之目的。 9. 本公司積極投入再生能源發展，截至 113 年底全台已自建 130 處再生能源案場，總裝置容量達 12MWp，展現本公司跨足再生能源產業之雄心。我們在 113 年以自發自用及採購再生能源方式，再生能源使用量 7,260.4 萬度。114 年再生能源使用量，更持續以 7,700 萬度以上為目標，戮力朝以 129 年 (西元 2040 年)100% 使用再生能源目標邁進。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1. 公司自 109 年起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架構，從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四個層面進行全面分析，並每年鑑別本公司潛在氣候風險與機會。本公司於 113 年所識別結果包含：「2050 淨零碳排放政策規範」、「IFRS 成為強制性要求」、「氣候變遷對全球供應鏈的影響」及「颱風造成的通信設備與基地台損壞」等 7 項氣候相關風險，以及「推動節能網路設施與機房」與「5G 與物聯網技術用於建設智慧城市」等 2 項氣候機會。 此外，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如下： (1) 2050 淨零碳排放政策規範：參與 SBTi 倡議，訂定早於 139 年 (西元 2050 年) 在 134 年 (西元 2045 年) 達成淨零排放目標。 (2) IFRS 成為強制性要求：投入顧問費用，於應符合之期程前提前達標。 (3) 氣候變遷對全球供應鏈的影響：積極提升綠色採購與供應商氣候變遷知能、蒐集供應鏈溫室氣體排放資訊，以及溝通激勵措施，並於 113 年成立「中華電信供應商淨零永續學園」，提供永續 / ESG 專業知識，透過數位學習方式對供應商資訊宣導與知識教育，幫助供應商導入永續 / ESG，達成共同成長與價值共創目標。 (4) 颱風造成的通信設備與基地台損壞：提早評估可能的保險費用，並透過公司內部的標準作業流程，加速損壞時之復原搶修速度，降低對於商業的影響和財物損失。 (5) 推動節能網路設施與機房：訂定 IDC 機房 PUE 值 (短期目標 1.61、中期目標 1.55、長期目標 1.5)，為未來提供注重永續之科技業提供綠色機房選項。 (6) 支持氣候研究與監測：善用企業專業物聯網用於氣候研究與監測系統，參與政府相關 IOT 技術之開發。 (7) 5G 與物聯網技術用於建設智慧城市：將本公司 AIoT 之技術用於智慧城市之節能減碳相關系統，創造更多商業機會。 2. 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督導經理部門進行各項關鍵企業風險之辨識、評估與因應管理，包含在氣候變遷下，公司可能面臨之實際與潛在風險。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自 97 年起每年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依循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HG Protocol) 指南及 ISO14064-1: 2018 年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完成第三方外部查證程序。EARTH 系統已有紀錄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相關政策條列如下： 1. 溫室氣體 (1) SBTi： ● 中期： - 範疇一、二在 119 年 (西元 2030 年) 較 109 年 (西元 2020 年) 減量 50%； - 範疇三在 119 年 (西元 2030 年) 較 110 年 (西元 2021 年) 減量 25%。 ● 長期： - 範疇一、二在 129 年 (西元 2040 年) 較 109 年 (西元 2020 年) 減量 95%； - 範疇三在 134 年 (西元 2045 年) 較 110 年 (西元 2021 年) 減量 90%。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IDC 機房 PUE 值：短期目標 1.61、中期目標 1.55、長期目標 1.5 (3) 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119 年 (西元 2030 年)IDC 機房 100% 使用再生能源 ● 129 年 (西元 2040 年) 達成 100% 營運據點使用再生能源 (4) 合併公司範疇一及範疇二的減量目標以及近兩年排放量統計，請詳見本年報第 2 章的「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之「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第 77 頁）。 2. 用水及廢棄物 (1) 為確保水資源的有效利用，我們設定每年節水 1%的目標（以 109 年為基準年），制定水資源使用效率計畫，114 年 100% 營運據點導入 ISO46001 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 (2) 廢棄物量以 110 年為基準年，生活廢棄物以每年節降 3% 為目標並委託專業且合格的清理業者，運交垃圾焚燒處理；事業廢棄物 100% 交由行政院環境部登錄合格的清理業者進行處理，請業者進行回收再利用、焚化等方式。 (3) 本公司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統計如下： 單位：廢棄物 (噸)、用水 (立方公尺) <table><tr><th colspan="3">用水管理 & 廢棄物管理成果</th></tr><tr><th>項目 \ 年度</th><th>112</th><th>113</th></tr><tr><td>民生用水</td><td>634,908</td><td>646,439</td></tr><tr><td>空調用水</td><td>1,533,227</td><td>1,511,719</td></tr><tr><td>回收水</td><td>4,143</td><td>2,587</td></tr><tr><td>生活廢棄物</td><td>1,903</td><td>1,811</td></tr><tr><td>事業廢棄物 (產生量)</td><td>5,152</td><td>5,519</td></tr></table>	用水管理 & 廢棄物管理成果			項目 \ 年度	112	113	民生用水	634,908	646,439	空調用水	1,533,227	1,511,719	回收水	4,143	2,587	生活廢棄物	1,903	1,811	事業廢棄物 (產生量)	5,152	5,519	
用水管理 & 廢棄物管理成果																									
項目 \ 年度	112	113																							
民生用水	634,908	646,439																							
空調用水	1,533,227	1,511,719																							
回收水	4,143	2,587																							
生活廢棄物	1,903	1,811																							
事業廢棄物 (產生量)	5,152	5,519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 本公司公開聲明支持並自願性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國際勞動組織公約」、「全球盟約」等規範。 2. 本公司於官網公開揭露人權政策，並參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內部管理政策與程序。同時，每年定期檢視、稽核相關執行結果。 3. 每年定期進行人權盡職調查，確保營運價值鏈之各項人權議題都得以被評估及關注，並實施減緩及補救措施，將各項風險控制至最低之程度。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本公司十分重視工作人權及性別平權，致力於建構包容友善的職場環境，提倡職場多元化與性別平等，113 年女性員工占比為 30.29%，女性高階主管比例為 18.9%。此外，為落實性別工作平等精神，本公司並訂有「中華電信反歧視及反騷擾準則」、「中華電信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及設置「申訴處理單位」，專責處理員工受歧視等不當行為之投訴。我們於 112 年啟動女力衡星計畫，舉辦一系列活動，113 年重點執行成果有「巾幗領袖系列講座」、「親子日」、「高齡照護系列課程」等，線上線下總計有超過 5,000 人次參與，我們特別關懷員工在工作、自己、家庭三大面向取得平衡，並促進全體員工對於性別平等之認知，打造多元、平等、共融的職場。 5. 在人力多元化部分，我們大幅超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之規定，113 年超額進用身心障礙人數為法定之 2.94 倍，另對 113 年在職之 66 名原住民員工，我們亦尊重其文化習俗，無違反其工作權及人權之相關情事。職場多元化及推動性別平等相關實施情形，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6. 本公司遵循「工會法」及「團體協約法」，是國內唯一設有工會且與員工簽訂團體協約的電信業者。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訂有並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並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1. 董事會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核實考評：將考核結果作為晉薪、核發獎金及酬勞發放之依據。 3. 獎金發放：將獎金與公司經營績效、年度淨利及員工考核相連結。 4. 本公司優於法規的假別，如特別休假服務年資滿 7 年核給 21 日、請事假 5 日、病假 30 日給予全薪、產檢假 10 日及陪產檢假 10 日，另 113 年 7 月起，更將產假擴增至 91 天（含休息日、例假及國定假日）。 5. 其他增進職工福祉措施列舉如下： (1) 員工持股信託：按本公司與員工持股會約定之提撥獎勵金比率，依員工每月薪資提存金額提撥獎勵金。 (2) 依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供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職工補助（結婚、生育、子女教育、子女教育獎學金、職工退休、職工喪亡及眷屬喪亡等各項補助）、三節慰勞福利金、職工康樂活動、慶生會及團體保險等。 (3) 實施 0～6 歲托兒措施補助，針對每位扶養 0~6 歲之在職員工每年補助 12,000 元（夫妻擇一補助）。同時，我們亦向當地主管機關申請企業托兒補助金回饋送托之員工。 (4) 落實照顧員工子女，目前已於六都設置 16 班職場互助教保中心。 (5) 111 年起，增加若有撫育 3 歲以下幼兒需要，員工得申請每日減少 1 小時工時（給薪）福利，為業界首創，113 年開始更擴大至撫育 6 歲以下幼兒員工可申請每日減少 1 小時工時，113 年我們創造育兒時光共計 306,217 小時。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6.114 年本公司推動多項加薪方案：我們為激勵及延攬人才，於 114 年 1 月 1 日起每人薪資待遇調增 2,400 元，平均調薪幅度優於 3%，同時每人伙食津貼由 2,400 元調高至 3,000 元，每人再增給交通津貼 1,000 元，並加發每位同仁 20,000 元一次性激勵金，實踐落實加薪，共享經營成果。 7. 本公司視員工為公司重要的資產，長期投入員工福利照顧的成果受到社會大眾高度肯定，113 年度獲得「台北市友善育兒事業獎標竿企業組」大獎、「天下人才永續獎」大型企業服務業組第一名、「天下永續公民獎」大型企業服務組第三名、1111 人力銀行「2024 幸福企業金獎 (科技研發)」、「TCSA「性別平等領袖獎」等殊榮。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致力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辦理情形摘要如下： 1. 建置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辦理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制定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並據以推動、落實各項安全衛生管理事宜。 (2) 設置安全衛生專責單位及人員：主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推動與執行，營造安全、健康、舒適、友善的工作環境。 (3) 特約臨場醫師與僱用專責護理人員：從事臨場健康服務。 (4) 辦理健康檢查與員工協助方案 (EAP)：每年規劃執行各種健檢套餐，及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提供一對一個別專業諮詢服務。 (5) 於板橋、台中、高雄附設三處職業訓練中心，辦理員工及承攬人勞工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及演練，以強化作業安全意識、提升安全衛生技能及應變能力，保障員工及承攬人勞工之作業安全。 2. 為持續提昇安全衛生管理效能，並與國際職業安全衛生接軌，本公司積極建置、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45001) 辦理國際驗證，113 年全區 27 個機構全數通過外部第三方獨立驗證，每年並接受定期複評；透過 Plan-Do-Check-Act 系統化管理循環，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管理績效，塑造優質安全衛生文化。 3. 113 年度職災件數 51 件 (含通勤交通事故)，占員工總人數 0.25%，其中交通事故佔 35 件。為達零災害目標與理想，持續加強職場減災及交通安全訓練及宣導，規劃交通事故預防數位學習課程 (e-Learning)，以強化防衛駕駛、路權等交通安全知識與技能。 4. 113 年度火災件數 2 件，皆無造成人員死傷。針對當年度火災案件，已就火災發生原因，全面檢查房舍漏水及電器受潮狀況，以避免再次發生因線路短路造成火災之情形。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1. 本公司建構以「職能」為導向之培育體系，分為「專業職能、管理職能」兩大類型，透過訓練學院、進修、自辦訓練、外部訓練等相關機制進行各種管理培訓和提供員工專業技能發展，對象涵蓋兼職與定期員工。 2. 以 AGLOW 架構為基礎（Attraction：匯聚人才、Growth：能力提升、Leadership：卓越領導、Opportunity：職涯發展、Winning：接班順暢），針對不同職層員工不同專業學程規劃，從新進人員到現職員工，各階層主管客製化相關培訓，並且針對潛力員工予以加速培訓發展，使其儲備接班人。 3. 本公司設立專屬訓練機構電信學院，每年底辦理各機構培訓需求徵詢並完成年度課程規劃，於年初由各單位主管依業務需要，指派參訓學院課程，第二階段再由同仁依專業需求自行報名與業務相關之其他課程，兼顧單位目標及個人學習成長。	無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1. 遵循法規訂定「業務行銷規範」及服務契約；貫徹執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告之電信服務品質項目相關規範，達成「服務效能」、「客服中心」、「客訴處理」及「帳務服務」四大面向等共計 26 項服務品質指標，確保消費者權益。 2. 訂有隱私權保護政策並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s://www.cht.com.tw/home/consumer/privacy 3. 保護客戶個資： (1) 依相關法規及標準建立管理制度。 (2) 指定專責部門。 (3) 客戶基本資料列為「極機密」文件。 (4) 施行新版「個資蒐集告知聲明」https://pdpn.cht.com.tw (5) 員工均須簽訂「維護營業秘密契約書」，直屬主管負連帶責任。 (6) 個資保護成效納入員工績效考核項目。 (7) 通過國際資安與個資保護認證（如 ISO27001、BS10012）。 4. 產品與服務的設計考量消費者過度使用的影響，行銷時提供使用規範說明及友善的提醒。 5. 電磁波減疑管理： (1) 基地台符合規範標準。 (2) 民眾可申請免費專業量測。 (3)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與台灣電信產業發展協會巡迴各地宣導正確觀念。 6. 提供實體門市、客服專線、網路平台等多元客服及申訴管道。申訴受理流程標準化，以 3 個工作日內處理回覆客戶為目標值。 ● 客服專線：0800-080-123 ● 線上客服：https://chat.cht.com.tw 7. 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了解客戶需求及改善客戶的痛點，以精進服務品質；並且運用大數據分析，精進產品、服務與功能優化。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1. 訂定「中華電信供應商行為準則」，週知供應商關於道德、勞工、環境與健康安全的企業社會責任標準，期能攜手達成良好道德標準、尊重勞動人權與環境永續的目標。 2. 辦理購案招標時，投標廠商須事先參閱「購案投標須知一般條款」及填具「參加投標廠商基本資料暨審查表」；對於企業誠信、物料來源、環安、職安及節能減碳等議題提出自我聲明，並同意遵循本公司供應商行為準則。 3. 為達供應商管理目的，於 108 年 12 月 11 日起實施「中華電信供應商管理作業要點」，依供應商財務能力、履約品質、期限、價格優勢、專業能力、售後服務、保固責任、工程配合度、工安表現及配合本公司履行各項企業社會責任 / 企業永續 / ESG 等面向對供應商做評量。為加強供應商 ESG 能力，自 108 年起，透過「永續供應鏈分級制度」，委由 SGS 至供應商據點稽核評比，依照評比結果分為金、銀、銅、參與四級，藉此提升供應商於環保、勞動人權、職業安全衛生標準。另外，為鼓勵供應商提供減碳、綠色產品，只要提供相關證明，亦可增加其採購競爭優勢。 實施情形： (1) 自 99 年起，每年召開「中華電信供應商夥伴交流會」，公開表揚 ESG 及碳管理績優廠商，並邀請專家學者及領先企業代表分享執行經驗，攜手供應鏈夥伴們一起邁向永續未來。 (2) 自 100 年起，要求採購量大、影響性高的供應商，上網填寫永續 / ESG 執行現況調查問卷，並進行永續性評估分析，逐步在供應鏈選商考量中，納入 ESG 概念，期待與供應商一起達成良好道德標準、尊重勞動人權與環境永續目標等。 (3) 自 103 年起，委託 SGS 外部驗證單位，每年針對關鍵供應商展開「供應商二者稽核」，期能透過「瞭解分析」、「實地查訪」雙管齊下策略，建構完整的供應鏈管理機制。自 110 年起，若近三年取得「供應商二者稽核」評鑒得獎者，則對該供應商評量進行加分，提升永續供應商競爭優勢。 (4) 自 105 年起，每年辦理供應商教育訓練參訪活動，期能透過實地參訪，體認環境永續的重要。 (5) 自 108 年啟動「供應商永續分級」機制，將供應商進行 ESG 分級，以建立自身永續合格的供應商名單。 (6) 自 109 年起，每年辦理「供應商 ESG 教育訓練」，以「永續供應鏈」倡議精神推動一系列永續能力提升行動，期透過持續的永續教育訓練，有助供應商深化對 ESG 的認知，並將 ESG 觀念落實公司內部。 (7) 自 111 年起，每年持續與供應商共同倡議承諾減碳，鼓勵供應商訂定自身減碳目標與做法，共同為 139 年 (西元 2050 年) 達到淨零排放努力。 (8) 自 112 年起，與供應商共同承諾在 119 年 (西元 2030 年) 實現生物多樣性的淨正向影響 (Net Positive Impact，簡稱 NPI) 和無淨毀林 (No Net Deforestation，簡稱 NND) 目標，高度重視生物多樣性和保護森林的重要性。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每年參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RI 準則、國際整合性報告架構（IR），並依循 SASB 準則電信服務業指標，及證交所相關規範，編製永續報告書中、英文版。報告書內容及數據，均通過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GS Taiwan) 重大性審查及保證作業，符合 GRI 準則、AA 1000 AS (2018) 第二類型高度保證等級、國際整合性報告（IR）架構及 SASB 準則，並取得 SGS-Taiwan 查證聲明書。 請至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ht.com.tw/zh-tw/home/cht/esg/esg-report/sustainability-esg-report) 瀏覽下載報告書詳細內容。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數位賦能創新化：善用累積多年之企業社會責任經驗，接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積極落實獨家領先之 5I SDGs 倡議，包括 I 科技、I 幫盲、I 學習、I 環保、I 分享等專案；並創新推動科技為善 (Tech4Good) 數位賦能生態系，善用核心技術、資源、能力與特色，「縮短數位落差」及「創造數位機會」，全力落實數位平權，並鼓勵在地「企業志工」參與，傳送愛心與熱情至偏鄉。實際行動專案包含： 1.I 科技—利用數位科技，協助偏鄉弱勢、身障族群、遲緩幼兒、樂齡族群、無醫村民眾、開發地方（產業）生機，如本年度首創，全台獨家領先之馨心學堂專案，一舉照顧身障朋友數位平權、工作平權以及協助偏鄉長者享受數位平權，還有中華電信數位好厝邊、「蹲點・台灣」蹲點創新設計行動、好厝邊小導演、智慧學堂、智慧小學堂、5G 遠距醫療合作計畫、智慧農業服務、偏遠地區電信普及服務等。 2.I 幫盲—幫助視障朋友，落實數位平權，享受智慧數位生活，如 EYE 社會創新客服中心、「iPhone 助盲課程暨二手 iPhone 捐贈」系列活動、視障者專用 APP 語音隨身助理、幫忙看見等 APP 優化。 3.I 學習—以網路取代馬路，關懷及陪伴偏鄉族群，滿足其需求與學習，培養接軌數位時代能力，如伴您好讀社區網路課輔、與誠致教育基金會合作 CoLab 合作計畫、蘭嶼兒少關懷數位培力計畫，不僅偏鄉兒童受惠，幫助學童的老師、學生也同樣學習到專業與教學經驗與心態之強化。 4.I 環保—以創新、系統化方式，推廣及落實環境保護作為。如中華電信集團無車日活動及獨家首創樹木碳匯公民科學家訓練營等活動，讓企業志工具備專業，並獲得認證，更高效執行環境保護作為。 5.I 分享—善用中華電信優質人力為企業志工，落實各類社會回饋、公益助義之作為。如協助視障朋友進行 iPhone 生活輔助 APP、教導偏鄉樂齡族數位及防詐知識、國小學童學習數位及環保知識、陪伴弱勢族群健康促進、擔任科工館企業志工協助民眾建立數位涵養等。 (二) 永續行動系統科學化：以創新、系統化方式，以更精準、科學之科技力助益環保，持續推動、創新「5G 無塑企業志工永續行動」活動，完成全台首創「5G 無塑」倡議後，更以「中華電信集團無車日」活動及樹木碳匯公民科學家訓練營等活動，攜手各地營運處、海內外子公司共襄盛舉，五天改變交通運具使用即減碳 16 公噸、並經第三方公司亞瑞仕認證，以及完成培訓 127 位公民科學家，展現公司落實科技愛地球之減碳投入及成效。 (三) 企業志工制度化：113 年持續進行企業志工培育訓練，制定並公告企業志工獎勵辦法，舉辦年度表揚大會，以利各類企業志工活動推展。 (四) 社會投資精準化：以系統之標準作業，統計實際現金支出及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公益簡訊、免付費簡碼服務、身心障礙者業務優惠暨便利措施服務等非現金投入換算之貢獻，113 年度社會投資貢獻總金額約 12.64 億元。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文化支持多元化：本公司提供 5G 專網、行動邊緣運算、AR/VR/XR 應用科技等專業技術協助，讓人們更容易享受數位文化娛樂。同時，本公司亦協助國內文化發展應用案，與文化機構合作，共同開發數位文化內容，進一步推動台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113 年於文化領域投入資源超過九仟萬元，實際支持之文化項目涵蓋多元創新應用，包含：台北市關渡碼頭貨櫃市集打造 5G 企業專網河岸 AR 應用體驗；與台南市政府於臺灣文博會推出「赤崁樓 5G 即時互動巨型光雕投影」；協助明華園總團「元宇宙雙經典」透過 YoCity 平台進行線上直播展演；以及推動苗栗四方鮮乳酪故事館導入 5G XR 應用，活化在地酪農觀光場域等眾多項目，其中： ● 台北市關渡碼頭貨櫃市集打造 5G 企業專網河岸 AR 應用體驗： 中華電信投入超過 300 萬元，與時藝多媒體於台北市關渡碼頭貨櫃市集，推出全台首創的 5G 專頻專網之河岸商務創新應用。活動於 113 年 6 月至 9 月，透過客製化 5G 企業專網服務，結合 5G 科技、文化創意與在地商圈，讓民眾體驗「貨櫃 AR 恐龍虛擬樂園」及「AR 魔法菜單」等創新互動影音內容。活動期間總體驗人次突破 116 萬，創新科技應用融入日常生活，創造具娛樂與商機之智慧市集新模式。 ● 臺南 400 文博會赤崁樓 5G 即時互動巨型光雕投影： 中華電信攜手臺南市政府於 2024 年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期間 (113 年 8 月至 9 月)，斥資逾 300 萬元，運用「工地展場化」創新概念，結合 5G 科技與文化藝術，舉辦「赤崁樓 5G 即時互動巨型光雕投影」活動。以赤崁樓海神廟修復鷹架覆蓋大幅帷幕，採用與奧運同等級的超高流明投影設備，將古蹟與藝術展覽結合，重現 17 世紀臺南歷史場景。 民眾亦可透過行動裝置登入專屬網站，化身為鳥、鹿或獵人角色，經由 5 G 傳輸與邊緣運算技術，即時將手機角色投影到光雕螢幕，穿越時空回到 400 年前與臺南古地圖進行互動體驗。活動期間吸引超過 5 萬人次參觀，互動體驗人數逾 1 萬。				

註：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為因應氣候變遷之最高治理單位，下設「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兩功能性委員會，負責治理、監督及審核氣候相關政策及風險管理。 此外，本公司由經理部門組成「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轄下設立環境 (E) 分組，專責管理氣候變遷相關減緩及調適策略與行動，並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之分析與追蹤。「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及「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報告包含氣候變遷在內之永續推動關鍵議題、重要成果等，藉以強化董事會對氣候變遷議題之督導。 本公司透過「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及「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雙重管理機制，且結合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運作，強化董事會對氣候變遷議題之督導，並落實氣候變遷議題之策略執行、行動方案及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管理。

項目	執行情形		
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辨識出之主要氣候風險及機會、對公司業務 / 財務之影響及策略如下：		
	項 目	對業務 / 財務之影響	策 略
	風險面		
	極端氣候對通訊設備與基地台造成損害（短期）	強風、暴雨、洪水等極端氣候現象對通訊設備及基地台造成損害，衍生修復維護及臨時加強基礎設施之成本	透過事前檢查、演習，並優化標準作業流程，加速資產受損時之復原搶修速度，以降低相關事件導致之營運衝擊及財務損失
	極端氣候導致供應鏈中斷（短期）	供應鏈服務因極端氣候因素造成中斷可能導致部分零組件短缺、增加採購成本，並將影響產品交付能力，導致公司營收損失	透過評核制度及推動供應商參與 CDP 供應鏈專案，強化供應商氣候韌性，降低氣候變遷導致之供應中斷風險
	政策與法規風險（中期）	為響應政府 2050 年淨零排放政策，以及符合氣候、環境及金融監管相關法規及資訊揭露之要求，公司需制定永續發展目標，並投入資源進行科技減碳、綠電採購、人員培訓等	● 依據 SBTi 藍圖制定減碳路徑 ● 透過科技減碳，逐年降低 IDC 機房 PUE ● 採購及自建再生能源，設定 RE100 目標 ● 設定 EV100 目標
	海平面上升威脅營運據點（長期）	海平面上升可能導致沿海地區之基礎設施因海水入侵而受損，進而影響本公司業務運行，衝擊公司營收	建立並落實選址原則，建置具氣候韌性之基礎設施
	機會面		
	5G 與物聯網推動智慧城市建設（短期）	本公司之 5G 及物聯網技術可應用於建設智慧城市，不僅可增強社會對公司品牌之認同，亦可提升公司營收及市場競爭力	藉由整合本公司 IoT 等新興技術，投資建置智慧城市應用計畫，開創市場商機
	開發節能網路基礎設施與機房（中期）	導入節能設備與提升機房能源使用效率，不僅可減少本公司電力支出，亦可透過節能方案，協助客戶降低用電成本負擔，進而對本公司業務拓展帶來助益	建設低 PUE 之世界級雲端資料中心，並延攬大型或跨國企業進駐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威脅本公司及供應鏈之實體資產及營運，可能導致本公司服務中斷，用戶滿意度降低，不僅衝擊營收，亦將增加基礎設施修復、加固、搬遷之成本，此外，也可能發生客訴管理費用及訴訟賠償支出。 轉型行動方面，管理流程優化、提前汰換設備、提升資產防汛、防災能力等作為將導致營運支出增加，惟能源使用效率亦可同步提升。此外，因應氣候、環境及金融監管相關法令趨嚴，相關培訓支出及合規遵循成本將增加，惟衍生之新興科技應用商機將對公司營收帶來助益。		

項目	執行情形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落實企業風險管理，將氣候風險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流程如下： 1. 意識建立：建立對氣候風險和極端氣候事件之認識，確保員工了解氣候相關挑戰及影響。 2. 目標設定：氣候風險目標著重於減少氣候變遷影響，並進行風險預測與計劃。 3. 事件辨識：考量極端氣候現象與自然災害之發生及其對企業營運之潛在影響，並填報氣候風險辨識表，及時更新氣候風險資料。 4. 風險評估：每年透過高階主管訪談與問卷調查，進行系統性的氣候風險與機會識別與評估，並根據衝擊程度與發生急迫性，製作風險與機會矩陣，辨識須優先解決之事件。 5. 風險應變：氣候風險應變包含具體減碳策略，如使用可再生能源、提高能效及加強碳排放監控，從而有效降低氣候風險之可能性與影響。對於有顯著影響之氣候風險議題，立即制定解決方案並將其納入應變計劃優先處理。 6. 控制作業：將氣候行動融入日常營運流程，監控碳排放、能源消耗等指標，並持續評估效能，確保氣候風險控制之成效。 7. 資訊與溝通：向利害關係人報告環境影響，公開揭露氣候風險數據及應對措施。 8. 風險監控：優先監控重大風險議題，並專注於氣候變遷之實時變化，密切關注極端氣候事件及環境政策變動，據以調整氣候風險管理策略，確保及時反應與處理。								
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1. 情境及參數：採用「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計畫 (TCCIP)」RCP8.5 情境及參數，以了解最悲觀情況下可能產生之影響。 2. 假設：未來氣候變遷狀況符合《國家氣候變遷科學報告 2024：現象、衝擊與調適》中之預估結果，且氣候變遷造成之升溫在全臺灣呈現相同趨勢。 3. 分析因子：海平面上升致災程度、全球溫度上升程度、致災性天然災害造成淹水之影響 4. 主要財務影響：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與影響描述</th><th>影響金額</th></tr> </thead> <tbody> <tr> <td>遵循國內 2050 淨零碳排政策規範而衍生之額外成本</td><td>約營收 1~5%</td></tr> <tr> <td>修復因極端氣候受損之基礎設施而增加之支出</td><td>約營收 1~5%</td></tr> <tr> <td>運用 5G 與物聯網技術開創之新市場商機</td><td>約營收 5% 以上</td></tr> </tbody> </table>	項目與影響描述	影響金額	遵循國內 2050 淨零碳排政策規範而衍生之額外成本	約營收 1~5%	修復因極端氣候受損之基礎設施而增加之支出	約營收 1~5%	運用 5G 與物聯網技術開創之新市場商機	約營收 5% 以上
項目與影響描述	影響金額								
遵循國內 2050 淨零碳排政策規範而衍生之額外成本	約營收 1~5%								
修復因極端氣候受損之基礎設施而增加之支出	約營收 1~5%								
運用 5G 與物聯網技術開創之新市場商機	約營收 5% 以上								

項目	執行情形			
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因應氣候相關風險所制定之管理策略、指標與目標如下：			
	風 險	策 略	指 標	目 標
	實體風險			
	極端氣候對通訊設備與基地台造成損害	透過事前檢查、演習，並優化標準作業流程，加速資產受損時之復原搶修速度，以降低相關事件導致之營運衝擊及財務損失	(1) 災害應變演習之頻率 (2) 通訊設備檢查、加強天線支撐線、固定與綁紮基地台危險物體等作為之頻率	(1) 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天然災害相關緊急應變和演習 (2) 每年至少執行 4 次通訊設備檢查，及至少 2 次強化、固定相關設施之作為
	極端氣候導致供應鏈中斷	透過評核制度及推動供應商參與 CDP 供應鏈專案，強化供應商氣候韌性，降低氣候變遷導致之供應中斷風險	關鍵供應商參與 CDP 供應鏈專案之比例	119 年 (西元 2030 年) 關鍵供應商回應 CDP 氣候變遷問卷比例 >85%
	海平面上升威脅營運據點	建立並落實選址原則，建置具氣候韌性之基礎設施	選址原則檢討頻率	每年至少檢討 1 次
	轉型風險			
	響應政府 2050 淨零碳排放政策等政策與法規風險	(1) 依據 SBTi 藍圖制定減碳路徑	(1) 溫室氣體排放量	(1) 134 年 (西元 2045 年) 淨零排放
		(2) 透過科技減碳，逐年降低 IDC 機房 PUE	(2) IDC 機房 PUE	(2) 119 年 (西元 2030 年) 全區 IDC 機房 PUE 降至 1.5 以下
		(3) 採購及自建再生能源	(3) 採購及自建之再生能源總量	(3) 129 年 (西元 2040 年) 達成 100% 使用再生能源 (RE100)
		(4) 設定 EV100 目標	(4) 工程公務交通載具電動化比例	(4) 119 年 (西元 2030 年) 前達成 100% 工程公務交通載具電動化 (EV100)

項目	執行情形
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自 112 年起實施內部碳費，不僅用以估算氣候變遷對公司財務可能造成之影響，亦將收取之碳費成立內部碳費基金，鼓勵公司部門積極減碳、獎勵相關創新提案。 本公司內部碳定價之價格制定基礎有：為達減碳目標所需再生能源之額外支出、歐盟 CBAM 價格、世界銀行建議碳價格等國際觀點。經綜合評估，制訂本公司內部碳定價為 1,600 元 / 噸碳排放。
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數量。	本公司透過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定期回應 CDP 問卷、響應 RE100 倡議及科學基礎目標倡議 (SBTi) 等行動，並訂定短、中、長期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以實現 134 年 (西元 2045 年) 達成淨零排放。 1. 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及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詳 1-1 及 1-2 說明。 2. 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來源及數量： (1) 全公司再生能源使用量 7,260.4 萬度。 (2) IDC 機房再生能源使用量 6,772 萬度。 (3) 取得國家再生能源憑證 (T-REC) 共 72,600 張。
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請詳 1-1 及 1-2 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合併公司依照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WBCSD) 與世界資源研究所 (WRI) 發布之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 國際標準組織 (ISO) 發布之 ISO14064 - 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本公司每年定期盤查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其溫室氣體盤查範疇包含範疇一 (直接排放源)、範疇二 (間接排放源) 及範疇三 (其他間接排放源) 15 個類別，完整掌握溫室氣體使用及排放狀況，並驗證減量行動之成效。

此外，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彙總包括合併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112 年度		113 年度	
		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百萬元)	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 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	18,874.8892	/	21,718.3378	/
	範疇二	645,490.6474		604,711.8248	
	範疇三	1,814,662.2596		1,766,024.2100	
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 (註 2)	範疇一	7,282.8220		7,868.0042	
	範疇二	58,227.1170		61,309.5882	
	範疇三	NA		79,883.2353	
總計 (範疇一 + 範疇二)		729,875.4756	3.27	695,607.7550	3.02

註 1：113 年度為盤查數據，本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已完成盤查。

註 2：112 年度除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及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外，其餘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已完成盤查。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本公司於 1-1-1 揭露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中，112 年度及 113 年度執行確信範圍屬本公司個體者，均占各該年度本公司個體總排放量之 100%；112 年度業經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執行查證符合 ISO14064-1:2018 標準規範，類別 1 和類別 2 為合理保證等級（實質性門檻為總排放量 5%）、類別 3 到類別 6 為有限保證等級。113 年度本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減量目標

為規劃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本公司設定 109 年（西元 2020 年）為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該年度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分別為 22,192.9316 噸 CO₂e 及 768,128.0670 噸 CO₂e，總排放量為 790,320.9986 噸 CO₂e。同時本公司公開承諾並通過符合 SBTi 標準之科學減量目標，分別於 112 年 6 月通過 Near-Term 目標、113 年 7 月通過 Net-Zero 目標，範疇一加範疇二在 119 年（西元 2030 年）較 109 年（西元 2020 年）減碳 50%。為達到減量目標，規劃減碳路徑如下表所示：

年度	109 (西元 2020)	110 (西元 2021)	111 (西元 2022)	112 (西元 2023)	113 (西元 2024)	114 (西元 2025)	115 (西元 2026)	116 (西元 2027)	117 (西元 2028)	118 (西元 2029)	119 (西元 2030)
分年 碳排 下降 比例	基準年	1.7%	3.7%	6.5%	10.1%	14.5%	20.0%	26.0%	33.0%	41.0%	50.0%

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於 113 年完成盤查，設定 113 年（西元 2024 年）為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該年度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分別為 7,868.0042 噸 CO₂e 及 61,309.5882 噸 CO₂e，總排放量為 69,177.5924 噸 CO₂e，規劃 114 年範疇一加範疇二較基準年減量 1%。

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合併公司為達成「淨零排放」之永續目標，首先將碳管理納入營運計畫，並透過科技減碳及再生能源兩大策略達成 2045 淨零承諾。在碳管理上，我們於 111 年 7 月擬定內部碳費 1,600 元/噸，並以此列計為各事業部門的費用，以督促內部各單位積極節能減碳；另外將各事業部門碳排納入 ESG 績效並連動至高階經理人薪酬指標，藉此強化高階主管對於 ESG 相關策略及行動方案的承諾；同時由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環境 E 分組召開月會，追蹤與檢討各事業部門的能源使用量，評估各項策略與行動計畫對降低能源使用量進展與有效性，再進一步發掘與分析改善能源績效的機會，持續精進能源績效。為落實淨零排放目標，具體行動計畫如下：

1.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 機房空間整併有效利用
- 採用高效率及節能設備，提升機房能源使用效率
- 新建機房或會館採用綠色環保建材
- 建置雨水、地下水及空調冷凝水回收系統，達到水資源再利用
- 內部辦公大樓公共區域換裝 LED 燈泡

2. 電信機房節能計畫

- 訂定設備節能規格：於採購規範中，針對電信服務所須設備，訂定節能規格
- 機房節能措施：調整適當容量之設備，並透過設備整併，減少機房整體用電量
- 基地台節能：採購高能源效率基地台，汰換高耗能設備
- 汰舊換新：積極引進 NGN 設備，汰換 PSTN 老舊交換機，減少能源使用

3. 使用再生能源

已向 RE100 承諾，129 年 (西元 2040 年) 100% 使用再生能源，除已簽署再生能源購電協議 PPA 外，並著手簽訂 CPPA 企業購電長期合約，逐年再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以達成目標。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 113 年減碳目標為較 109 年減碳 10.1%，實際減碳為 17.2%。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其制定及修正皆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常會報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明定董事、經理人、員工與受任人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亦確實遵循。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為本公司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並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括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辦理購案招標時，投標廠商需事先參閱「購案投標須知一般條款」及填具「參加投標廠商基本資料暨審查表」；對於企業誠信提出自我聲明，並同意遵循本公司供應商行為準則、反貪腐承諾，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者，將停權一年處分，請求採購金額百分之二十之懲罰性違約金及損害賠償，不得參加中華電信採購案之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或分包廠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1. 本公司指定組織暨人才發展處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行為指南，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該專責單位於 113 年 11 月 8 日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2. 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13 年相關執行情形： (1) 教育訓練 於各訓練班規劃法規、查核、風險管理等系列研習課程，修習所有員工應具備的基本法律常識、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與作業程序等相關規範，進行宣導教育，113 年相關訓練總計達 92,083 人次。並於課程中以案例研討方式強化防範機制之概念與落實，共同管理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產生。 (2) 法令及案例宣導 本公司專責單位推動全體同仁之宣導教育，113 年彙整誠信經營守則、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重要規範，透過數位學習平台與案例宣導公文，宣導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3) 年度測驗 113 年 9 月 2 日至 113 年 10 月 8 日對全體員工實施線上測驗，測驗範圍涵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行為準則與對公司營業秘密之維護義務等。 (4) 定期查核 為避免員工從事不誠實或不道德之行為及考量舞弊風險等因素，於公司內部設立專責部門對上述行為及因素進行監控、追蹤，以防制舞弊發生之風險，本公司訂定反舞弊業務執行計畫，對本公司所屬機構進行反舞弊業務應執行之措施，包括業務與革建議與缺失導正、重大狀況反應報告、業務抽查、反舞弊案例宣導等，依年度訂定執行計畫目標，每月底將該月所有辦理之反舞弊業務資料彙報至專責部門，根據所報資料進行登記、稽催與績效評核，並透過內控制度及由稽核單位獨立稽核，確保整體機制之運作，共同管理與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5) 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 ● 於「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行為準則」訂有具體檢舉制度，並依本公司從業人員違紀案件查處權責劃分原則及員工申訴作業要點等規定確實執行，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 ● 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指派組織暨人才發展處為檢舉受理專責單位，受理員工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檢舉，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員工、股東、利害關係人及	本公司指定組織暨人才發展處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行為指南，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經由確實執行管理監督、內稽查核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等作為，有效落實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外部人有效之溝通方式，並揭露審計委員會受理員工檢舉或投訴案件之通訊地址、電子郵件帳號、電話專線，受理關於會計、內部會計控制及審計等事項，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管理階層，應呈報至獨立董事或審計委員會。 ●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行為準則」、「員工申訴作業要點」及「違反行為準則案件受理作業要點」等訂有具體檢舉及保護檢舉人制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均確實保密，且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或報復。 ● 113 年受理內外部檢舉案件共計 60 件，並無涉及重大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有「行為準則」並建置專線電話、傳真機及電子信箱等檢舉管道提供員工及外界申訴檢舉，並透過內部控制制度，定期與不定期稽核。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1. 本公司訂有會計制度，並因應主管機關法令規定、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或業務上實際需要適時修訂。 2.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企業層級訂有員工行為規範之控制活動，並因應環境變遷及相關法令變更進行修訂，以確保制度持續有效；本年度委任會計師查核結果，未發現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重大情事。 3. 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包含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內容包括稽核對象、範圍、項目、頻率等，並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等查核結果，列入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1. 本公司 113 年度於 9 月 2 日至 10 月 8 日止，針對全體同仁實施「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守則等綜合宣導及測驗」數位學習課程，並須通過線上「綜合測驗」；除具正當理由未測驗者外，完成比率高達 99.99%，積極落實誠信正直與道德價值觀念，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管控，並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 2. 113 年度請本公司轉投資公司及供應夥伴共同落實本公司行為準則、人權政策及反貪腐政策等承諾目標，並轉達其所屬員工嚴守誠信、紀律的經營理念。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訂有「違反行為準則案件受理作業要點」，建置下列申訴或檢舉管道提供員工及外界使用： 1. 通訊地址：100012 臺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一段 21-3 號總公司大樓 503 室 2. 受理申訴檢舉專線：0800-080998 3. 申訴檢舉傳真專線：(02)23570007 4. 電子郵件帳號：chthr@cht.com.tw 及針對受理檢舉違規案件明定權責劃分並由專人受理。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1. 本公司訂有「執行違反行為準則案件調查處理原則」，除主動查察外，相關人員並應嚴守保密原則，對於受理案件依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 2. 案件調查完成後採取之後續措施：經查確有不法違規事證，如涉及行政責任者，將依規定議處；如涉及法律責任者，將檢具相關事證，移請檢調單位偵辦或提起民刑事訴訟。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訂有「執行違反行為準則案件調查處理原則」，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已揭露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誠信經營情形及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為落實誠信經營理念，本公司於 113 年導入 ISO 37001 反賄賂管理系統並順利通過認證，建立推動組織架構與程序文件，確保日常營運活動符合相關的法律要求。藉由預防及監督機制，降低貪腐行為所導致之法律風險及罰款，提升永續競爭力。本公司已制訂「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永續 /ESG 準則」，準則中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採購招標文件及年度供應商夥伴交流會中公開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促進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並期待供應商採用我們的誠信經營守則，或建立相似的準則，且能夠公開揭示其準則內容。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控制作業要點」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明訂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消息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事項，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及本要點辦理，並函知所屬各機構遵循，俾建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控制機制，避免本公司資訊不當洩露，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及時性與正確性，要點內容包含：

- (1) 適用對象及重大消息範圍。
- (2) 內部重大消息保密作業程序。
- (3) 專責單位。
- (4) 本公司內部重大消息揭露之處理程序。

2. 113 年度本公司總經理接受公司治理相關課程訓練 35 小時，另本公司經理部門 113 年度亦派員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訓練。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安排經理人及主管人員參加公司治理訓練課程。

3. 資料治理

本公司自 111 年起推動「資料治理」，以數據驅動引導公司業務創新，有效強化企業決策能力和核心競爭力。隨著 AI 技術的快速發展，資料是發展 AI 不可或缺的基本，資料治理使 AI 技術發揮最大效益。

113 年度資料治理公司內部應用及效益：

- (1) 強化固網關鍵基礎場域災防韌性管理：快速掌握設備放置樓層及場域資訊，並綜合五大類實體風險評估資訊，有效提升決策與資源調度精準度。
- (2) 建構關鍵資料資產：完成納管 100% 事業群業務關鍵元資料，奠定事業群自主資料治理的基礎。
- (3) 資料治理素養提升：透過全區教育訓練、學程認證等，完成 200 位人才培育，累計取得 35 張 CDMP 國際認證（Certified Data Management Professional，數據管理專業人士認證），理論、專業與實務兼備推動各項任務。
- (4) 提升非結構化資料透明度與確保合規：參考美國史丹佛大學學院基礎模型透明度指標 (FMTI, The Foundation Model Transparency Index)，設計 14 個 AI 資料相關指標與審核機制，以確保 AI 應用所使用之資料集無個資隱私與侵權之疑慮。

展望 114 年度本公司推動資料治理目標：

全面擴大推動各分公司建立完善的資料治理運作機制得以自主資料治理，並運用大型語言模型 (LLM) 技術於資料治理流程中，以加速並擴大技術團隊與業務團隊的元資料盤點工作。此外，持續確保 AI 資料透明度與審核機制的落實，並發展非結構化資料納管機制，以利發展負責任 AI (Responsible AI)。

4. 智慧財產管理

本公司向來重視智慧財產，為妥善保護、管理及運用智慧財產資源與降低智財侵權風險，制定與營運目標結合的智慧財產政策，並建立系統化的智財管理制度。本公司於 113 年 10 月 24 日通過「113 年度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 (TIPS)」A 級驗證，迄今仍為國內唯一通過此認證之電信業者，證書有效期限 115 年 12 月 31 日。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3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角志成
林榮賜

2. 會計師審查報告

本公司 113 年度無需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範委任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惟本公司部分股票以存託憑證方式於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須依美國沙賓法案之規範委任會計師執行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審查作業。因此，本公司業已依規定委請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狀況之審查作業，且未發現有重大缺失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十)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3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112 年度盈餘分配，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36,909,930,661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4.758 元），113 年 7 月 12 日為除息基準日，113 年 8 月 8 日為發放日，已全數發放。

(3) 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執行情形：於 113 年 6 月 18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同意解除董事林昭陽及獨立董事林玉芬、杜奕瑾、林世銘、陳嘉鐘等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執行情形：於 113 年 6 月 1 日凌晨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3 年 1 月 26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9 次會議

- ①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含預算）暨簡式合併財務預測。
- ② 通過本公司捐贈關係人「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新台幣 5,870 萬元。
- ③ 通過本公司捐助關係人行政院交通部觀光署「2024 台灣燈會」經費款 1,900 萬元。
- ④ 通過本公司經與現行土地承租人重新協議後，簽訂「桃園市楊梅區仁美段 2001 地號土地租賃契約補充協議書」。
- ⑤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作業要點」。
- ⑥ 通過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留才增給持股信託獎勵金比率」。
- ⑦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酬勞分派實施要點」。
- ⑧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⑨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人事薦舉案。

(2) 113 年 2 月 23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0 次會議

- ①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 ②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 ③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國內及沙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④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 ⑤ 通過本公司參與投資文化內容產業基金案。
- ⑥ 通過本公司參與投資「Taiwania Hive Technology Fund L.P.」（「東南亞科技基金」）案。
- ⑦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⑧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暨經理部門權責劃分表」。
- ⑨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 ⑩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⑪ 通過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獎勵辦法自 113 年 4 月起廣續實施三年。
- ⑫ 通過本公司將於 113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假中華電信學院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

(3) 113 年 4 月 17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6 次臨時會議

① 追認事項：

追認本公司捐贈三套 OneWeb 低軌衛星終端設備予「數位發展部」案，提請公決。

② 討論事項：

-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通過修正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

(4) 113 年 5 月 10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1 次會議

- ①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 ② 通過將原「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更名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並修正其部分條文。
- ③ 通過將原「中華電信反貪腐與反洗錢政策」更名為「中華電信反貪腐反賄賂與反洗錢政策」，並修正全條文。

(5) 113 年 8 月 9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2 次會議

- ①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 ② 通過本公司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包含永續發展債券) 。
- ③ 通過本公司 2023 年永續報告書。
- ④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⑤ 通過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人事任免案。

(6) 113 年 9 月 30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7 次臨時會議

- ① 選舉事項：補選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會董事長。
- ② 討論事項：
 - 通過本公司總執行長任免案。
 -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任免案。
 - 通過本公司新任董事長每月固定薪資待遇案。
 - 通過本公司新任總經理每月固定薪資待遇案。
 - 通過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會永續發展暨策略委員會委員異動案。
 - 通過陳報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異動案。
 - 通過本公司人事任免案。

(7) 113 年 11 月 8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3 次會議

- ①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
- ②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制度」。
- ③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④ 通過本公司「114 年度稽核計畫」。
- ⑤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⑥ 通過本公司 114 年短期融資案。
- ⑦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暨經理部門權責劃分表」。
- ⑧ 通過捐贈關係人國立臺灣大學學術回饋金 539 萬 9,055 元。
- ⑨ 通過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人事任免案。
- ⑩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8) 113 年 12 月 23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8 次臨時會議通過發放員工「一次性特別獎勵金」。

(9) 114 年 1 月 22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

- ①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畫 (含預算) 暨簡式合併財務預測。
- ② 通過本公司捐贈關係人「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新台幣 5,870 萬元。
- ③ 通過本公司捐贈關係人行政院交通部觀光署「2025 台灣燈會」經費款 2,000 萬元。
- ④ 通過本公司委任會計師事務所服務報酬案。
- ⑤ 通過本公司參與投資「台企再造壹私募股權投資有限合夥」案。
- ⑥ 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選舉第 11 屆董事十三人 (含獨立董事五人) ，任期三年，自 114 年 5 月 29 日起至 117 年 5 月 28 日止。
- ⑦ 通過訂定「基層員工」定義對象範圍。
- ⑧ 通過修正「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⑨ 通過本公司將於 114 年 5 月 29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假中華電信學院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
- ⑩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人事薦舉案。

(10) 114 年 2 月 26 日第 10 屆董事會第 15 次會議

- ①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 ②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 ③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國內及沙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④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結果。
- ⑤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 ⑥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人事薦舉案。

(十一)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之
主要內容

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合計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	黃世鈞、徐建業	113 年 1 月 1 日 ~ 113 年 12 月 31 日	24,898	2,520	27,418	-

註：本年度之非審計公費 2,520 仟元係會計師事務所覆核本公司非主管員工薪資資訊、稅務簽證、電信市場顯著地位者財務報告簽證及電信普及服務資料簽證之相關費用。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應揭露更換前後
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更換前 112 年度審計公費：新臺幣 36,339 仟元。

更換後 113 年度審計公費：新臺幣 24,898 仟元。

減少原因主係會計師委任合約請款時程變更所致，兩年度服務公費總額實際未有超過 10% 變動之情形。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之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公費減少 11,441 仟元，較 112 年度減少 31.48%，主係會計師委任合約請款時程變更所致，兩年度服務公費總額實際未有超過 10% 變動之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強化公司治理，自 113 年第 1 季起更換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委任人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V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V	
	說明	-	
其他揭露事項（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世鈞、徐建業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2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無。

六、最近一年內，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無。

七、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大股東 & 董事	交通部（註 1）	0	0	0	0
董事長	簡志誠（註 2） （113.9.30 接任）	0	0	0	0
董事長	郭水義（註 2） （113.9.30 解任）	0	0	0	0
董事	林榮賜（註 2） （113.9.30 接任）	0	0	0	0
董事	林昭陽（註 2） （113.9.30 解任）	0	0	0	0
董事	伍勝園（註 2） （113.9.24 兼任）	0	0	0	0
董事	胡湘麟（註 2） （113.5.20 免兼）	0	0	0	0
董事	李靜慧（註 2）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張信一（註 2）	0	0	0	0
董事	陳信宏（註 2）	0	0	0	0
董事	簡立峰（註 2） (113.9.24 接兼)	0	0	0	0
董事	蔡秀涓（註 2） (113.9.1 辭任)	0	0	0	0
董事	曾世宏（註 2）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世銘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嘉鐘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玉芬	0	0	0	0
獨立董事	呂忠津	0	0	0	0
獨立董事	杜奕瑾	0	0	0	0
總經理	林榮賜 (113.9.30 接任)	0	0	0	0
總經理	林昭陽 (113.9.30 解任)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洪維國 (113.11.8 接任)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黃志雄 (113.1.1 接任)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陳宇紳 (113.9.1 解任)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許文馨 (113.9.1 接任)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吳麗秀 (113.1.1 解任)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文智 (113.11.8 接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魏惠珍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淑玲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元凱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副總經理	張世忠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松雄 (114.2.4 接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詹迪堯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萬民 (113.1.1 解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詹俊彥 (114.1.7 接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明枝 (113.11.26 接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儒坤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榮貴 (113.9.30 接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朱永正 (114.2.7 接任)	0	0	0	0
協理	夏安安	0	0	0	0
協理	薛雅倩	0	0	0	0
協理	蕭明賜 (113.6.30 解任)	0	0	0	0
協理	潘勝惠 (113.7.10 接任)	0	0	0	0
協理	陳威廷	0	0	0	0
協理	劉澤潤 (113.1.1 解任)	0	0	0	0
協理	吳文瑞 (113.2.20 接任)	0	0	0	0
協理	蔡卓芬	0	0	0	0
協理	郭逸樵	0	0	0	0
協理	楊文豪	0	0	0	0
協理	耿介信	0	0	0	0
協理	闕仁斌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協理	曹志誠	0	0	0	0
協理	白明正 (114.2.10 接任)	0	0	0	0
分公司 總經理	胡學海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黃輝豹 (113.6.30 解任)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陳榮義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陳淑玲 (113.6.28 接任)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柯素秋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徐祖詒 (113.7.1 接任)	0	0	0	0
協理	張敏華 (114.1.1 解任)	0	0	0	0
協理	常家寶	0	0	0	0
協理	孫永賢 (114.1.2 接任)	0	0	0	0
分公司 總經理	張本元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陳來丁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梁冠雄	0	0	0	0
協理	吳國禎 (113.7.1 接任)	0	0	0	0
協理	馮慧玲 (113.1.2 接任)	0	0	0	0
分公司 總經理	陳錦洲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陳建志	0	0	0	0
協理	江筆	0	0	0	0
協理	劉炫龍	0	0	0	0
分公司 總經理	賈仲雍 (113.11.8 接任)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分公司 副總經理	羅志成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黃國基 (113.12.11 接任)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郭經權	0	0	0	0
協理	何業勤	0	0	0	0
協理	張錫煌 (113.1.1 解任)	0	0	0	0
協理	林逸修 (113.12.11 接任)	0	0	0	0
分公司 總經理	楊慧琪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鄭枸意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吳坤榮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林仲鏢 (114.1.1 解任)	0	0	0	0
分公司 副總經理	李良威 (114.1.2 接任)	0	0	0	0
院長	蘇添財	0	0	0	0
副院長	王景弘	0	0	0	0
副院長	李榮瑞 (113.1.2 接任)	0	0	0	0
副院長	邱弘斌 (114.2.3 接任)	0	0	0	0
副院長	呂世模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蘇振乾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王永豐 (113.1.1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江啟和 (113.1.2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戴國欽 (114.2.7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王映雪 (113.1.1 解任)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營運處 總經理	陳明崇 (113.1.1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賴佳寧 (113.1.5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王井煦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李俊傑 (114.1.1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門龍武 (114.1.1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林佳儒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曾伯達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駱啟民 (113.1.15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吳英明 (114.1.24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陳煥興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周俊仁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吳林炎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張鴻猷 (113.6.30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紀添裕 (113.7.9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林龍江 (114.2.4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陳鼎城 (113.9.30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劉世足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吳明燕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李嘉興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林琬儒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林子峯 (113.11.29 接任)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營運處 總經理	林沂茂 (113.1.1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趙羚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廖銘舟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張瑞鉉 (113.6.30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謝忠達 (113.6.30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潘惟東 (113.7.10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鄭希聖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林啟城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梁錦全 (113.6.30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柯偉震 (113.6.30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孫明源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孫堂霖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林永山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吳德耀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蔡旻宏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賴漢津 (113.6.30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黃柏裕 (113.11.29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李婷 (113.1.1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羅國斌 (113.1.2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蕭煥璋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謝正忠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2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營運處 總經理	李永昌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廖榮富 (113.12.11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蘇奇煌 (113.6.30 解任)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林庭輝 (113.7.1 接任)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張德豐	0	0	0	0
營運處 總經理	陳德明	0	0	0	0
營運處 副總經理	邱志強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

註 2：交通部之法人代表。

(二) 股權移轉資訊

無。

(三) 股權質押變動資訊

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交通部	2,737,718,976	35.29%	-	-	-	-	中華郵政（股）公司	交通部持股 100%	-
代表人：李孟諄	-	-	-	-	-	-	-	-	-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8,083,184	4.62%	-	-	-	-	-	-	-
代表人：魏寶生	-	-	-	-	-	-	-	-	-
中國信託商銀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303,315,854	3.91%	-	-	-	-	-	-	-

113 年 7 月 8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5,544,000	3.04%	-	-	-	-	-	-	-
代表人：熊明河	-	-	-	-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中華電信存託憑證專戶	181,985,410	2.35%	-	-	-	-	-	-	-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59,617,719	2.06%	-	-	-	-	交通部	中華郵政(股)公司之唯一股東	-
代表人：吳宏謀	-	-	-	-	-	-	-	-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45,278,800	1.87%	-	-	-	-	-	-	-
勞工保險基金	92,477,644	1.19%	-	-	-	-	-	-	-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79,980,824	1.03%	-	-	-	-	-	-	-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9,519,000	1.03%	-	-	-	-	-	-	-
代表人：鄭泰克	-	-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1,301	100%	-	-	1,301	100%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	-	-	15,000,000	100%
Donghua Telecom Co., Ltd.	178,589,592	100%	-	-	178,589,592	100%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6,000,000	100%	-	-	6,000,000	100%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100%	-	-	60,000,000	100%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	-	-	300,000,000	100%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26,382,976	100%	-	-	26,382,976	100%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1,000	100%	-	-	1,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	100%	-	-	-	100%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100%	-	-	18,000,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Thailand) Co., Ltd.	1,300,000	100%	-	-	1,300,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Europe GmbH	3,500,000	100%			3,500,000	100%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5,000,000	100%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085,000	89%	-	-	68,085,000	89%
中華立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050,000	70%	-	-	7,050,000	70%
中華資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3,058,000	63%	-	-	23,058,000	63%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	65%	-	-	6,500,000	6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43,368,383	56%	2,285,800	3%	45,654,183	59%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8,250,731	56%	-	-	8,250,731	56%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6,204,575	50%	-	-	36,204,575	50%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	37%	-	-	2,040,000	37%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1,773,155	28%	1,001,000	0%	72,774,155	28%
中華東南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	51%	-	-	1,020,000	51%
中華網家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50%	-	-	20,000,000	50%
基石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	49%	-	-	490,000	49%
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62,643,000	46%	-	-	462,643,000	46%
Taiwania Hive Technology Fund L.P.	-	42%	-	-	-	42%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760,000	40%	-	-	1,760,000	40%
願境網訊股份有限公司	4,438,286	30%	-	-	4,438,286	30%
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9,429,000	30%	-	-	9,429,000	30%
Viettel-CHT Co., Ltd.	-	30%	-	-	-	30%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27%	-	-	8,000,000	27%
勤威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19,813	23%	-	-	12,719,813	23%
緯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0	16%	-	-	3,700,000	16%

註：本表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附錄一

11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本屆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註 1)
			起	迄				
法人代表人董事 (董事長)	簡志誠	113.9.30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6	是 (註 2)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法人代表人董事 (總經理)	林榮賜	113.9.30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9	是 (註 3)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法人代表人董事	伍勝園	113.9.24	113.10.9	113.10.9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風險管理實務與個案	12	是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113.11.15	113.1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方位的智財保護策略－以 AI 協助智財合規管理新思維		
			113.11.22	113.11.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市櫃公司從永續環境角度談碳管理與能源管理之簡介		
法人代表人董事	李靜慧	111.5.27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12	是 (註 5)
			113.7.26	113.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TIPS 出發：談企業如何建構智慧財產風險防控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113.11.15	113.1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方位的智財保護策略－以 AI 協助智財合規管理新思維		
法人代表人董事	張信一	111.5.27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9	是 (註 5)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法人代表人董事	陳信宏	111.5.27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6	是 (註 5)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法人代表人董事	簡立峰	113.9.24	113.4.25	113.4.25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全球經濟展望 (通膨、利率政策、綠色貿易大戰)	6	是 (註 4)
			113.10.24	113.10.24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生成式 AI 產業發展趨勢		

職稱	姓名	本屆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 1)
			起	迄				
法人代表人董事	曾世宏	111.5.27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6	是 (註 5)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獨立董事	林世銘	111.5.27	113.5.13	113.5.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9	是 (註 5)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獨立董事	陳嘉鐘	111.5.27	113.4.16	113.4.16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人才培訓中心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12	是 (註 5)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獨立董事	林玉芬	111.5.27	113.3.5	113.3.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傳承計畫啟動 - 員工獎勵計畫及股權傳承	15	是 (註 5)
			113.4.12	113.4.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股東會、經營權與股權策略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獨立董事	呂忠津	111.5.27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6	是 (註 5)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獨立董事	杜奕瑾	111.5.27	113.5.13	113.5.1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6	是 (註 5)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與智慧醫療		

註 1：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註 2：簡志誠董事長於 111.6.17~113.10.7 期間擔任神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符合續任董事於任期中每年至少宜進修 6 小時之規定。

註 3：林榮賜董事長於 111.6.15~113.10.1 期間擔任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符合續任董事於任期中每年至少宜進修 6 小時之規定。

註 4：簡立峰董事於 111.6.1 起擔任達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續任董事於任期中每年至少宜進修 6 小時之規定。

註 5：李靜慧、張信一、陳信宏、曾世宏、林世銘、陳嘉鐘、林玉芬、呂忠津、杜奕瑾董事皆為續任之董事，符合就任次年度起每年至少宜進修 6 小時之規定。

附錄二

113 年度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分公司總經理及院長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總經理	林榮賜	113.9.30	113.2.28	113.2.2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09 期	3
			113.3.13	113.3.27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5.13	113.5.13	工業技術研究院	董事進修課程：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3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3
總經理	林昭陽	112.7.4~ 113.9.30	113.3.13	113.3.27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5.13	113.5.13	工業技術研究院	董事進修課程：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3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執行副總經理 (兼院長)	洪維國	113.11.8	113.2.28	113.2.2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09 期	3
			113.3.13	113.3.27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5.13	113.5.13	工業技術研究院	董事進修課程：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3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3
執行副總經理	黃志雄	113.1.1	113.2.28	113.2.2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09 期	3
			113.4.29	113.5.13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8.23	113.8.23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14 期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3
執行副總經理	許文馨	113.9.1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執行副總經理	陳宇紳	109.9.1~ 113.9.1	113.2.28	113.2.2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09 期	3
			113.3.13	113.3.27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7.18	113.7.1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13 期	3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文智	113.11.8	113.3.13	113.3.27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分公司總經理	胡學海	112.7.13	113.2.28	113.2.2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09 期	3
			113.3.13	113.3.27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5.13	113.5.13	工業技術研究院	董事進修課程：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3
			113.5.15	113.5.15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10 期	3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分公司總經理	張本元	112.7.13	113.3.13	113.3.27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7.17	113.7.17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12 期	3
			113.5.13	113.5.13	工業技術研究院	董事進修課程：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3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3
分公司總經理	陳錦洲	112.6.30	113.2.28	113.2.2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09 期	3
			113.4.3	113.4.16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5.13	113.5.13	工業技術研究院	董事進修課程：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3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11.5	113.1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環境永續與生物多樣性	3
			113.11.7	113.11.7	中華電信學院	AI 新世代管理領導力轉型	1.5
分公司總經理	賈仲雍	113.11.8	113.2.28	113.2.2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09 期	3
			113.4.3	113.4.16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5.13	113.5.13	工業技術研究院	董事進修課程：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3
			113.6.25	113.6.25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11 期	3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分公司總經理	楊慧琪	112.8.15	113.2.28	113.2.2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09 期	3
			113.3.13	113.3.27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5.4	113.5.4	中華電信學院	經營管理個案教學 - 商周 CEO 學院精選個案	6
			113.5.11	113.5.11	中華電信學院	當責領導力研習班	7
			113.5.13	113.5.13	工業技術研究院	董事進修課程：生成式 AI 的機會與挑戰	3
			113.5.25	113.5.25	中華電信學院	當責領導力研習班	7
			113.7.16	113.7.16	中華電信學院	當責領導力實務諮詢與研討	3.5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電信研究院院長	蘇添財	112.7.13	113.2.28	113.2.28	中華電信學院	領導者個案教學 - 哈佛商業評論第 009 期	3
			113.3.13	113.3.27	中華電信學院	溫室氣體 (GHG) 碳盤查技術查證認證班	20
			113.5.14	113.5.14	中華電信學院	經營管理個案教學 - 商周 CEO 學院精選個案	6
			113.8.5	113.8.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進修課程：永續與智慧醫療	3
			113.9.6	113.9.6	中華電信學院	中華電信 AI 高階策略講座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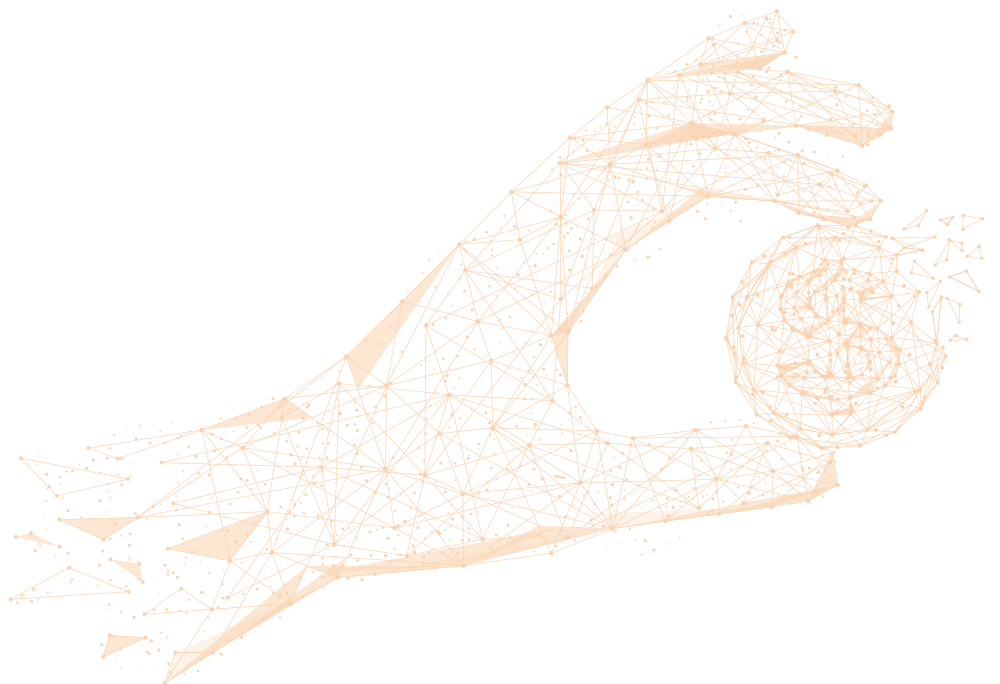


3



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六、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 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八、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 九、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十、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4 年 2 月 28 日								
年 / 月	發行價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元)	股數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5/7	34	9,647,724,900	96,477,249,000	9,647,724,900	96,477,249,000	概括承受原交通部電信總局之資本	-	-
95/5	10	9,647,724,902	96,477,249,020	9,647,724,902	96,477,249,020	依據電信法增資發行特別股 2 股，由交通部認購	-	-
95/8	10	9,647,724,902	96,477,249,020	9,455,724,902	94,557,249,020	註銷庫藏股減資	-	-
95/10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667,845,095	96,678,450,950	盈餘轉增資	-	95.6.27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6724 號
96/8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10,634,629,604	106,346,296,0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96.8.22 經授商字第 09601199260 號
96/11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667,845,095	96,678,450,950	現金減資	-	96.11.15 經授商字第 09601280910 號
97/3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557,776,914	95,577,769,140	庫藏股減資	-	97.2.29 經授商字第 09701049860 號
97/11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11,608,363,565	116,083,635,650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	97.11.19 經授商字第 09701293050 號
98/1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696,808,183	96,968,081,830	現金減資	-	98.1.14 經授商字第 09801006090 號
98/4	10	12,000,000,002	120,000,000,020	9,696,808,181	96,968,081,810	特別股減資	-	98.4.23 經授商字第 09801077020 號
98/9	1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0	10,666,488,999	106,664,889,9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98.9.7 經授商字第 09801205990 號

年 / 月	發 行 價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元)	股數	金 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98/11	1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0	9,696,808,181	96,968,081,810	現金減資	-	98.11.11 經授商字第 09801261140 號
99/11	1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0	7,757,446,545	77,574,465,450	現金減資	-	99.11.29 經授商字第 09901266330 號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757,446,545	4,242,553,455	12,000,000,000	上市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3年7月8日(註)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交通部		2,737,718,976	35.29%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8,083,184	4.62%
中國信託商銀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303,315,854	3.91%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5,544,000	3.0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中華電信存託憑證專戶		181,985,410	2.3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59,617,719	2.06%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45,278,800	1.87%
勞工保險基金		92,477,644	1.19%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79,980,824	1.03%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9,519,000	1.03%

註：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

(三) 公司股利政策與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以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所餘款項於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五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零點一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前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預算及資金狀況等相關因素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及紅利。

公司無虧損時，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 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至 113 年度之股利分派情形如下表；113 年度股利分配尚待 114 年股東常會承認。

年度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	資本公積	
111 年	4.7020	0	0
112 年	4.7580	0	0
113 年	5.000	0	0

3. 預期之重大變動

無。

(四) 本次（114 年）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無。

(五) 員工、董事酬勞

1. 整體薪酬策略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一七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據本公司章程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酬勞分派實施要點」之規定，並參酌過去經驗以及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計算基礎。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現金酬勞 1,931,610,104 元、董事擬議配發現金酬勞 40,440,113 元。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

項目	實際配發（元）	原（113 年）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元）	差異（元）
員工現金酬勞	1,522,481,595	1,522,481,595	無
員工股票酬勞	0	0	無
董事酬勞	39,796,708	39,796,708	無

註：1. 依據 113 年董事會通過之 112 年度董事現金酬勞及員工現金酬勞。

2. 本公司 113 年度有獨立董事 5 名，董事 8 名。

3. 本公司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現金酬勞分派；董事屬法人股東交通部之代表，依其任職天數比例計算分派，並依規定公股董事年度董事現金酬勞由交通部領取。

2. 公平且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

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尊嚴且平等的工作環境，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並藉由透明化的薪酬政策，將企業營運績效回饋給員工。

3. 員工持股信託

公司為增進員工福祉、共享企業經營成果，使員工退休或離職後之生活獲得保障，辦理員工持股信託，依員工每月薪資提存金額提撥一定比例獎勵金。

4. 留才增給持股信託獎勵金方案

為強化員工忠誠度，留住人才穩定貢獻，自 113 年起實施人才永續發展之留才方案，公司每月依適用對象薪資，提撥固定比率之個人留才增給獎勵金。但參加未滿一定年限離職者，輔以索回機制。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元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債種類	109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0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1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可持續發展債券）
發行（辦理）日期	109.7.30	110.4.20	111.3.15
面額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發行價格	依票面發行	依票面發行	依票面發行
總額	20,000,000,000	7,000,000,000	3,500,000,000
利率	甲類：0.50% 乙類：0.54% 丙類：0.59%	甲類：0.42% 乙類：0.46% 丙類：0.50%	0.69%

公司債種類		109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0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1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可持續發展債券）
期限		甲類：5 年期 到期日：114.7.30 乙類：7 年期 到期日：116.7.30 丙類：10 年期 到期日：119.7.30	甲類：5 年期 到期日：115.4.20 乙類：7 年期 到期日：117.4.20 丙類：10 年期 到期日：120.4.20	5 年期 到期日：116.3.15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臺灣銀行	臺灣銀行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	元富證券	群益金鼎證券
簽證律師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20,000,000,000	7,000,000,000	3,500,0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機構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日期：108.12.6 評等結果：twAAA	機構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日期：109.12.17 評等結果：twAAA	機構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評等日期：110.12.20 評等結果：twAAA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無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

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

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項目 發行 辦理日期	發行及交易地點	發行總金額	單位發行價格	發行單位總數	表彰有價證券 之來源	表彰有價證券 之數額
首次發行 92年7月17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15.8 億美元	14.24 美元	110,975,000	普通股	1,109,750,000 股
追加發行 94年8月9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25.6 億美元	18.98 美元	135,068,200	普通股	1,350,682,000 股
追加發行 95年9月28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9.6 億美元	16.99 美元	56,434,790	普通股	564,347,900 股
追加發行 95年10月31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	4,920,862	普通股	49,208,623 股
追加發行 96年9月7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	30,409,227	普通股	304,092,271 股
現金減資 97年1月9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	-30,709,825	普通股	-307,098,254 股
追加發行 97年12月3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	33,131,017	普通股	331,310,172 股
現金減資 98年3月20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	-56,025,734	普通股	-560,257,344 股
追加發行 98年9月18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	11,258,465	普通股	112,584,650 股
現金減資 99年2月8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	-26,860,182	普通股	-268,601,820 股
現金減資 100年1月25日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	-53,720,364	普通股	-537,203,639 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 之權利與義務	同普通股股東					
受託人	不適用					
存託機構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					
保管機構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 台北分行					
未兌回餘額	17,680,173 (至 114 年 2 月 28 日止)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 關費用之分攤方式	92 年 7 月、94 年 8 月及 95 年 9 月之發行費用由交通部負擔，95 年 10 月、96 年 9 月、97 年 12 月、98 年 9 月股票股利追加發行，97 年 1 月、98 年 3 月、99 年 2 月及 100 年 1 月現金減資，發行費用由 ADR 股東負擔；註冊費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 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詳如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每單位市價 (註)	113 年	最高	40.59 美元
		最低	36.12 美元
		平均	38.3219 美元
	114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	最高	39.40 美元
		最低	36.78 美元
		平均	38.3172 美元

註：資料來源為 Bloomberg 收盤價。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六、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無。

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無。

九、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十、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國內發行公司債募集之資金依其資金運用計畫及實際需求分配，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無尚未完成之資金運用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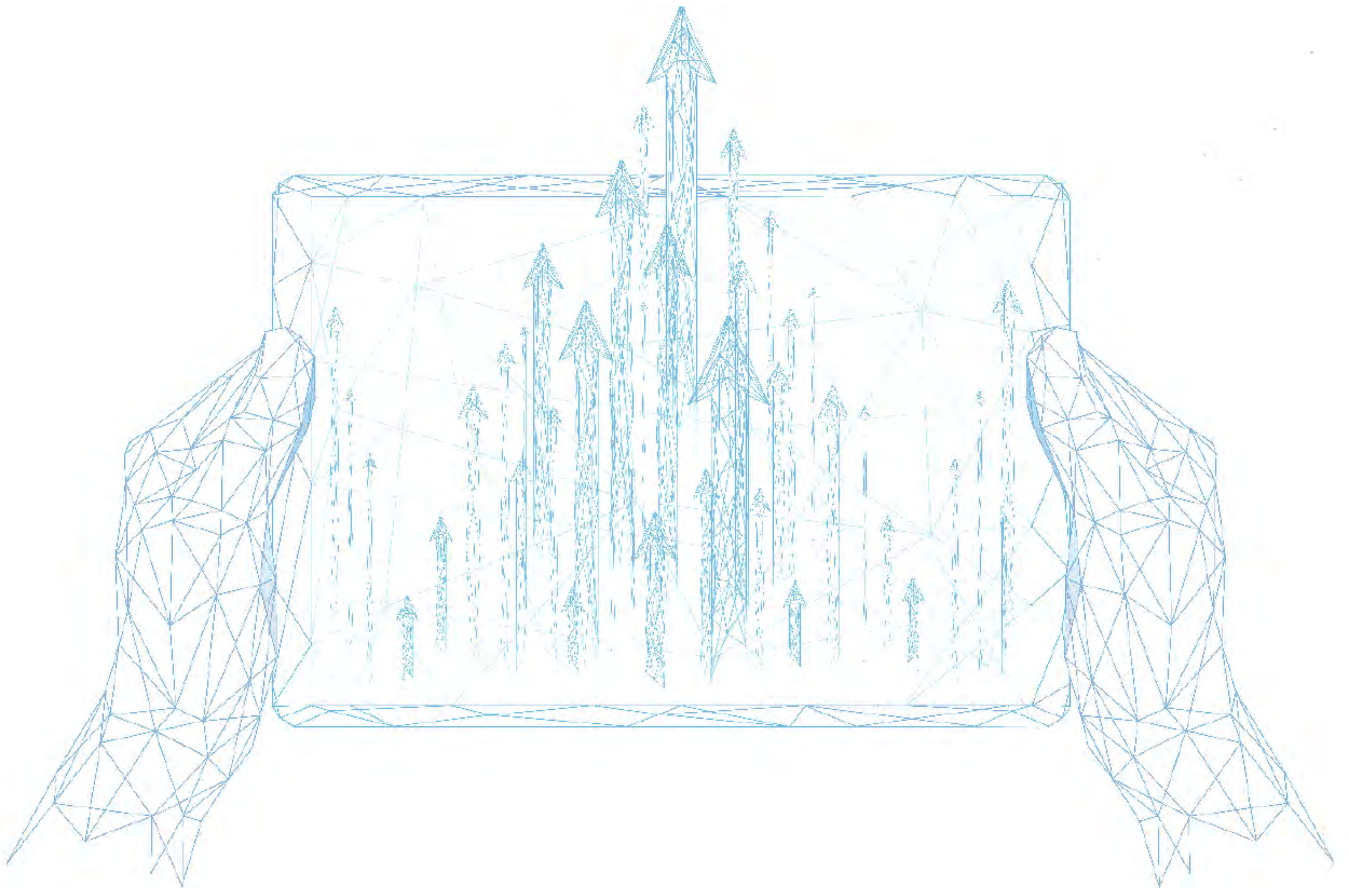


4



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 三、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五、勞資關係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七、重要契約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本公司為全國最大綜合性電信公司，主要業務包含行動通信業務、國內外固網業務（包含語音通信、寬頻接取、網際網路、電路出租、影視業務等）及國內外資通信整合服務（包含 IDC、雲端、資安、智慧聯網、M 化應用、大數據等業務）。

1. 營業比重

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合併營運成果，個人家庭事業群營收佔整體營收 60.9%，企業客戶事業群營收佔 32.8%，國際電信事業群佔 4.3%，其他佔 2%。其中，個人家庭事業群營收在核心及手機銷售業務成長表現亮眼。此外，企業客戶事業群受惠於企業客戶對資通訊應用的需求增加，且國際客戶事業群營收亦受惠國際漫遊及客戶跨國資通訊整合專案之需求增加而成長，三事業群營收皆較 112 年同期增加。

2. 服務項目

(1) 個人家庭市場

本公司以打造國內最大影視平台與智慧生活圈為宗旨，持續推動固網、行動、Wi-Fi 三網整合，創造 Always Broadband Connected 的寬頻環境，提供消費者三網配的最佳服務，並聚焦於娛樂、健康、安全、便利四大主軸，發展創新智慧生活服務。

- 行動寬頻服務：隨著第五代 (5G) 行動通訊技術演進，行動通信技術持續邁向更高速率及萬物連接到網際網路的時代，透過 5G 系統的高速率、低延遲、大連結等三大特性，客戶將能享受到 VR/AR、4K/8K 超高畫質影音及 5G 多元創新應用服務，帶給人們前所未有的網路體驗！
- 國內語音通信服務
 - 市內及長途電話：市內電話、人工長途電話、長途直接撥號 (STD) 及市內電話加值服務（如：話中插接、指定轉接、三方通話、簡速撥號、按時叫醒、勿干擾、來電答鈴、來話過濾、直通電話、1288 資訊查詢等）。
 - 智慧型網路 (IN)：含 0800 多功能受話方付費電話 (AFP)、0203 大量播放 (MA) 等語音資訊服務。
- 寬頻接取服務
 - ADSL 業務：在市內電話線或用用戶迴路兩端加裝設備，以非對稱式數位用戶迴路 (ADSL) 技術，提供客戶上網及 MOD/OTT 等多媒體服務。
 - 光世代業務：利用各式光纖網路設備，搭配乙太網路 (Ethernet) 或高速數位用戶迴路 (VDSL) 等技術，提供客戶高速寬頻上網、MOD/OTT 等多媒體及數據傳輸服務，並搭配 Wi-Fi 全屋通服務，優化室內 Wi-Fi 涵蓋，

滿足居家上網需求。

- 網際網路服務：HiNet 為本公司 ISP 服務的品牌，致力於提供最佳的上網體驗和最優質的客戶服務，主要提供寬頻 (ADSL 及光世代)、固接專線及撥接之上網服務。
- 影視服務
 - IPTV/MOD 服務：透過固網寬頻提供本公司及其他電信事業之客戶隨選視訊內容、應用內容等多媒體內容服務及由營運商經營之頻道節目內容。
 - OTT/Hami Video 服務：推出 Hami Video 產品包裝，提供直播頻道與隨選影片（如：電影、戲劇、動漫、兒童等）視訊內容及 5G 影視應用服務，滿足全天候不同情境的收視需求。
- 數位應用服務：提供色情守門員、上網時間管理、防駭守門員、防毒防駭、影音串流 (Video Streaming)、定位資訊等整合服務，亦搭配行動寬頻上網推出數位內容產品，如 Hami Pass、KKBOX 音樂、電子書等影音內容數位產品服務。

(2) 企客市場

本公司聚焦於 IDC、雲端、資安、智慧聯網、M 化應用、大數據等新興業務，提供企業客戶電信與資通信整合服務，以滿足國內企業客戶之需求，協助企業數位轉型並達成其經營目標與策略。

- 企業客戶電信服務：企業語音通信、數據電路、企業上網、VPN、行動數據群組企業網路 (MDVPN)、訊息應用（簡訊、郵件及傳真）、網域名稱註冊、電商隱碼服務、高 / 中 / 低軌衛星通信等。
- 企業客戶資通信整合服務：
 - IDC：機房租賃與代建服務，資料中心提供 N+1 電力架構、網路及互聯等串接服務、設備訂閱制等。機房代建服務提供資料中心解決方案，如水 / 液冷機房、EMP 防護等。
 - 雲端：hicloud 雲運算虛擬私雲 (CVPC)、hicloudBoxe 資料櫃、hicloud S3 雲儲存、hiHosting 企業網路架站、國際公雲（包含 AWS, Azure, GCP 等）、雲端 SaaS 服務 (ERP、POS、電子發票) 等。
 - 資通安全：上網電路安全、身分識別、資安專業服務、企業資通設備租賃、資安軟體硬體整合等。
 - 智慧聯網：智慧環境、智慧安防、智慧交通、智慧建築及智慧醫療等。
 - M 化應用：5G 企業專網、AR 企業應用、行動即時影像、智慧空中巡檢（無人機）、行動對講機服務、企業行動管理解決方案 (EMM) 等。
 - 新興業務：人潮分析、展店選址、金融信評、數據廣告、大數據專案建置、資料治理、智慧網管、生成式 AI 應用、AMR 自主移動機器人應用、ESG 淨零轉型及區塊鏈應用等服務。
 - 政府服務：政府電子採購、地政服務、公路監理、鐵路訂票服務等。
 - 客製化整體解決方案。

(3) 國際客戶市場

本公司以兩大策略主軸：主軸一「把世界帶進台灣」：爭取國際客戶落地台灣之服務價值極大化，延伸合作開拓海外市場；主軸二「把台灣帶向世界」：複製台灣成功經驗至國外，爭取海外資通訊及智慧服務等商機，服務依客戶需求提供國內外語音通信、國內外電路出租、數據網路、漫遊、跨境物聯網、IDC、雲端服務、5G 專網及應用、智慧解決方案、資通訊整合服務等。

- 固網服務：國際語音通信（國際企業熱線 009/019、受話方付費電話、國際會議電話等）、國際數據服務（IPLC 國際數據電路、MPLS VPN 國際企業網路、TWGate 網路國際通、SD-WAN 等）、國際加值服務。
- 行動服務：行動漫遊服務、跨境物聯網服務。
- 資通訊整合規劃建置維護服務：IDC、雲端、資安、國際公雲、智慧政府、智慧城市與產業別智慧方案等。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1) 個人家庭市場

- 配合網路 IP 化及數位匯流發展趨勢，適時推出更高速率寬頻上網及各項應用加值服務。
- 拓展並整合重點加值服務，如資安、影視、個人雲端儲存空間、行動裝置保險等，提升產品競爭力及客戶忠誠度。
- 以家用智慧攝影機為基礎，發展智慧家庭應用，善用平台整合優勢，開發第三方異業服務，創造服務價值並推升業務動能商機。
- 推廣 Hami 各項加值服務，如音樂、Hami Pass、Hami 書城等服務，以擴大服務客群範圍，提供更多元應用服務。
- 利用行固融合、三網匯流，打造業界第一的無縫網網體驗，提供 MOD、Hami Video 在地與國際豐富的影視內容及多元加值服務，包含上網守衛、頻寬分流等，鼓勵客戶同時申辦行動、寬頻雙網及加值服務，創造服務價值並推升業務動能。

(2) 企客市場

- 提供多樣化 5G 企業專網解決方案，運用 5G 優勢打造高品質網路服務體驗，並透過與國外大廠合作，提供隨需即用 (on-demand) 的 5G 網路切片服務，提供客戶專屬頻寬切片資源，保障網路速率資源應用。
- 因應政府推動服務 AI 化，推動新一代資料架構 (Data Fabric) 與應用解決方案，協助客戶完備 AI-ready Data Capabilities，同步發展本公司自主研發新一代智慧網管服務「Eyver」，提供企業全方位智慧監控服務；對齊國家綠能戰略與廣大綠電案場，透過廣結盟布局電廠監控管理新市場。
- 推展 IDC 整合服務，以豐沛的網路資源，整合傳輸、海纜、網際網路、VPN 等骨幹網路，結合國際頻寬及海纜，打造板橋 IDC 暨資料中心成為國際金融資訊及亞太轉訊中心的重要基地，提供企業極速穩定並與國際接軌的高速網路及雲端等企業加值與應用服務。

- 推展企業私雲解決方案，快速建構虛擬私雲及應用服務研發 / 運作環境，結合 SDN 與 NFV 技術，彈性管理、動態設定軟體網路，使雲端機房網路架構更具彈性及高可用性。
- 拓展各項物聯網應用服務，運用網路廣涵蓋優勢及自主研發的 CMP 連線管理平台，提供雲（平台）、管（網路）、端（設備）一站式服務，致力實現各種創意應用，發展 B2B、B2C、B2G 智慧應用，打造智慧島嶼，開創萬物數位聯網新時代。
- 精進 AI 自主研發技術，深入產業應用領域，提供人臉 / 車輛辨識、環境裁罰、交通影像偵測等智慧聯網解決方案，協助公部門強化公共服務與決策模式；結合國內終端及內容業者，發展智慧聲控服務等產品；結合語音及文字辨識，發展智慧客服解決方案，提供智慧文字客服、智慧語音客服、智慧客戶心聲分析、智慧外撥語音機器人、智慧總機、智慧語音助理等服務，協助企業客戶進行客服中心數位轉型，提升客服中心運作效率與服務品質。
- 推展 AI 智能分析平台產品「DeepFlow」：可配合不同組織制定治理架構，提供一站式資料調用、模型訓練部署、平台資源管理等功能，協助企業客戶進行資料治理與發展大數據應用。從雲端、網路到地端伺服器，全面協助企業進行智慧型安全控管與智能化營運管理。
- 拓展智慧醫療與企業健康管理服務，結合多樣生理量測設備，提供 5G 遠距照護服務及遠距視訊門診服務，讓病人可在家完成線上掛號、看診、付款等作業；提供在宅急症照護遠端病人監測 (RPM) 服務，利用穿戴式設備能夠即時監測在宅住院患者的健康數據，並透過物聯網技術將這些資訊傳遞給護理人員，遠端精準掌握病人狀況和生理數值歷史變化；結合 5G 網路切片提供緊急醫療服務，將救護車上病人影像傳送到醫院提前準備醫療資源；提供智慧醫院解決方案，包含智慧病房、醫療 AI 智能助理等。在企業健康管理方面，則提供環境、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 (EHS) 四大風險方案，協助中小企業職安合規。
- 推展智慧空中無人機巡檢服務，提供災害救援、場域巡檢、設施檢驗等應用。透過高速率、低延遲的 5G 行動網路，結合本公司無人載具智慧巡檢服務及 AI 技術，提供各應用場域智慧偵測與辨識，節省巡檢人力及提升效率。
- 隨著 AI 世代蓬勃發展，進化行動即時影像服務，結合行動 AI 智慧科技，以機動部署多元化現場即時應變行動 AI 影像解決方案，推廣 AI 自動化科技偵防相關應用，可整合 5G 企業專網主流頻段，深化行動影像、5G SA 終端與專網之偕同合作應用服務。聚焦無人載具消防災害救援、違稅查緝、工安 AI、警政科技執法應用情境。
- 拓展自主研發之身分識別業務，推出快意簽 A*sign，將紙本簽署作業模式轉化為數位簽署，使用數位簽章推定本人親簽，可提高簽署效率、確保交易安全，並減少紙張使用具減碳效益，是協助企業數位轉型、節能減碳之好幫手。
- 推出全自主研發之「xTrust 零信任網路系統」，整合憑證、身份鑑別（如內政部行動自然人憑證 TW FIDO、FIDO2 生物辨識）、設備鑑別、信任推斷 AI 人工智慧 / ML 機器

學習之數據分析等關鍵核心技術，有效阻擋網路攻擊者的橫向移動，讓使用者在遠端辦公或雲端化的環境下，仍能安全存取內部資源，為企業消弭數位轉型下之資安疑慮，協助達成數位韌性。

- 因應國內外法規對於淨零排放的要求，搭配公司公雲環境，推出雲端溫室氣體盤查解決方案，提供客戶盤查顧問、雲端溫室氣體盤查（溫盤）系統及第三方查證的整體服務。
- 因應客戶對於資通訊系統簡化及行動需求，推出傳統通信網路結合 Teams、Webex…等通訊服務，作為新的通信解決方案，幫助企業扎根台灣佈局全球通訊運用。

(3) 國際客戶市場

- 持續投資建設新海纜與進行海纜擴容計畫，滿足國際客戶大頻寬網路需求，強化國際客戶全球發展布局所需之網路資源。
- 因應企業數位轉型商機，積極佈署多品牌 SD-WAN 與國際數據網路整合服務，滿足企業雲網融合、安全、全球營運不中斷目標。
- 複製台灣成功產業應用案例，配合客戶需求於海外市場推展「CT/ICT」智慧服務解決方案如：5G 專網、IDC、雲端與資安，結合智慧製造、智慧醫療、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建築、智慧農業、智慧航港等應用。
- 配合全球 IoT 連線市場需求，推出多元化跨境物聯網解決方案，包括自動販賣機、充電樁、汽車聯網、電動機車聯網、電輔自行車聯網、海運冷凍櫃、穿戴裝置、貨運追蹤等，以實現客戶遠端監控、庫存管理、能源效率等應用產品之優化。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全球生成式 AI 浪潮成型，各大企業及個人紛紛投入佈建或使用即時性的 AI 互動應用，再加上車聯網、智慧家庭等終端聯網設備數量大量上線，與未來可預期的 AI PC 與 AI 手機換機熱潮，都將驅使算力需求大漲，並使從原本的雲端運算前推至邊緣運算，成為未來算力雲市場的成長動能。近年快速發展的人工智能、雲端運算儲存服務、AIoT、元宇宙、資訊安全等新興科技應用領域，皆得力於高速網路與聯網設備的普及與先進算力的供給，前述各新興科技的湧現也帶動全球科技應用市場的持續上升，電信商做為個人消費者及企業客戶接觸科技的第一線，本公司已將新興科技應用做為電信本業外第二成長曲線的重點投入領域；此外，寬頻上網、行動通信及 IPTV 等基礎核心業務仍為電信產業的重要指標：

- (1) 寬頻市場方面，根據內政部戶政司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統計資料，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全國總家戶數達 948.7 萬，台灣寬頻用戶數 770.7 萬（含 PWLAN）。
- (2) 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統計資料，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台灣行動電話用戶數突破 2,969.4 萬門，普及率達 126.9%。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 科技發展促使產業界線愈趨模糊，產業朝跨領域整合、多元應用發展。在數位匯流驅動下，電信產業價值鏈因而更為擴大，業者無不以創新、多元的服務，更貼近客戶需求以爭取市場，同時，內容提供者 / 整合者、應用服務提供者、平台服務提供者、網路設備供應商及終端設備供應商等，都是電信服務業者推展數位匯流服務的重要夥伴。
- (2) 本公司為因應 AI、元宇宙、區塊鏈等科技發展與節能減碳產業大環境變化，並即時滿足客戶需求，將組織調整為個人家庭、企業客戶與國際電信三大事業群，致力推動一站式服務，並積極佈局 5G、純網銀、IDC/ 雲端、資安、智慧聯網、大數據、人工智慧、影視與智慧生活在內的新興業務，並鎖定數位匯流與數位經濟商機，提供個人、家庭、企業等三大市場之各種數位匯流服務，藉以鞏固電信核心業務、推展資通訊業務及海外業務，並藉由策略合作及轉投資作為，全力促成企業價值極大化。未來也將持續於核心及新興業務進行投資，結合中華電信研究院之研發技術能量，善用龐大客戶群及生態系合作夥伴，讓產業上、中、下游合作更形密切，給予客戶更優質多元化的服務體驗。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行動通信業務

- 隨著台灣大哥大於 112 年 12 月 1 日合併台灣之星、遠傳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合併亞太後，國內電信市場業者從五家變成三家。儘管兩家業者市佔因合併而有提升，本公司行動寬頻用戶數及營收仍居業者之冠，且持續成長。截至 113 年 12 月底，用戶數達 1,129.1 萬門（含預付卡客戶），客戶市佔率 38%；113 全年行動營收市佔率約為 40.4%。
- 預期具備強大 AI 算力的終端裝置將逐漸普及，可望進一步帶動應用服務發展，消費者對於行動寬頻網路需求亦將增加，各業者均積極推展 5G 行動寬頻網路及應用服務，以滿足客戶高速行動上網需求。
- 本公司將持續建設行動寬頻網路，優化服務涵蓋區，並搭配建置 Wi-Fi 熱點，推出整合式無線寬頻上網服務，提供客戶更便捷的行動寬頻上網服務，同時積極推動多樣化加值服務，提供 KKBOX、Hami Pass、Hami Video、Hami 書城等精采 Hami 包，以提高客戶貢獻度，增裕營收。

(2) 國內固網業務

- 語音通信：
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台灣的市內電話普及率達 102.4%。本公司市話用戶數因受行動電話、免費通訊軟體取代及 VoIP 影響而持續微幅下降，但市佔率仍維持 91.4%。市、長話通信量市佔率分別為 80.6% 及 80.1%。

● 數據電路出租：

數據電路受到寬頻上網及競爭業者自建電路影響，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國內數據電路市佔率 43.8%。

● 影視服務：

■ 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台灣目前有線電視用戶數約 435.7 萬戶，其中，約 83.3% 為六大系統業者（中嘉、凱擘、台灣寬頻、台固、台灣數位光訊、大豐）所擁有；且頻道商已陸續導入播送 HD 高畫質影音內容、互動式個人化電視等應用服務，對本公司 MOD 業務之競爭更形激烈。

■ 國際資通訊業者及國內廣電內容等業者，均積極發展 OTT 匯流服務，包括 Google、Apple、Amazon 等，尤其是通訊、音樂、遊戲、影視內容等服務，並發展國際化與在地化之各項數位匯流服務。

■ 影視服務發展，以 MOD(IPTV) 與 Hami Video(OTT) 滿足個人與家庭市場收視需求，並鎖定高票房電影搶先取得熱門院線內容；與台灣金獎製作團隊及國外優秀製作公司合作，擴大戲劇投資，取得關鍵獨家台劇內容，以創新應用科技（低延遲、多視角）轉播熱門季賽與大型國際賽事，導入 AI 技術，發展智慧搜尋與推薦服務，以及 Hami Video 結合行固服務，拓展多元通路合作，擴大市場影響力與競爭力。

● 網際網路：

■ 台灣寬頻接取普及率甚高，電信業者與有線電視業者均積極推展寬頻上網服務，同時提升有線、無線寬頻接取技術與品質，致寬頻上網服務競爭更劇烈。截至 113 年 12 月底，HiNet 寬頻用戶數已達 374.1 萬戶，市佔率 52.9%。

■ 持續推廣多樣化增值服務，結合資安、影視、個人雲端儲存空間等整合包裝，提供客戶優質的家庭上網體驗，提升黏著度及增裕營收。

(3) 國際固網業務

- 國際語音持續受免費通訊軟體取代，需求逐年下降。近年國內業者皆積極推展國際數據網路整合服務以抵銷語音營收下滑，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本公司國際電話去話總量市佔率 72.9%；國際網路營收市佔率為 69.2%。
- 持續佈局新海纜建設與海纜擴容計畫，秉持 ESG 精神，導入設備節電以及環境友善工程技術，落實節能省碳，降低對生態環境衝擊，滿足國際企客大頻寬網路需求。
- 持續推廣多樣化數據網路整合服務，提供多品牌 MPLS VPN+SD-WAN、SASE、資安等服務包裝，滿足客戶彈性頻寬使用、作業管理簡化與網路品質優化等海外多元需求。

(三) 技術及研發狀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母公司及子公司投入之研發經費合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114 年 2 月 28 日) (註)
研發費用	4,167,200	660,194
合併營業收入	229,968,292	36,479,815
研發費用佔合併營業收入之比例	1.81%	1.81%

註：114 年度之資訊為自結數。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研發以支撐公司業務及佈局未來成長動能為主，113 年度重點成果包括：

(1) 資通訊智慧應用

- 結合 5G、AI 和資通訊技術，發展車聯網、交通模擬與數位分身、交通科技執法、無人載具智慧巡檢、智慧航港、智慧櫃場、列車安全監控等方案，支撐公司重要業務及佈局未來成長新商機。
- 發展元宇宙平台與開發框架、低時延影音雲端渲染服務、全息影音展演、電話 AI 防詐、影視聊天推薦機器人、端對端加密通訊、Hami Cam 居家安防、遠距醫療與健康照護等技術與方案，為民眾創造便捷與創新服務體驗。
- 發展快速身分認證、行動身分識別、區塊鏈與智慧合約、零信任架構、5G 網路資安、車聯網資安、後量子密碼等技術與方案，拓展公司資安業務營收。
- 發展在地化、以人為本的語音辨識與合成、文本分析與生成、偽造語音偵測、生物行為辨識、人臉辨識、影像理解、客戶心聲分析、企業 AI 語音助理、智慧客服機器人等技術與方案，提供智慧生活、智慧交通與安防、智慧客服、智慧法律等應用。

(2) 雲網整合與管理

- 發展全光網路、量子加密通訊、Wi-Fi 6/7 無線網路、5G/B5G SA 網路、5G 邊緣運算、5G 專網、低軌衛星網路、固網語音衛星備援、網路能力 APIs、超高速接取網路等技術與方案，強化網路韌性與布局網路即服務 (NaaS) 變現商機。
- 發展雲原生管理、多雲服務管理、混合雲服務與管理、邊緣雲服務與管理、容器跨雲管理、虛擬機跨雲搬遷、跨境雲端備份資料加密分持等技術與方案，以滿足多元客戶需求。
- 發展行固網路自治營管、網路數位分身、網路智慧維運助理、電信雲管理、家庭網路管理等技術與方案，以實現行固網路高度自動化、智慧化管理，提升維運效率。

(3) ESG 綠能節能

- 推動基地台節能與固網設備汰換，發展雲機房能耗分析與空調節能技術，導入能源集中監控與異常偵測，持續推動科技減碳，加速邁向淨零轉型。
- 運用資訊通訊技術推動充電樁管理、太陽能光電模組巡

檢、綠能儲能與碳足跡分析方案，協助企業導入綠能應用與碳排管理，實現節能減碳，推動環境永續發展。

(四) 業務發展計畫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個人家庭業務方面，將以「鞏固核心競爭力」、「拓展新興業務」、「精耕通路觸點」、「擴增結盟版圖」為策略發展主軸，以數據驅動智慧化決策，深耕第二成長曲線、深化客戶經營，維持電信領先地位。
- (2) 企客業務方面，將以「企業淨零轉型，產業數位平權」、「AI 賦能政府與百工百業」、「資安 / 系統 / 網路多元韌性服務」三大主軸為基礎，鎖定七大技術 (AIoT, Big Data, Cloud / IDC, Data Security, Edge Computing, Fifth Generation Mobile Network, Generative AI)，賦能企業淨零轉型、落實數位平權，深化布局 AI 基礎建設、平台和多元智慧應用，賦能垂直產業，並提供政府和企業涵蓋網路、系統、資安之全方面韌性解決方案。
- (3) 國際業務方面，以「把世界帶進台灣」、「把台灣帶向世界」作為策略主軸，透過重點投資建設 (如海纜、IDC 等)，爭取更多國際客戶來台灣發展；協同 7 家海外子公司共同推廣雲網與衛星服務、漫遊跨境物聯網、台商全球化拓點服務、新興服務等重點業務，強化全球客戶經營，積極拉升營收成長動能。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推展光世代業務，並積極推展高速寬頻服務，主推 500M 高速上網，並主動提升 300M 上傳速率及實施高速寬頻 (300M~1G) 降價搭配知名家電贈品，增加客戶價值感。
- (2) 整合網路資源提升上網品質，持續開發與拓展結合固網、行動、數據加值之整合服務。
- (3) 致力發展 5G，創造 5G 價值，提供由「價格競爭」轉型「價值創造」之行動服務，以鼓勵客戶提升資費及升級 5G，並提供值得信賴之網路品質、擴大訊號涵蓋最廣及連續最大頻寬優勢，強化以客戶為中心之價值升級。
- (4) 積極推廣 MOD 及 Hami Video 服務，持續引進關鍵賽事、獨家、熱門內容、頻道與強化產品包裝，提供流暢、直覺、無所不在之影音使用體驗。
- (5) 提供企業用戶多樣化的語音、數據通信解決方案及異質網路備援方案。
- (6) 善用巨量資料分析技術及 CRM 行銷平台，強化精準行銷，並且有效經營網路社群媒介，以達成提升品牌形象、深化客戶關係及促進產品銷售之目標。
- (7) 加強行銷推廣企業客戶 / 國際客戶整合服務與資通訊重點業務。
- (8) 積極推展家庭、企業、政府等資安解決方案，協助強化整體資訊安全防護能量。
- (9) 擴建 IDC 機房，提高機房電力密度及散熱效率，導入 AI

機房環境監控系統，並提供企業極速穩定並與高速網路，爭取 AI 推論需求業者進駐資料中心。

- (10) 積極發展 5G 企業專網、虛實混合 (XR) 及雲端渲染、人工智慧 (AI)、大數據分析、金融科技、健康照護、再生能源建置、企業節能管理等創新應用服務，結盟第三方合作夥伴提供企業客戶整體解決方案。
- (11) 結合子公司及結盟策略夥伴，拓展海內外市場。
- (12) 提供跨境物聯網服務，透過管理平台的運用，協助國內外企業客戶實現物聯網設備海外部署之目標，提供客戶管理及快速應對市場變化之需求，為企業布局全球市場奠定技術基礎。
- (13) 優化帳單代收綁定開通流程，建置「DCB 交易分析平台」，開發掃碼支付和客製 DCB 服務。
- (14) 發展終端資安、Wi-Fi 資安等服務，完善消費資安產品線，提供多元化資安服務。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台灣電信市場競爭激烈，消費者對電信服務品質及價格要求甚高，台灣大哥大於 112 年 12 月 1 日合併台灣之星及遠傳電信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合併亞太電信，合併後，競爭市占率將與本公司差距縮短，惟本公司客戶數市佔及營收市佔仍為市場第一，且客戶數持續成長。本公司將隨時掌握市場環境變化與消費傾向，發展更多具吸引力之創新產品包裝及費率方案，進一步在競爭合併調整期間擴大領先地位，並繼續維持龍頭地位。

1. 個人家庭市場

- (1) 行動寬頻服務
 -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除台灣全區外，並可國際漫遊。
 - 市場佔有率 (含企客市場)：截至 113 年 12 月底，行動寬頻用戶數市佔率為 38%。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截至 113 年 12 月底，行動電話普及率已達 126.9%。
 - 本公司致力於推展行動寬頻服務，透過跨業務整合，提供具競爭力的產品包裝，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行動寬頻門號數 (不含 040 門號) 較前一年同期增加 0.6%，達 1129.1 萬門。
 - 在營收方面，本公司持續推動 5G，提升客戶價值，深化客戶數據使用行為，結合多元資費與加值服務如 Hami Video 轉播賽事帶動等，成功吸引客戶申辦使用，帶動營收成長。
 - 因應對策：
 - 善用頻譜資源，加速建設，提高客戶良好上網體驗感受，持續擴增行動上網用戶數，提升客戶 ARPU。
 - 積極建設 5G 網路，持續擴大全台 5G 通信涵蓋，提供

客戶極致的網速體驗。

- 精準數據分群導客，多元促銷方案搭配多元終端，加速移轉 5G，推升客戶價值。
- 開拓 5G 智慧生活終端，創新 5G 應用，提供多元加值服務優惠，提升 5G 價值，帶進新營收，並運用贈點約銷售以擴大點數 / 會員經濟及消費循環。
- 透過網路門市操作，拓展網路世代消費市場，提升數位行銷效益及新門號成長。
- 啟動離網模型精進計劃，以有限的行銷資源達到最大的維繫效益；充分掌握客戶合約現況，適時提供 5G 多元優惠，鼓勵客戶升級。
- 依據線上線下通路屬性，提供差異化誘因吸引客戶升資 / 升級；持續優化消費者體驗，提升客戶忠誠度和信賴感。

(2) 國內語音通信及寬頻接取服務

-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台灣全區。
- 市場佔有率（含企客市場）：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市內電話用戶數市佔率為 91.4%。長途電話通信量市佔率為 80.1%。寬頻接取用戶數市場佔有率為 55.7%。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因應市、長話持續受 VoIP 技術影響而衰退，另本公司積極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寬頻接取網路，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本公司寬頻接取用戶數為 442.8 萬戶。未來將積極提供更高速、穩定之 FTTB 及 FTTH 服務，以滿足客戶對高頻寬網路之需求，並以個人家庭為中心的智慧應用服務，持續搶攻個人家庭市場。
- 因應對策：
 - 建設下一代網路 (NGN)，將語音服務逐步 IP 化，提供各項加值業務整合服務。
 - 強化 CRM 管理活動，區隔目標市場，研擬整合行銷方案，提高客戶價值。
 - 適時推出更高速光世代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並開發物聯網等新應用服務。

(3) 網際網路服務

-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台灣全區。
- 市場佔有率：截至 113 年 12 月底，HiNet 寬頻上網客戶市佔率 52.9%。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由於寬頻服務普及率已高，加上電信業者整併有線電視業者，提升其寬頻服務競爭優勢，將使寬頻市場競爭更加劇烈。未來，本公司將持續開拓多媒體、高畫質影音內容服務如 MOD HD 及 OTT 等，以增加營收。
- 因應對策：
 - 推展數位匯流應用服務，創造產品差異化與提升客戶價值。
 - 推展 MOD 及 HiNet 加值業務如影視、遊戲、資安、個

人雲端儲存空間等整合包裝，以提升加值營收。

- 推展更高速率寬頻上網及各項應用加值服務，主動提升 300M、500M 上傳速率，及新增雙向 1G 速率，並提供多元方案，提升服務價值感，滿足客戶高速上網需求。
- 透過 CRM 平台分析客戶屬性與服務需求，強化精準行銷以提升各重點業務（如光世代、行動上網及 MOD 等）之用戶數、流量與營收。

(4) 影視服務

-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台灣全區。
- 市場佔有率：截至 113 年 12 月底，MOD 訂戶 204.8 萬戶，全國家戶普及率為 21.6%（MOD 訂戶數 / 全國家戶數），市場佔有率為 32%（MOD 訂戶數 / (MOD 訂戶數 + CATV 訂戶數)）。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目前 MOD 主要針對家庭市場提供電視頻道、隨選視訊及其他應用服務，並積極整合 Hami Video 及其他 OTT 內容與技術，拓展個人市場服務，以擴大訂戶數規模，讓全民享有更多元、更便利、更豐富的影視內容服務。
 - 可依客戶需求提供頻道套餐訂閱模式、4K 與 HD 高畫質影片、隨點隨看之功能及多螢收看模式；另外，隨著應用影視技術持續升級，推出低延遲 LL-HLS、高效率壓縮 HEVC 技術之直播、4D 多視角、AR、VR 等新服務，提供客戶更優質之影視體驗。
 - 不利因素：受限於黨政軍條款以及其他法規限制等因素影響，致無法經營或代理頻道，影響業務發展，長期而言，亦不利於國內影視產業之發展。
- 因應對策：
 - 推展數位匯流家庭 / 個人整合服務，導入 AI 技術，發展智慧搜尋與推薦服務，創造產品差異化與提升客戶價值。
 - 推展 MOD/OTT 及專區廣告業務如影音、遊戲、購物等整合服務，以提升應用服務營收。
 - 積極採購取得熱門院線內容，同時擴大台劇內容投資，並以創新應用科技（低延遲、多視角）轉播熱門季賽與大型國際賽事，滿足個人與家庭市場收視需求。
 - 結合寬頻與行動上網服務整合行銷，發揮市場綜效。

2. 企客市場

(1) 國內及國際行動通信、固網及加值等電信服務

-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台灣全區（可國際漫遊）。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將持續提供更高速、穩定的企業寬頻及行動通信等服務，滿足企業客戶對高頻寬網路需求。
 - 企業客戶市、長話語音通信受到免費通訊軟體及較優惠之 VoIP 整合方案影響而逐年衰退。行動服務仍因 5G 技術升級及企業簡訊加值業務推升維持成長。同時，數

據通信營收亦受惠於客戶推動數位轉型而維持成長，衛星服務因網路韌性需求強勁將帶動營收成長。

● 因應對策：

- 強化跨網整合與通路合作夥伴關係，提供企業客戶更高品質之產品及服務，提升客戶忠誠度及價值。
- 持續擴建網路頻寬，推動寬頻升速與 5G 升級，發展高 / 中 / 低軌衛星服務，配合客戶需求提供解決方案。
- 持續開發並推展各項企業通訊整合與增值服務，以提升增值服務營收。

(2) 企客資通訊整合服務 (IDC、雲端、資安、智慧聯網、M 化應用、大數據等服務)

-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為台灣全區，其中行動物聯網業務，本公司是台灣優先提供 NB-IoT 及 LTE-M(Cat-M1) 之電信營運商，銷售地區遍及海外。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本公司具技術與通訊優勢，及執行大型專案之統合能力，結合品牌形象與全區在地服務據點，有助推展企業客戶先進的資通訊整合性服務，協助企業達成其經營目標與策略。
 - 政府數位發展與 ESG 綠能政策，企業持續推動數位轉型，帶動 IDC、雲端、資安、智慧聯網、M 化應用、大數據等各項企客資通訊整合服務需求。
 - 競爭業者持續以低價策略布局各項企客資通訊整合服務，致使本公司獲利空間限縮，影響本公司搶攻企業市場新商機。
 - 政府推動服務 AI 化，規劃厚植 AI 應用基礎環境等措施，預期將會對新一代資料架構系統有建置需求。
 - 國家綠能戰略與 2050 淨零目標，帶出政府智慧能源管理系統與大數據平台的專案商機。
- 因應對策：
 - 深耕與持續拓展企客資通訊整合服務，開發創新應用與企客增值服務，以滿足企業客戶需求。
 - 提供行動物聯網通訊服務，除協助企業導入各項企業行動解決方案外，並與全球電信營運商合作，提供終端國際漫遊應用、企業終端管理等物聯網解決方案。
 - 擴大異業合作，尋求優質合作夥伴，提供企業客戶行業別 ICT 整體解決方案，並積極爭取政府資通訊專案商機。
 - 提升資料處理整體量能，節降各服務成本，敏捷化資料服務上市，並提高自有產品解決方案比例。
 - 推動新一代資料架構 (Data Fabric) 與應用解決方案，協助客戶完備 AI-ready Data Capabilities，同步發展新一代智慧網管服務「Eyver」，提供企業全方位智慧監控服務。
 - 對齊國家綠能戰略與廣大綠電案場，透過廣結盟布局電廠監控管理新市場。

3. 國際客戶市場

(1) 國際固網服務

-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全球市場。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國際客戶對國際頻寬、IDC 雲端及資安服務之需求持續成長，有利於本公司 IPLC 國際數據電路、MPLS VPN 國際企業網路、國際網路等業務發展，因地緣政治影響，客戶生產基地移轉造成部分區域業務受影響，然因新廠之建置新增業務需求，應可降低相關業務衝擊。
- 因應對策：
 - 積極掌握海纜資源，持續佈局建設新海纜與海纜擴容計畫，以完整海纜路由與備援分散機制，提升海纜網路韌性，滿足大型跨國企業對於不斷增加的聯外頻寬需求。
 - 持續推廣多元化國際數據網路整合服務，滿足客戶彈性頻寬使用、作業管理簡化、網路品質優化、上雲、資安等海外多元需求。

(2) 國際行動及資通訊服務

-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全球市場。
-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國際客戶對海纜登陸、IDC、雲端服務之需求持續成長，有利於本公司資通訊服務之推展。
 - 台灣跨國企業擴大全球市場經營布局，有利於本公司海外資通訊與智慧服務應用之推展。
 - 海外市場 5G 發展及數位轉型需求興起，有利於本公司 5G 專網與智慧應用服務輸出海外市場。
 - 物聯網新型應用成熟多元，國內外企業客戶對於全球跨境部署之需求提升。
- 因應對策：
 - 爭取 OTT 及 Carrier 新客戶，提供落地臺灣之一站式資通訊整合服務，包括海 / 陸纜整合、IDC、Peering、海纜登陸等。
 - 提供台商及在台的國際客戶一站式資通訊整合服務，方便客戶布局國際市場時使用跨國資通訊整合服務，讓台商無後顧之憂。
 - 持續累積國內外智慧應用經驗，結合台灣與海外優質合作夥伴，協助國際客戶發展 5G 智慧應用與服務創新轉型。
 - 積極擴增 4G/VoLTE/5G 行動漫遊國家，並推展跨境物聯網解決方案，透過國際級連線管理平台，協助國內外企業客戶一站式即時掌握設備連線狀態，加速全球布局，服務營運不中斷。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服務可分為固網、行動通信、資通訊及國際固網等四大業務，為個人家庭、企業客戶及國際客戶提供通信服務、各

項生活資訊及影音娛樂等。本公司業務產品之產製過程為：服務定位、網路規劃、建置及後續維運工作。

(四) 最近二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無。

本公司非生產事業，無主要原料之需求，爰不適用。

三、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截至 114 年 2 月 28 日)
員工人數		20,008	20,143	20,012
平均年齡		46.4	44.1	45.2
平均服務年資		19.03	17.46	17.22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1.25	1.20	1.21
	碩士	36.94	38.60	38.85
	大專	52.81	53.35	53.18
	高中	8.54	6.54	6.46
	國中 (含) 以下	0.46	0.31	0.3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處分

採廢土不落地為原則，並防止於運送途中發生污染市容環境與觀瞻情事。

- (3) 積極推行各通信機房之空氣及噪音污染管制，對新購設備，除嚴格要求製造廠商提供符合環境規定產品外，施工時並要求承商確實依規定施工，以確保工程品質。

無。

(二) 可能之支出及因應措施

1. 環境保護及污染防治

- (1) 確保電信工程施工時，應遵行空氣污染防治法、噪音防治法、廢棄物清理法等環保及其相關法令規定，並作適當之防治措施，同時要求各工程單位加強監督廠商全力配合執行。
- (2) 辦理電信工程於道路作業施工時，盡力避開交通繁忙時段，並採用低噪音機具設備施工，以降低影響沿線居民生活環境品質。
- (3) 通信用鉛酸蓄電池報廢後，依廢棄物清理法規定辦理及交由環境部登記合格廠商處理回收，並依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以環保六聯單追蹤管制。

2. 加強電信機線工程施工時之環境保護措施

- (1) 電信線路工程設計階段，即將工地環保及污染防治列入規劃，編列預算及施工計畫書，於工程開工後，嚴格執行工地污染防治工作。
- (2) 加強施工現場環境保護，於辦理電信土木工程管道挖掘時，

3. 推動通信機房節約能源措施

- (1) 利用電力空調集中監控管理系統(POSS) 管控機房溫（濕）度及尖離峰負載調配控制，維持機房環境溫度於 24 ～ 28℃之間運作，以防止用電需量超約事件發生。
- (2) 低溫且空氣品質優良之偏遠山區或郊區機房，優先引用低溫外氣，進行空調改造，於冬季可大幅降低用電量。
- (3) 加強改善資通訊設備之散熱能力，適度提升環境溫度，有效降低空調用電量。
- (4) 配合通信設備發熱量，彈性變更空調風量或風管配置位置。
- (5) 交換、寬頻及傳輸電路優化、整併、汰停及選用低耗能產品。
- (6) 配合資通信設備汰舊換新，機房電力設備集中整併，提高運轉效率。
- (7) 供電設備避免輕載使用，將其運轉於最佳效率點。
- (8) 配合通信機房熱負荷特性，採高顯熱箱型空調機組，以提升空調效率。
- (9) 新購設備採高效率機種，部分設備加裝變頻器，並加速汰換老舊及耗能設備，以減少設備耗能。
- (10) 空調採用高顯熱節能主機及溫控變頻之節能冷卻水塔與馬達，有效降低運轉電力。
- (11) 規劃設計新空調系統，採各項節能方式，如：冷熱通道分

- 離、變頻回風機、誘導式通風系統及可變風量送風系統等。
- (12) 郊區基地台選用自然通風空調方式。
- (13) 行動網路於離峰時段採休眠措施及透過自動分析技術，以動態開啟及深度模式關閉基地台，達節降電力使用與降低站台用電。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

1. 本公司及所屬機構皆依法設置專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負責擬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推動工作環境及作業危害辨識、評估與控制等各項安全衛生管理事項，實施機械設備、作業前自動檢查及作業環境監測，持續改善安全衛生設施，營造安全、健康、舒適、友善的工作環境。
2. 本公司在板橋、台中、高雄附設三處職業訓練中心，辦理員工及承攬人勞工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及演練，以強化作業安全意識、提升安全衛生技能及應變能力，保障員工及承攬人勞工之作業安全。
3. 辦理員工健康檢查，由公司支付費用，每人/年 3,500 元，並依年齡、風險規劃各種健檢套餐供同仁選擇；並雇用特約臨場醫師 21 位與專責護理人員 35 位，從事臨場健康服務，規劃實施勞工健康教育、健康促進與衛生指導，辦理工作相關傷病之防治、健康諮詢與急救、緊急處置，及勞工健康檢查紀錄之分析、評估、分級管理等，強化勞工健康照護。
4. 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活動，全年辦理 11 場次數位講座，參與人數達 2,719 人；建置多樣化（籃球、網球、羽球、桌球、健身腳踏車、跑步機等）之運動休閒設施，提供員工健康休閒活動；持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EAP)，以照護及增進員工身心健康，年度 EAP 諮詢 767 次、團體情緒及壓力調適課程 30 場次、特殊個案入場服務 1 場次、安心團體入場服務 2 場次、發送心理健康文宣 12 篇。為營造友善心理健康職場，提升同仁身心自我觀照能力及抗壓力，辦理 4 場線上課程，共 19,732 人次參與。
5. 為持續提昇安全衛生管理效能，並與國際職業安全衛生趨勢接軌，積極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45001) 國際驗證，113 年全區 27 個機構全數通過外部第三方獨立驗證，每年並接受定期複評；透過 Plan-Do-Check-Act 系統化管理循環，持續改善安全衛生管理績效，塑造優質安全衛生文化。

(二) 員工行為倫理評鑑

1. 本公司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為準則」，包含個人責任、群體責任，以及對本公司、公眾、其他利害關係人之責任規範，適用於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其目的在於防制不當行為發生，並促使其行為符合要求及標準，包括

一般性原則、員工利益衝突、顧客及供應商關係及利益衝突，相關原則規範已含括本公司對於誠信經營之政策。

2. 「行為準則」除於本公司網站 (路徑：首頁 > 關於我們 > 了解我們 > 董事會 > 董事會通過規章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為準則) 及員工資訊入口網站公告週知外，每年並辦理行為準則宣導及線上測驗，強化員工操守及價值觀，以期共同遵守。
3. 本公司訂定「從業人員考核要點」及「從業人員獎懲標準」，俾憑辦理員工考核及獎懲事宜。
4. 本公司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及「禁止性騷擾書面聲明」，落實性別平權，積極打造 DEI 多元共融職場；113 年辦理全區人員進行性騷擾防治測驗，並針對高階主管進行「性別平等工作法」講習。
5. 本公司訂有「員工建議案獎勵作業要點」，鼓勵員工主動提出各種建議，參與研究發展，期能節省成本、提高生產力，以塑造積極創新之企業文化。

(三) 員工福利措施

1. 依規定為員工投保勞保，凡員工發生各種保險福利給付事實時，主動通知協助其申請有關給付，並予核轉，以保障員工福利權益。
2. 辦理員工、眷屬之全民健康保險。
3. 根據員工體能、興趣及反映之意見，舉辦各項健行、旅遊、郊遊、球類比賽及文康活動，並提供參與獎勵與競賽獎金，提高員工參與活動意願，以促進員工身心健康發展及增加交流機會。
4. 為增進職工福利，依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供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職工補助（結婚、生育、子女教育、子女教育獎學金、職工退休、職工喪亡等各項補助）、三節慰勞福利金、職工康樂活動、慶生會及團體保險等。
5. 為幫助年輕員工解決托育問題，落實職場上性別工作平權，本公司提供優於法令之家庭照顧假、產假、產檢假、育嬰留停等友善措施。員工有育嬰需求可申請留職停薪，育嬰留職停薪期間得依規定向勞保局請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最長六個月；請領政府給付津貼月數屆滿後，本公司為體恤員工，再依勞保投保薪資半數發給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另為配合國家生育政策，留用年輕人才，原生育補助為 2 萬 (按胎兒數，夫妻擇一補助)，自 113 年 7 月起調升為 8 萬元。本公司實施 0~6 歲托兒措施補助，針對每位扶養 0~6 歲之在職員工每年補助 12,000 元 (夫妻擇一補助)，並向當地主管機關申請企業托兒補助金回饋送托之員工。111 年起，增加若有撫育 3 歲以下幼兒需要，員工得申請每日減少 1 小時工時 (給薪) 福利，為業界首創，113 年開始擴大至撫育 6 歲以下幼兒員工可申請每日 1 小時的減少工時，113 年度我們創造育兒時光共計 306,217 小時。同時基於落實照顧員工子女，營造友善職場環境，我們於

六都設置了 16 班職場互助教保中心。

6. 為增進員工福祉、提高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使員工退休或離職後之生活獲得保障，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按本公司與員工持股會約定之提撥獎勵金比率，依員工每月薪資提存金額提撥獎勵金。
7. 為強化員工忠誠度，留住人才穩定貢獻，自 113 年起實施人才永續發展之留才方案，公司每月依適用對象薪資，提撥固定比率之個人留才增給獎勵金。但參加未滿一定年限離職者，輔以索回機制。
8. 本公司於 112 年創立中華電信研究院高雄研發中心及資訊技術分公司高雄技術中心，持續發展南部研發及技術並創造就業機會，重點發展 AI、資安、雲端服務、AIoT 等相關企業應用服務；另於台灣全區規劃共享辦公室，鼓勵公司員工返鄉服務，提供員工兼顧工作與家庭的支持。

(四) 出國考察研習

本公司按年度編列出國開會考察及研究實習預算，113 年度派員出國共計 809 人次，較 112 年度派員出國大幅成長 34.61%。

(五) 訓練及進修

1. 員工訓練及進修情形

提供員工一個開放多元的學習環境，員工可透過內部訓練 / 外部訓練、數位學習 (e-Learning) 及知識管理系統及主管 / 同儕的指導，不斷挑戰自我的成長極限；同時藉由新進人員訓練 / 管理及監督人員訓練 / 專門知識及技術訓練 / 銷售及顧客服務訓練 / 安全衛生訓練 / 電腦訓練 / 數位學習的培訓體系，使員工獲得最大的滿足。另一方面，透過工作輪調、專案指派及海外派任，使員工生涯與職涯相互結合，共同享受知能成長的喜悅，開創美好的未來。人才培育部分，分員工訓練及進修制度。

(1) 員工訓練：

- 為增進新進從業人員對本公司經營理念、文化、組織、工務、業務、勞工安全及個人權利義務等之瞭解，及早融入工作，各機構進用之新進從業人員均安排訓練研習課程並採數位學習。
- 以 AGLOW 為基礎 (Attraction：匯聚人才、Growth：能力提升、Leadership：卓越領導、Opportunity：職涯發展、Winning：接班順暢)，針對不同職層員工不同專業學程規劃，從新進人員到現職員工，各階層主管客製化相關培訓，並且針對潛力員工予以加速培訓發展，使其儲備接班人。
- 設有人力發展小組，以督導人才培訓之規劃與執行，負責同仁生涯規劃與訓練發展，並循計畫、執行及考核機制，落實辦理同仁培育訓練工作，以增進同仁專業知能，改善服務態度及整體工作績效。

- 以職能為導向之培育架構主要為專業職能、管理職能兩類型，並積極利用網路數位教學，推動社群學習及知識管理系統，並建立數位學習滿意度調查機制。
- 員工訓練費 113 年共計動支 5.69 億元，以總員工數 20,143 人計算，每人平均所需訓練成本為 28,258 元。113 年實際訓練員工 3,679 班，775,450 人次 (包含數位學習)，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及費用如下表：

編號	訓練類別	班	人次	總人時	總費用 (仟元)
1	管理及監督人員	397	34,743	285,003	97,498
2	專門知識與技術訓練	985	34,736	306,564	104,874
3	銷售顧客服務訓練	240	7,073	56,832	19,442
4	安全衛生訓練	240	20,395	94,632	32,373
5	電腦訓練	918	61,861	293,910	100,545
6	數位學習	899	616,642	626,924	214,469
總計		3,679	775,450	1,663,865	569,201

(2) 員工進修：

- 訂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就讀大專院校 (含研究所) 處理要點」，鼓勵員工公餘進修。
- 本公司為培育優秀電信業務、技術及管理人才，提昇服務品質，訂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就讀大專院校 (含研究所) 處理要點」，辦理從業人員進修事宜。112 學年度各類進修實績及費用如下表：

項目進修類別	學士	碩士	博士	合計
人次	21	229	44	294
費用 (元)	169,756	4,136,687	408,440	4,714,883

註：上開統計表係以 112 學年度上 (112.9.1~113.1.31)、下 (113.2.1~113.6.30) 學期補助人次統計。

2.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	人數	
	稽核部門	財務、會計與投資部門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書	5	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證書	4	5
國際內控自評師證書	2	1
中華民國會計師	-	52
美國會計師	-	7

(六)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1. 員工退休事項係依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要點」暨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之相關規定辦理。民營化前已退休支領月退休金人員之月退休金，依規定由中央主管機關發給。
2. 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依該法第 56 條第 1 項規定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由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之，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臺灣銀行。
3.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者，由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負擔不低於百分之六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該從業人員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113 年度屆齡退休者 970 人，自請退休者 145 人，總計退休 1,115 人，皆已於退休日前完成辦理所有離退手續。

(七)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一向秉持員工是公司最重要資產的信念，為促進勞資和諧以及提升勞動福祉，民營化後與工會於 95 年即締結團體協約（以下簡稱團協）至今，內容含括會員勞動條件、福利措施、職業安全、內部考核獎懲制度、工會組織運作活動及企業設施之利用等勞資事務相關事項與工會進行協商議定，其中團協條款優於勞動法令的部分，包括：「特別休假」、「服務屆滿一定年資給予表彰、獎金」、「全勤獎勵」、「職工子女教育補助」等條款。
2. 本公司團體協約覆蓋率 98.7%，未受團體協約涵蓋之員工，我們仍秉持一致性的勞動條件及勞動契約規範。
3. 為增進與企業工會溝通協商的頻率與廣度，本公司建立常態、互信而有效之溝通機制：
 - (1) 本公司各機構均依照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規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更是不定期與工會理事長、理監事等工會代表進行座談或電話聯繫，勞資雙方互動不中斷，勞權維護零時差。
 - (2) 企業工會理事長可受邀出席人評會，列席考核會、業務會報等攸關員工權益的重要會議，確保勞方清晰各項營運訊息。113 年依法召開多次全區勞資會議，更達成多項共識。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 113 年因違反勞動基準法及工會法遭主管機關裁罰，如下表所示：

主管機關作成裁定或行政處分之日期及字號	主管機關懲處內容	本公司改善作為
113.10.8 府社勞字 第 1130193746 號 函	針對加班議題，本公司與工會認知有落差，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 1 項規定，遭裁處新臺幣 10 萬元。	目前仍於行政救濟中，並積極與工會謀求共識。
113.10.22 北市勞動字 第 11360272931 號 函	針對加班議題，本公司與工會認知有落差，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規定，遭裁處新臺幣 10 萬元。	目前仍於行政救濟中，並積極與工會謀求共識。
113.10.23 屏府勞動資字 第 1130065370 號 函	針對加班議題，本公司與工會認知有落差，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 1 項及第 36 條第 1 項規定，共遭裁處新臺幣 10 萬元。	裁處理由與本公司認知有落差，本公司恪遵勞動基準法，目前於行政救濟程序中。

(九) 員工滿意度調查實施情形及改善計畫

1. 本公司組織暨人才發展處每年皆辦理「員工敬業度／幸福感調查」，並於公司官網及永續報告書中說明辦理情況。
 - (1) 調查範圍涵蓋全體正職員工，調查面向包括組織認同與福祉、核心價值觀、工作與發展、工作環境、主管領導文化，以及新增的多元包容文化等方面（調查指標包括工作滿意度、目的、幸福感、壓力等）。
 - (2) 113 年問卷調查為百分制，共回收 16,426 份問卷，回覆比例為 82.46%，員工的幸福感平均得分為 89.74 分，敬業度（積極投入工作之員工佔比）則高達 95.19%。
 - (3) 調查期間為 113/1/1~113/12/31，調查結果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ht.com.tw/zh-tw/home/cht/esg/happy-workplace/diversity-and-equality>)

2. 問卷調查結果皆提供予相關單位做為各項改善計畫之參考，在彙整各方意見後，公司推出相關改善計畫如下：

- (1) 持續優化推動各項福利措施，以滿足員工需求。
- (2) 辦理多場提升主管領導力課程及專家講座，以強化主管管理能力。
- (3) 辦理 DEI 多元共融相關活動及改善舉措，以推動性別平等與多元化。

未來將持續傾聽員工的心聲並依據員工反饋做為精進方向，期能建立吸引、激勵與留住人才的方針措施，打造永續發展的幸福企業。

六、資通安全管理

堅若磐石的資通訊安全基礎設施是電信服務的根本，本公司以「打造符合國際標準之最有價值、安全、可靠與可信賴的電信服務商」之資安願景為目標。訂定「資通安全政策」，及嚴謹風險管理與防護對策，適用範圍涵蓋本公司所有分公司、營運據點、子公司與供應商，並能於駭客攻擊前期，採取更積極態度，及時發掘隱藏惡意行為並獵殺可能之威脅，同時接軌國際資安標準，並與政府、國際資安組織建立聯防機制，有效強化企業整體資安防禦與應變能力，保障運營及客戶資訊安全。

本公司以「零容忍」為目標，從源頭即落實「資通安全政策」，依循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精神，按 PDCA 循環持續檢討修正，並融入在日常營運活動中，確保「零」重大資安與個資事故之發生。

2. 資通安全組織架構

(一) 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1. 資通安全治理組織運作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具備資通訊、法律專業、風險管理與稽核、資安等多元能力之董事組成，監督範圍包含資安與個資保護風險管理執行情形，並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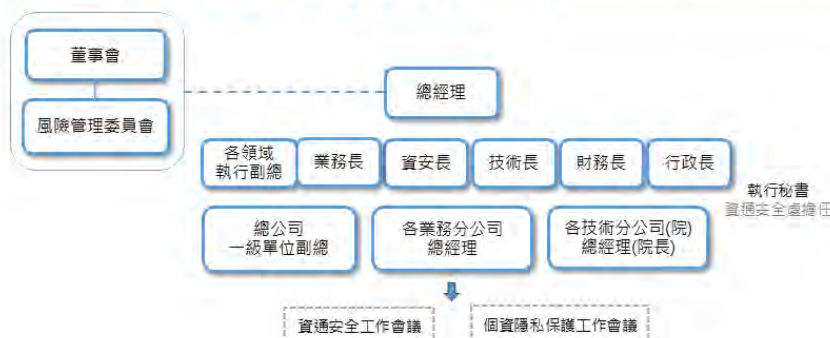
為確保資安管理作為有效運行，中華電信設置「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策略委員會」，由董事長代表董事會，進行資通安全政策之監管，同時指派總經理為召集人，並由董事長室顧問兼資通安全處副總經理擔任「資通安全長 (CISO)」，專責監管公司內部資通安全事宜。

為確保內部落實遵循資安相關規定，貫徹「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策略委員會」政策方向，定期召開「資通安全工作會議」及「個資隱私保護工作會議」，資通安全處擔任執行秘書，彙報資安管理成效、資安風險相關議題之檢討與改善，檢視資安與個資及隱私權保護政策方針之適切性，監督、評核管理措施之合規與有效性，由總經理定期向董事會彙報本公司資安與個資治理概況。

102 年起建立智慧資安監控中心 (CHT SOC)，累積豐富的大規模駭客攻防實戰經驗，並於 105 年設置資通安全管理專責單位，對齊法規及新業務之技術發展，研擬全公司整體資通安全政策規範、風險控制與管理、資安監控處理與聯防、教育宣導、有效性評核及遵循性查核。依國內外標準及法規持續完善資安管理相關作業，以降低企業資安風險，促進公司新興業務發展，提供客戶安全可信賴的數位環境。

中華電信資通安全管理組織 - 架構與職掌

■ 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策略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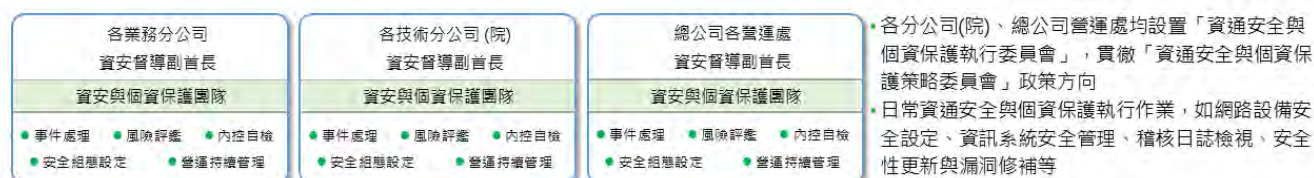


- 資安與個資隱私保護策略及治理
- 資安與個資隱私保護政策及目標制定
- 資安與個資隱私保護責任分配及資源協調
- 資安與個資隱私保護管理指標量測與監控
- 資安與個資隱私保護管理成效審查
- 資安與個資隱私保護新興風險與改善方針

■ 資通安全處(中華電信資安監控中心)



■ 資通安全作業與執行



- 各分公司(院)、總公司營運處均設置「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執行委員會」，貫徹「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策略委員會」政策方向
- 日常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執行作業，如網路設備安全設定、資訊系統安全管理、稽核日誌檢視、安全性更新與漏洞修補等

3. 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持續改善架構

除建置符合國際標準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我們更以風險管理為導向，衡量資安治理成熟度，每年依據外部環境及內部風險評估結果，妥適地修訂「資通安全政策」與相關規範，持續投入大量資源於資安管理系統。

為達成「全員關注資安、落實資安」之目標，將「資訊安全」納入員工的個人責任，與員工績效評核及獎懲機制連動，並定期執行內外部稽核，通過主管機關查核，目前中華電信 100%IT 相關基礎建設，均通過相關國際資安標準規範（ISO27001 / ISO27011 / ISO27017 / ISO27018 / ISO27701 / BS10012 / CSA STAR Certification，證書持續有效）認證。

另為確保「資通訊系統」及「關鍵基礎設施」之安全，中華電信參考 NIST Cybersecurity Framework(CSF2.0) 安全框架，並依循國內外標準及法規，建立「資安與個資風險管理架構」，實施具體有效的資安防護管理及個資隱私保護措施，確實預防可能產生的資安風險。

為充分支持並達成公司各項業務之策略與目標，本公司建立了符合營運目標的「資通安全政策」，經董事長核定，並發布於員工入口網及本公司官網，向全體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宣示本公司達成資安與個資事故「零容忍」之決心，實施具體有效的安全防護及個資隱私保護措施，藉由 Plan-Do-Check-Act(PDCA) 管理循環，持續滾動及精進資安與個資保護管理作為。



「風險辨識與防護對策規劃」，以風險管理為始，依循國際標準 (ISO27001 / ISO27701 / BS10012 / CSA / NIST)，建立完善資通安全管理制度並通過第三方認證。掌握標準發展趨勢（如 ITU、3GPP、GSMA）與產官學合作（如 ORAN 聯盟），研析風險防護對策，從制度面、管理面、技術面將安全需求預先納入建設規劃，降低資安風險與確保合規。

「防禦偵測與快速回應階段」，透過智慧資安監控中心 (CHT SOC)，以零信任框架為基礎，部署多層次縱深防禦與偵測機制，培育人員資安認知取得 1000 張以上資安國際證照，同時透過智能化、自動化資安治理機制，偵測資安威脅及違規風險事件，並定期辦理滲透測試、資安健診與紅隊演練，從

人員、設備、網路、系統、應用程式、資料與隱私、供應鏈各安全面向，全方位內化於日常工作流程中，並與國家層級 C-ISAC 資安通報聯防，參與國家級 CI&CII 演習，威脅情資交換及漏洞預警，確保資通訊系統及關鍵基礎設施可用性、資安防護有效性、安全性及強韌性。

「查核與檢視階段」，為達成「全員關注資安、落實資安」之目標，將資安與個資保護指標納入各單位及全體員工績效評核項目，並定期執行內外部稽核，通過主管機關查核與第三方驗證，依據結果監督與量測資安績效評核指標 (KPI) 達成情況。

「檢討與改善階段」，檢討資安績效評核指標 (KPI) 達成情況、召開管理審查會議，確保政策方針及安控措施之有效性與適切性，獎勵績優事蹟，激勵全體人員落實資安政策及管理規範，違規者依情節予以再訓練或懲處。持續新資安威脅與風險議題辨識，進行資安技術之提升，回饋至防禦系統，納入風險管理具體行動方案。

本公司資安與個資風險控管情形，已納入本公司「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每月追蹤管理，若有重大風險議題提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或直接向董事會報告。

(二) 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持續研析資安風險與對應之防護戰略，實施各項有效的具體方案，除通過第三方認證外，並從 7 大面向：資通安全防護與管理、個資隱私保護與管理、智慧化監控中心與多層次縱深防禦、關鍵基礎設施及資通系統營運持續運作管理、即時事件通報及快速回應機制、外部第三方資安檢測與健診、投保資安險，確保資通安全之韌性，避免關鍵基礎設施、網路、資通系統因資安事件或營運中斷影響公司營運。

1. 資通安全防護與管理

人員安全與訓練	● 辦理資安教育訓練及宣導，鼓勵取得國際資安證照，內化員工資安與個資隱私保護意識及專業能力。 ● 定期舉辦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對 APT 攻擊之警覺性。
終端安全	● 安裝防毒、安控軟體及禁用網路芳鄰，確保連網之設備與軟體均符合安全設定基準。
網路安全	● 以零信任框架為基礎，部署多層次縱深防禦與偵測機制。 ● 建置隔離區 (DMZ) 管制網路進出。
系統、資料與軟體安全	● 依安全的系統發展生命週期 (SSDLC) 開發軟體，系統上線與更版前通過安全檢測，APP 取得經濟部 MAS 認證標章。 ● 採用雙因子身分驗證機制，資料加密傳輸與備援，確保資料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 定期弱點掃描，時限內完成弱點修補。 ● 建立軟體清單，透過重大安全更新預警、通報及修補機制，掌握軟體漏洞風險並即時因應，縮短零時差 (0-day) 漏洞空窗期。 ● 全體開發人員均需通過 security coding 訓練與測驗。
滲透測試、資安健診與紅隊演練	● CHT SOC 培育 10 年以上資安經驗且具有 CEH、ECSA、GWAPT 等資安證照之資安檢測團隊，模擬駭客手法，執行滲透測試與紅隊演練，若檢測結果發現漏洞，則於規定時限內完成修補並通過複測，縮短零時差 (0-day) 漏洞空窗期。
雲端安全	● hicloud 服務通過多項資安 / 個資保護認證 (ISO27001、ISO27017、ISO27018、ISO27701、CSA STAR)。 ● 取得 AWS MSP、Google Cloud Premier Partner 國際認證，是台灣第一家集結全球三大核心公有雲 AWS、Azure、GCP 與在地化 hicloud，擁有四大公雲的 CSP 雲端服務商。
物聯網安全	● 結合雲端、資安、大數據、AI、AR 等關鍵技術打造 AIoT 大平台，提供客戶 IoT 設備及服務安全與防護機制。 ● 中華電信研究院取得「物聯網資安認可實驗室」標章，提供安全檢測服務，確認設備符合物聯網資安標準。

實體安全	● 機房實體隔離，具備獨立出入口，並設置全天候入侵告警與錄影監控系統。 ● 設置門禁管制系統，嚴禁具危害國家安全疑慮之人員進入機房。
供應鏈安全	● 制定供應商資安管理作業要點，強化對供應商資安能力評估與監督管理，引進資安評級工具，協助供應商掌握資安態勢與資產曝險，提升供應鏈生態系安全。 ● 選任可信賴的供應商或合作廠商，排除具安全疑慮之產品或有危害國家安全疑慮之廠商。 ● 制定標準化「資通安全附加條款」，納入採購或合作供應商契約，明訂對供應商之資安管理要求及罰則，透過供應商自檢、本公司實地查核等方式，進行監督管理。

2. 個資隱私保護與管理

本公司遵循國家法規訂定「隱私權保護政策」，適用範圍涵蓋所有分公司、營運據點、子公司與供應商，並發布於本公司官網，每年定期通過第三方符合性查證。本公司就個資隱私之蒐集、處理、利用及保護，均依「隱私權保護政策」與向客戶宣告之特定目的及相關法令規定之範圍內使用，不會任意交換、出租或以其他變相之方式，揭露予第三人。本公司依據法令法規及國際標準，建立個資隱私保護管理制度，研析新興應用資料治理規範及技術指引，針對去識別化處理過程，通過 CNS29100-2 標準驗證，在業務推展前執行風險評估，並構建嚴密保護措施與安全環境，持續提高防護技術與透明度，避免客戶資料遭竊取、竄改及非法利用，並對內部人員施予完善個資隱私保護訓練，定期辦理內外部稽核，每半年召開「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策略委員會」會議評估成效，維持 ISO27701 及 BS10012 個資保護認證有效性，符合主管機關要求。

3. 智慧化監控中心與多層次縱深防禦架構

透過智慧化資安監控中心，並利用大數據、AI 技術，提升深層潛伏的未知威脅偵測與獵捕能力，於駭客攻擊前期，及時發掘隱藏惡意行為並獵殺可能之威脅，即時掌控資通安全事件，快速通報與處理。與國家層級 C-ISAC 資安通報聯防，威脅情資交換及漏洞預警，分析外部高風險漏洞情資，發佈安全性更新通報並限期完成修補，確保資安防護有效性、安全性及強韌性。

4. 關鍵基礎設施與資通系統營運持續運作管理

本公司已建立網管中心 (NOC) 與資通系統品質監測機制，掌握網路或系統效能劣化與異常徵兆，預先處理，減少障礙發生。為提供客戶完善且不中斷的服務，具備高度防災韌性，本公司建立關鍵基礎設施、網路及資通系統營運持續運作管理機制，以因應天然災害、人為災害下資安事故等危急狀況下，維持重要營運項目，並訂定營運持續計畫及緊急應變計畫，定期執行災防、網路攻防、資通系統營運持續等測試演練、檢討及更新，並留存紀錄，確保本公司相關作業執行人

員熟悉作業程序，以減輕災害帶來的衝擊及營運中斷時間，保障客戶及股東的權益，減少風險的衝擊與增加競爭力。連續十年參與國家級 CI&CII 演習，113 年獲行政院頒發「關鍵基礎設施防護演習」設施單位特優獎，連續五年獲得首獎，危機應變能力獲行政院肯定。

5. 即時事件通報及快速回應機制

本公司已明訂不同類型資安事件之通報與應變處理程序，利用智慧型資安監控中心，隨時對全球資安的各種攻擊警訊保持警覺，能夠及時、主動偵測異常威脅或違規事件，快速反應並回溯對本公司的影響，必要時成立緊急應變小組處理內外部資安威脅帶來的衝擊與損失。

6. 外部第三方資安檢測與健診

委託中華資安國際（股）公司，透過外部第三方以不同視角，執行深度資安檢測與健診，確保本公司服務系統之安全。中華資安國際的數位鑑識暨資安檢測中心通過 ISO17025 認證，紅隊演練服務是全國唯一通過 ISO20000 認證之檢測團隊，並已累積挖掘超過 50 個以上的系統軟體、網站、物聯網設備之重大漏洞 (CVE)，是國內唯一連續六年獲得行政院 5A 資安服務最高評價之資安服務廠商。

7. 投保資安險

為預防事故造成本公司重大財務損失，自 110 年起投保「資料保護保險」，保障客戶及投資人權益。

(三)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為專業資安解決方案提供廠商，具備全方位的資安異常偵測預警能力，公司多年來投入大量資源孕育優質資安人才，已設置資通安全長，內部配置資通安全專職人員約 63 名，資安研發團隊超過百人，113 年之資通安全措施推動執行成果如下圖。



本公司定期辦理「資安與個資保護」教育訓練，要求全體員工須 100% 完成訓練，並涵蓋承攬商（含委外人員、派駐本公司服務之子公司人員），針對不同階層主管、系統管理、網路管理、軟體及應用程式開發、資安管理等工作領域，分別設計進階訓練課程，提升資安與個資隱私保護知識與技能，使員工於開發初期即將資安與個資保護納入考量 (Security by Design)。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完善資通安全事件之預防通報、應變及改善機制，制定「資通安全事件通報與應變處理作業程序」，透過智慧資安監控中心 (CHT SOC)，即時掌握資安風險並能提早進行因應，預防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並定期執行演練，以確保事故發生或營運中斷時，啟動相關復原作業。一旦發現疑似資安事件，依既有資安事件處理程序進行通報，

若證實屬資安事故，立即啟動緊急應變程序，於規定時限內完成應變處理，其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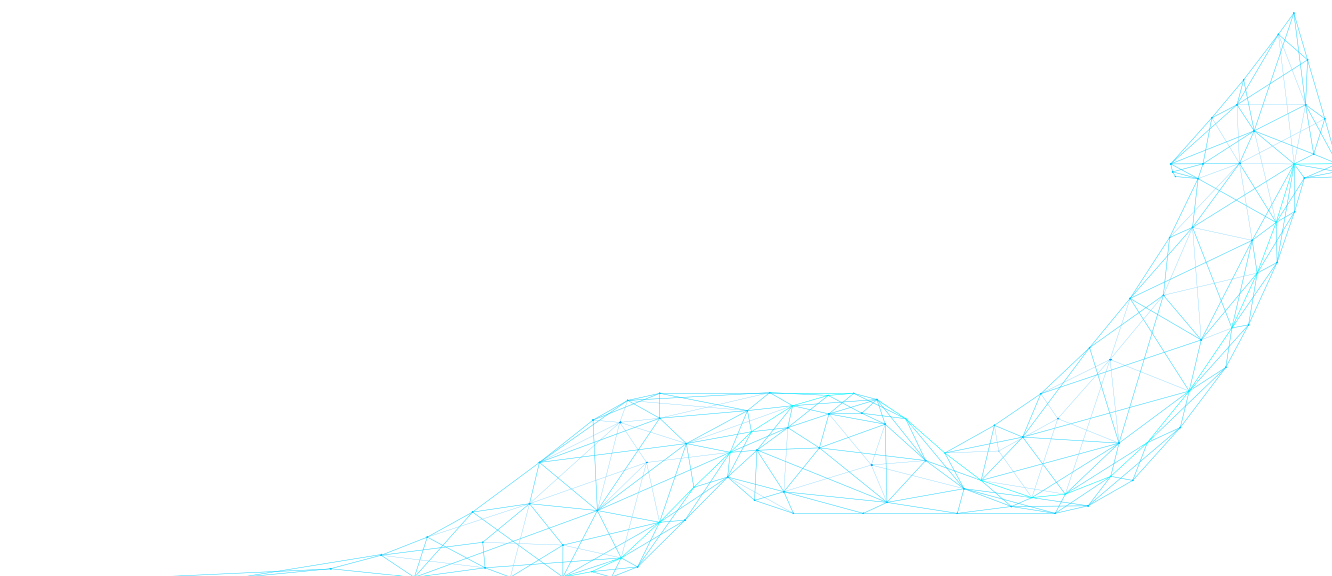
1. 評估影響範圍及損害程度，採分級因應，如為重大資安事故，CHT SOC 立即通報「資安長」。
2.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啟動緊急應變計畫，完成損害控制或復原作業，並進行鑑識調查作業，確認事故根因，清查損害範圍，及保存相關事證，預防損害擴大。
3. 依法於時限內通報主管機關，如需其他業者、執法單位、協防單位等外部單位支援或協助時，本公司將透過主管機關資安緊急應變中心 (C-CERT) 尋求必要之協助。
4. 對事故所造成之衝擊、損害及影響進行檢討，個案看通案，擬訂具體改善方案，防範事故再次發生。

截至 113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資安或個資外洩影響本公司業務或遭裁罰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	美商蘋果亞洲 (股) 公司台灣分公司	113.5.14 ~ 迄今	供銷售商品	保密條款
採購	台灣愛立信 (股) 公司	113.9.19 ~ 迄今	行動通信設備	保密條款
採購	台灣諾基亞通信 (股) 公司	113.7.16 ~ 迄今	行動通信設備	保密條款
採購	愛爾達科技 (股) 公司	113.4.12~113.12.31	數位內容	保密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	華電聯網 (股) 公司	113.1.3 ~ 迄今	傳輸設備	保密條款
採購	敦陽資訊 (股) 公司	113.8.20 ~ 迄今	傳輸設備	保密條款
關係企業				
採購	中華系統整合 (股) 公司	113.6.28 ~ 迄今	資安、雲端服務	保密條款
採購	宏華國際 (股) 公司	113.1.1 ~ 迄今	勞務	保密條款
採購	神腦國際企業 (股) 公司	113.5.28 ~ 迄今	供銷售商品	保密條款
採購	資拓宏宇腦國際 (股) 公司	113.1.1 ~ 迄今	雲端、資訊系統	保密條款
採購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 (股) 公司	113.1.1 ~ 迄今	交換機傳輸設備	保密條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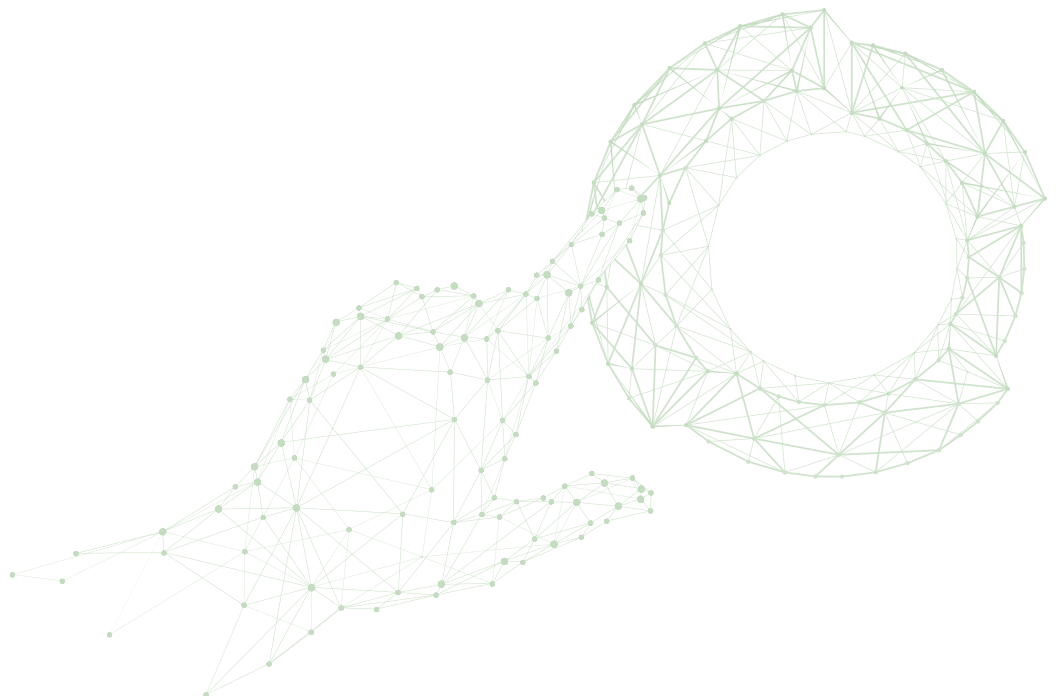


5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二、財務績效
- 三、現金流量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分析及評估
- 七、其他重要事項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流動資產	112,968,313	103,203,567	9,764,746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840,144	292,337,742	(2,497,598)	(1)
無形資產	66,283,202	72,726,545	(6,443,343)	(9)
其他資產	65,400,168	55,671,547	9,728,621	17
資產總額	534,491,827	523,939,401	10,552,426	2
流動負債	79,893,042	65,763,215	14,129,827	21
非流動負債	56,493,929	63,271,846	(6,777,917)	(11)
負債總額	136,386,971	129,035,061	7,351,910	6
股本	77,574,465	77,574,465	0	0
資本公積	171,587,279	171,289,086	298,193	0
保留盈餘	135,203,263	133,091,645	2,111,618	2
其他權益	585,683	352,892	232,791	66
非控制權益	13,154,166	12,596,252	557,914	4
權益總額	398,104,856	394,904,340	3,200,516	1

增減比例超過 20% 之變動分析：

- 流動負債增加 21%：主係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增加所致。
- 其他權益增加 66%：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最近二年度個體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流動資產	81,943,086	74,573,248	7,369,838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7,555,283	280,957,955	(3,402,672)	(1)
無形資產	65,835,855	72,268,996	(6,433,141)	(9)
其他資產	82,203,593	71,592,679	10,610,914	15
資產總額	507,537,817	499,392,878	8,144,939	2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流動負債	70,162,392	56,259,364	13,903,028	25
非流動負債	52,424,735	60,825,426	(8,400,691)	(14)
負債總額	122,587,127	117,084,790	5,502,337	5
股本	77,574,465	77,574,465	0	0
資本公積	171,587,279	171,289,086	298,193	0
保留盈餘	135,203,263	133,091,645	2,111,618	2
其他權益	585,683	352,892	232,791	66
權益總額	384,950,690	382,308,088	2,642,602	1

增減比例超過 20% 之變動分析：

- 流動負債增加 25%：主係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增加所致。
- 其他權益增加 66%：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合併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229,968,292	223,199,260	6,769,032	3
營業毛利	83,385,495	81,432,542	1,952,953	2
營業淨利	46,873,136	46,353,235	519,90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80,653	639,411	241,242	38
稅前淨利	47,753,789	46,992,646	761,143	2
本期淨利	38,537,502	37,990,536	546,966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80,492	669,213	1,411,279	2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617,994	38,659,749	1,958,245	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7,220,464	36,916,708	303,756	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17,038	1,073,828	243,210	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9,254,340	37,616,527	1,637,813	4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63,654	1,043,222	320,432	31

增減比例超過 20% 之變動分析：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 38%：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 211%：主要係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利益增加所致。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 23% 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 31%：主要係子公司中華精測 113 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最近二年度個體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192,942,916	188,729,545	4,213,371	2
營業毛利	71,141,309	70,623,279	518,030	1
營業淨利	43,113,200	43,436,830	(323,63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91,354	1,820,549	670,805	37
稅前淨利	45,604,554	45,257,379	347,175	1
本期淨利	37,220,464	36,916,708	303,756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33,876	699,819	1,334,057	1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9,254,340	37,616,527	1,637,813	4

增減比例超過 20% 之變動分析：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 37%：主要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利益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 191%：主要係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利益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最近二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823,884	50,192,604	(16,368,720)	(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9,244,321	74,559,793	4,684,528	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332,123)	(50,174,013)	14,841,890	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516,027)	(40,730,048)	(785,979)	(2)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9,634	(24,452)	64,086	262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259,689	33,823,884	2,435,805	7

增減比例超過 20% 之變動分析：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30%：主要係處分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可轉讓定存單及商業本票增加所致。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增加 262%：主要係子公司美金部位較大，而美金兌新台幣呈增值走勢。

最近二年度個體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759,222	37,976,062	(15,216,840)	(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088,986	70,628,780	3,460,206	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984,860)	(46,681,145)	14,696,285	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835,087)	(39,164,475)	(670,612)	(2)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028,261	22,759,222	2,269,039	10

增減比例超過 20% 之變動分析：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31%：主要係處分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可轉讓定存單及商業本票增加所致。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註）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註）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6,259,689	69,053,353	85,190,671	20,122,371	-	-

註：1. 上表數據為合併資訊。

- 營業活動：預計 114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大致維持穩定。
- 投資活動：預計 114 年度主要為支付網路建設之現金流出。
- 籌資活動：預計 114 年度將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公司債。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億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3 年度 (實際)	114 年度 (預估)
行動通信 (113 年度)	自有資金	113.12	96.7	-
非行動通信 (113 年度)	自有資金	113.12	190.9	-
行動通信 (114 年度)	自有資金	114.12	-	83.8
非行動通信 (114 年度)	自有資金	114.12	-	239.8

註：上表數據為合併資訊。

(二) 預計對營運之影響

1. 加速業務發展

以完善陸海空網路基礎設施帶動行動 / 固網寬頻、低軌衛星、國際海纜與 IDC 等業務為重點。

2. 提升服務品質

以強化網路韌性、建立優質客戶體驗為重點。

3. 增進營運效能

以網路維運、企業運作導入智慧化、自動化新技術為重點；以強化的節能減碳建設為 ESG 政策目標。

4. 厚植研發實力

以開發具市場競爭力之差異化產品為重點。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遵循公司經營政策及發展策略，尋求互補資源，強化核心能力，以鞏固與延伸現有核心業務外，並期能加速開拓新服務 / 新市場商機，達成公司願景為目標。

近幾年整體轉投資獲利，主因係轉投資事業之營運穩定發展及管理制度落實。整體而言，本公司將持續推動轉投資事業之策略整合及發展，以達到當初投資時之預期目標與綜效，並隨時針對轉投資進行策略與財務績效達成狀況評估，必要時執行退場清算機制。

請參閱本年報第 2 章的「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第 96 頁)及第 6 章的「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第 143 頁)。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分析及評估

(一) 風險管理架構與運作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規則」乃遵循 COSO ERM 架構及策略、營運、報導與法規遵循等四大目標設計，依循「治理與文化」、「策略與目標設定」、「執行」、「複核與修正」、「資訊、溝通及報導」等五大要素，建立風險管理文化與能力，

落實實踐，並適時向風險管理委員會 / 董事會報告相關執行狀況。

為了提升風險管理能力，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 9 日的第 10 屆董事會第 7 次會議，通過在董事會的功能性委員會中增設「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在該次會議中，也通過修訂的「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規則」。此外，也在 112 年修訂了作業要點，包括規範遵循意識建立、目標設定、事件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評估、風險應變、控制作業、資訊及溝通以及風險監控等，以確保能夠有效地追蹤和管理風險，並由經理部門據以推動，將風險評估與因應納入公司各項業務的執行及管理的實施要點與辦法中。

1. 政策

整合公司策略，積極辨識風險，落實風險管理，連結績效指標，持續監控精進，邁向永續發展。

2. 範疇

為達成策略、營運、報導與法規遵循等四大管控目標，本公司從目標及內外部環境變數，分析風險來源，以風險矩陣辨識分析本公司所處經營環境之機會及風險事件，經理部門據以設定策略及風險應變，進行風險管控。

近期重要風險事件包括：競爭市場變化風險、資安與個資保護風險、網路品質與基礎建設維運及氣候變遷風險等，企業層級風險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列管追蹤，降低利害關係人的風險疑慮。

3. 組織架構與權責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如下：



第一道防線 第二道防線 第三道防線

防 線	說 明
第一道防線 風險負責人及核決程序	● 各風險管理執行單位執行日常風險管理活動。 ● 上述單位有專職負責人和核決程序，負責日常營運中的風險管理工作，以及時應對和管理各項營運風險。
第二道防線 風險管理專案單位及規範	● 設立風險管理管控單位，負責落實風險管理措施。 ● 「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同組成第二道管控機制。 ● 訂定「風險管理規則」及「風險管理作業要點」，作為全體員工執行作業的指導文件，落實風險管理流程的制度和標準化。
第三道防線 內部稽核	● 設置隸屬董事會之獨立「內部稽核單位」，負責進行第三道管控。 ● 內部稽核單位每年根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內部控制制度的評估和稽核。 ● 例行性與專案稽核方式，對各營運據點及子公司進行內控循環查核，並出具稽核報告，提供內控制度運作上的客觀確認及建議，讓管理階層了解現存或潛在的控制弱點。 ● 稽核結果定期向董事會和審計委員會匯報，並將每月稽核報告陳送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查閱，提供客觀的風險管理效果評估和改善建議，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衡量各項營運風險之管理成果及效率。

4. 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3 年共召開 4 次「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推動委員會」，除報告風管執行概況外，並分別討論重大風險議題相關專題報告。113 年積極追蹤與執行各項風險減緩行動，有效控制最終殘餘風險於整體風險胃納範圍內。

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作業要點，定期舉辦風險管理教育訓練。每年開辦各項風險相關課程，包括資安、職安、資訊、網路等；113 年並舉辦風險管理在職訓練，包括「企業風險管理實務與個案」、「風險管理與系統發展」，以強化本公司風險管控。

(二)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113 年度 (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441,626
兌換 (損) 益淨額	(21,619)
營業收入	229,968,292
稅前淨利	47,753,789
利息收支淨額 占營業收入比率	0.19%
利息收支淨額 占稅前淨利比率	0.92%
兌換損益淨額 占營業收入比率	(0.01%)
兌換損益淨額 占稅前淨利比率	(0.05%)

2.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向銀行借款共新台幣 18.5 億元，係依變動利率及固定利率支付利息。

3. 本公司財務規劃以穩健為原則，付息負債以固定利率為主，並透過適當短期及長期之組合，控制利率風險。現有長期負債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利率變動不會影響其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故對本公司不致造成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仍將視利率市場情況適時調整融資策略，以有效控制利率風險。

4. 匯率方面，本公司 113 年度之匯率避險以遠匯交易 (Forward) 為主，維持彈性避險比例以降低匯率風險。

5. 台灣央行於 113 年第四季理監事會議預測 114 年台灣 CPI 及核心 CPI 年增率分別續降為 1.89%、1.79%。未來，美國前總統川普強勢回歸，地緣政治衝突風險及天候為影響未來通膨走勢之主要不確定因素。惟美歐等主要經濟體通膨率皆已接近各自央行的目標區，且本公司透過優化產品組合掌握訂價權，並積極控管營運支出，通膨對本公司獲利應不致產生過大影響。

註：以上數據係依據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資料編製。

(三)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年度並未將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之「附表一、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電子文件下載 / 財務報告書」查詢。本公司對衍生性商品之操作係採保守且嚴謹之原則，並不得承作風險無限大之商品。本公司已建立授權層級、作業要點及標準作業程序等制度，以作為金融商品交易之依據。

(四)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4 年度的研發費用預計投入 27.74 億元，用於發展前瞻雲網整合技術及多元資通訊應用服務，包括：開放式全光網路、量子加密通訊、5G SA 網路、多軌衛星與星空地韌性網路、網路能力 APIs、分散式 AI DC、算力資源管控、生成式 AI、AI 代理人、人工智慧信任 / 風險和安全管理 (AI TRISM)、自治網路管理、高環溫機房設計、微電網電力供應調度、後量子密碼、零信任架構、元宇宙平台及應用、數位分身平台及應用、智慧家庭應用、遠距在宅照護等。

(五)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行動寬頻納入普及服務範疇，並明定該棄置營收計算基準

數發部於 113 年 12 月 30 日修正發布「電信事業普及服務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擴大主管機關得公告電信事業以設置基地臺方式，於少數非偏遠地區提供數據普及服務，滿足特定地區民眾基本電信需求。

因應行動寬頻納入普及服務範疇，法規明定行動通信基地臺棄置營收項目及計算方式，為單一基地臺中繼電路收入及業者提供行動通訊服務所得一定比例之月租費、通信費、簡訊及其他收入，並依單一基地臺所在村里之平均基地臺數據傳輸量所佔全國基地臺總數據傳輸量之比例，乘以業者前一年度差額之營收計算；如為負數者，營收以零元計。上述規定有利本公司評估行動寬頻棄置營收及補助虧損金額，並分攤成本。

影響：本法規修正施行後，未來對於非偏遠地區提供行動寬頻普及服務之件數可預期將增加，由數發部依民眾需要按法定作業公告，要求各行動通信電信事業配合辦理。

因應措施：配合本法規修正，除已通盤評估本公司普及服務行動通信基地臺及相關設備之建設量及成本外，亦將依法定時程提出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另中繼電路之提供，將循

使用者付費原則辦理。

(六)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新科技與新應用之發展，對產業發展是挑戰也是機會，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充分掌握最新技術發展趨勢，適時開發新服務來拓展營收來源，努力爭取股東最大權益。

1. 資通安全風險

(1) AI 應用安全與後量子密碼安全

隨著人工智慧 (AI) 和量子計算的快速發展，資訊安全面臨著全新挑戰與風險。AI 技術的廣泛應用提升了效率與便利性，但也為攻擊者提供了新的攻擊面；另一方面，量子計算威脅現有加密技術，使得後量子密碼學成為未來的重要防線。

因應措施：

- 成立 AI 2.0 企業策略委員會，制定 AI 治理原則，例如透明、保護個資隱私、不可侵權、可回溯性等，並與具備嚴格安全措施之第三方 AI 供應商合作，確保其通過相關安全證書或標準。
- 投入後量子密碼技術研發，採用混合加密方案結合現有與後量子演算法以提供雙重防護。參與標準化測試以確保新技術的適用性，降低未來被解密的風險。強化資安意識與專業技能，定期舉辦資安培訓與演習，提升應對新型威脅的能力，並投資於專業人才培育。結合產學合作與政策支持，建立全面的安全生態體系，以因應量子時代的資安挑戰。

(2) 雲化安全

隨著數位化的加速，雲端服務已成為企業發展的主要趨勢，然而，這也帶來了新型態的網路攻擊風險與資安挑戰。隨著新興業務的推動，企業在雲端環境中可能面臨資安漏洞與技術落差，這些問題若未妥善處理，可能導致營運中斷、客戶個資外洩等風險，進而影響公司聲譽與客戶信任。

因應措施：

- 配合公司雲化策略，強化公有雲中新興業務的資安架構與管理機制，確保使用雲端服務的安全性與韌性。
- 應用公有雲原生資安解決方案，加強防禦能力。
- 持續培植雲端資安技術人才，並鼓勵考取相關證照（如：Azure Security Engineer Associate、Google Professional Cloud Security Engineer、AWS Certified Security – Specialty）。

(3) 軟韌體與應用程式安全

重大軟韌體漏洞逐年增加，修補空窗期成為主機與網路防

護破口，一旦駭客利用造成服務中斷、客戶資料遭竊、金流等問題，將對公司的業務和財務造成嚴重影響。

因應措施：

- 依據安全的系統發展生命週期 (SSDLC) 開發軟體，確保系統上線與更新前通過安全檢測。
- 定期辦理弱點掃描及資安檢測，確保及時修補發現的漏洞。
- 透過自動化漏洞情資預警機制，快速掌握公司軟硬體漏洞風險並即時因應，縮短零時差 (0-day) 漏洞空窗期。
- 持續研析駭客攻擊方法及對應之蒐證技巧，建立應用程式安全異常偵測與通報機制。

(4) 資安威脅偵測預警

在當前的環境下，駭客攻擊手法不斷演進。針對性持續滲透攻擊 (APT) 能長時間潛伏並保持隱蔽，使得傳統資安監控分析平台 (SIEM) 難以偵測這類攻擊，而發現得越晚，所造成的損害範圍和損失就越大；此外，近年來社交工程攻擊及利用軟硬體漏洞的攻擊也頻繁發生。企業必須具備智慧化資安監控系統，並結合外部威脅情資，從深度、廣度和速度三個維度來提升資安威脅預警能力，以保持高度的敏捷性和應變能力。

因應措施：

- 資安威脅日趨嚴峻難測，導入次世代資安監控分析平台 (NG SIEM) 及運用威脅情資，基於 MITRE ATT &CK 資安框架，於駭客入侵攻擊之前中後期偵測與識別網路攻擊鏈，主動發掘隱藏惡意行為並防堵可能之威脅。
- 配合國家 C-ISAC 資安情資通報與聯防機制，即時掌握情資進行應變處置。
- 運用 AI 技術，提升整體預警與應變效率。
- 導入零信任網路架構，建立全方位資安防護機制。

(5) 供應鏈安全

觀察國際間的資安風險趨勢，供應鏈攻擊仍有持續擴大跡象，由於目前各種軟體、硬體、網站應用程式、IT 服務，常搭配外部供應之資訊技術與服務元件，企業不易掌握委外廠商 / 合作夥伴或使用之第三方元件安全性，因此軟體供應鏈與委外廠商成為滲透企業的入侵管道，增加企業資通安全管理之挑戰。

因應措施：

- 制定供應商資安管理作業要點，強化對供應商資安能力評估與監督管理，引進資安評級工具，協助供應商掌握資安態勢與資產曝險，提升供應鏈生態系安全。
- 選任可信賴的供應商或合作廠商，排除具安全疑慮之產品或有危害國家安全疑慮之廠商。
- 制定標準化「資通安全附加條款」，納入採購或合作

供應商契約，明訂對供應商之資安管理要求及罰則，透過供應商自檢、本公司實地查核等方式，進行監督管理。

2. 光纖接取與傳輸網路技術

因應影視與智慧家庭市場發展、Cable 業者 1Gbps 寬頻競爭，以及政府智慧國家方案 (2021-2025 年) 超高速寬頻政策目標 114 年 (西元 2025 年) 2Gbps 涵蓋率達 90%，本公司持續透過寬頻升速拓展業務，積極建設光纖擴大涵蓋，引進 XGS-PON 新技術，於 110 年推出 2Gbps 超高速寬頻上網服務，俾鞏固本公司寬頻競爭優勢，創造寬頻服務營收與利潤；光纖接取技術策略面，短期加速 10G PON (XGS-PON) 建設與涵蓋，中長期演進至 50G PON (HSP) 與 100G PON (VHSP)，並精進 AI 智慧維運與 ESG 節能技術；此外，積極參與新一代通信平臺 - 創新全光和無線網路 (Innovative Optical & Wireless Network, IOWN) 的全光網路技術 (All-Photonics Network, APN)，致力實現網路大容量、低延遲和低耗電，履行 ESG 永續願景，發揮領頭羊角色。同時，因應寬頻訊務急遽增長，光傳輸網路技術策略面，短期以現有 OTN (Optical Transport Network) 網路發展高速波長 (200G/400Gbps)，中長期逐步演進至開放架構 APN 全光網路 (400G~1.6Tbps)，提供超高速低延遲電路服務。

3. Cloud-Native 網路技術

網路技術發展朝開放性、可程式化、虛擬化、雲化方向演進，本公司布建 5G SA 預商網，建立雲原生開放管理平台，提升資源彈性調度及備援修復韌性，並整合切片訂單管理系統與 Paragon 切片服務平台，成功支援切片服務應用場域。建立雲原生開放管理平台，雲維管完成網元及設備能源管理功能，提供虛實設備用電與碳排放估算等能源管理。邊緣雲維管完成容器雲平台開放架構管理功能，包含容器平台納管、資源監控及雲原生網路功能 (Cloud-Native Functions) 管理等。

4. 無線新技術

無線新技術演進快速，本公司長期投入前瞻技術研發，參加國內外 4G/5G 組織之標準制定及研究，包括 3GPP、NGMN 等，高度掌握下世代行動通信新技術的發展；同時，也持續領先推動 4G LTE 及 5G NR 技術演進，包含 VoLTE 高清通話服務、4G 及 5G 多載波聚合 (Carrier Aggregation, CA) 技術、獨家導入先進的集中式無線接取網路架構 (Centralized Radio Access Network, C-RAN)、啟用國內最大 5G 網路切片 (Network Slicing) 場域、建構開放式無線接取網路架構 (Open Radio Access Network, O-RAN) 端到端實網整合驗測環境，並投入低軌道衛星等 6G 相關技術研究，因應 B5G 開放網路架構及 6G 陸空組網的發展趨勢。

5. IPTV/OTT 媒體服務技術

由於 OTT 及聯網電視的興起，MOD、Hami Video 服務平台從消費者角度提供更人性化的使用者體驗 (User Experience, UX)/UI 及新功能，應用大數據分析，精準推薦影片給用戶，並整合多螢裝置，實現理想的家庭影音使用情境，提供無所不在的收視體驗，打造全方位匯流服務。同時，MOD、Hami Video 服務平台將以優質數位內容，以及提供超高畫質 4K 隨選視訊、直播視訊、互動影音服務，偕同國內影視與軟體業者研發創新服務與拓展新商機。

MOD 應用服務朝 TV Apps 發展，將結合 Internet 既有的技術優勢，如導入 OTT 連網影音、演唱會直播、社群分享、AR 應用、關聯影片推薦、廣告等加值服務，同時整合多螢裝置 (如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OTT box、智慧眼鏡等)，創造多螢互動的使用者體驗情境，更結合智慧音箱，推展健康管理與照護、智慧聲控等服務，滿足家庭智慧生活及娛樂需求。

6. AR/VR 技術

隨著固網 300Mbps 以上與行動 5G 寬頻服務普及，為 AR/VR 應用情境創造了更廣泛的發展空間，進一步驅動文化場館、企業及校園等場域的沉浸式體驗升級，並為未來元宇宙 XR 應用鋪路。在 VR 應用領域，最新的頭戴式顯示設備不僅提升解析度與視野，還整合高精度眼動追蹤與觸覺反饋技術，讓用戶可享受更真實的視聽娛樂；在 AR 應用服務方面，技術進步使得 AR 設備更輕薄便攜，已結盟智慧眼鏡代理商，持續推動 AR 遠距協作應用服務導入工廠或維修作業場域，在教育、文化展覽場域，透過虛實整合的學習及體驗環境，提供互動體驗，進一步增強學習與觀展的趣味性與吸引力。藉由 XR 應用的整合，實現全新的商業模式與數位轉型，本公司已積極投入元宇宙及相關創新技術開發，與城市合作於擬真場景中辦理直播、展售及導覽等活動，加速市場布局與專才培育，以打造前瞻性競爭優勢。

7. 雲端運算技術

本公司已取得 AWS MSP (Managed Service Provider)、Google Cloud Premier Partner 及 Microsoft Solution Partner 等國際認證，是台灣第一家提供四大公有雲之雲端服務供應商 (Cloud Service Provider)，包含：三大國際公有雲 AWS、Azure、GCP 與在地化公有雲 hcloud，目前擁有超過 6,000 家以上各類型企業與個人用戶使用，透過產品與解決方案的包裝，開拓新興市場商機。本公司持續推動 hcloud 服務，並與三大國際公有雲業者策略合作，協助政府學校機關、資通訊產業及中小企業快速上雲。113 年將持續強化結合電信級高速網路、CMCX 多雲交換、SDDC 軟體定義資料中心、IDC 專業機房、資安合規優勢，提供網路直連穩定傳輸、跨雲部署多雲管理、異地備援災難復原、DevOps 敏捷開發快速佈建、搬遷移轉架構優化、整合公雲及地端 GPU

運算資源等整合解決方案；亦積極協助企業數位轉型，經由軟體定義資料中心 (SDDC) 服務自建私有雲，滿足資料落地之需求。

8. 物聯網技術

近年物聯網應用多年，結合 AI、大數據、雲端與資安等關鍵技術，強調跨域整合驅動服務創新，伴隨 AI 與邊緣運算整合、ESG 環境與社會價值結合，為物聯網普及化、規模化應用之重要動能；本公司已備妥 NB-IoT、Cat-M1 及固網寬頻傳輸技術等全方位物聯網接取網路，近年持續研發各類物聯網創新應用服務立基於強大的基礎設施、技術能力與資通訊整合資源優勢，並導入跨領域產學合作及應用，針對政府、公營、科技、製造、金融及流通等重点行業別提供物聯網服務應用，以滿足不同產業別需求。

9. 人工智慧技術

近年因生成式人工智慧 (GAI) 爆發，AI 成為兵家必爭之地，本公司投入 AI 技術研究多年，特別在影像認知理解、聲訊感知與合成、自然語言處理、智慧人機互動、機器學習平台、個性化商品推薦、智慧客戶貼標等關鍵技術，累積豐富的經驗與成果，並積極布局搶占 GAI 新商機。為因應 AI 發展，本公司於 112 年更成立企業層級之 AI 發展辦公室 (AI 2.0 PMO)，除了擬定企業層級之 AI 發展策略外，更整合企業內技術及業務部門之資源，共同投入、積極布局及掌握 AI 新商機。

112 年主要成果：

- (1) 建構高效配置 AI 資源。
- (2) 打造中華電信 AI 算力雲開放平台。
- (3) 促進集團母子公司間之技術與業務交流，持續發展「內服外用」GAI 創新應用產品化專案。
- (4) 對外推出 AI 賦能的家庭、安防、交通、資安、客服、智慧法律、AIDC 算力租賃等領域應用服務，賦能企業與政府客戶智慧轉型。

113 年聚焦發展：

- (1) 基礎建設：以本公司的機房建置專業為基礎，新建或升級在地機房為 AI 資料中心，擴大算力雲服務能量，深化 AI 主權雲理念。
- (2) 技術平台：打造 AI Factory 技術融合平台，整合算力、模型與工具資源，全面提供一站式支持，提升 AI 應用部署效率。
- (3) 內外部應用：
內部：針對各職能體系規劃 AI 應用，鼓勵員工提出創新構想，以 6 項 Catalyst 計畫 (智慧櫃台、智慧客服、智慧法律、SDLC 開發助理、導入 M365 Copilot、GPU 算力池建置) 串整各機構資源，打造從基礎雲網、工具平台與模型以及內外部 AI 應用之全方位發展。

外部：對外推出涵蓋法律、金融、醫療、製造、交通、政府等領域的 AI 賦能服務，實現內外部 AI 應用的平衡發展。

- (4) 人才培育：持續盤點專業能力，針對 AI 領域培養與引入技術專才，鞏固競爭力，助力 AI 解決方案的發展與實踐。

114 年發展方向：

在 113 年發展成果基礎上，朝向「普及」與「深化」發展，推動主軸為：

- (1) 協助公司全員普及 AI 應用：全部同仁都會使用 AI 工具於工作中，並改善各職能體系工作流程。
- (2) 公司營運流程優化 / 創新：優化現有營運流程，創新企業營運模式，提升企業營運效率。
- (3) AI 賦能 / 協創客戶：積極發展 AI 解決方案，推廣應用於各行各業，促進產業升級，建立互利共贏生態圈並創造商業價值。

10. 大數據

本公司整合內部電信數據、外部商情資料及政府公開資訊，建構全方位資料湖，運用 AI 與大數據分析技術，實現基地台精準建設提升用戶體驗，目前 5G 基地台建設已達人口涵蓋率 98% 以上，讓本公司在行動網路品質與速度上領先業界。此外，我們透過大數據分析，深入強化客戶經營與管理，包括客戶分群經營，提供個性化服務、潛在需求挖掘，發掘新產品及服務機會、流失風險管理，預測並挽留高風險流失用戶、忠誠客戶升級，提升忠誠用戶價值促進長期收益。在強化通路經營方面，利用大數據進行智慧門市選址提升經營成效，建立通路智慧推薦系統，實現個性化推薦，根據客戶偏好主動提供產品及服務建議。

11. 無人機應用技術

隨著 5G 時代的來臨及 AI 蓬勃發展，本公司整合 5G、AI、無人載具等技術，積極投入無人載具智慧巡檢應用技術開發，如無人機機隊管理系統、影像串流播放模組、深度學習 AI 影像辨識與偵測技術、影像拼接、3D 建模影像技術等，提供安控巡檢、電力設備與基站巡檢、環境變遷監控、空中物流等各項應用，可有效協助解決巡視面積大、人員難以到達、人工檢測作業時間長、危險環境等現場巡檢作業，有效提升作業效率及人員安全。本公司並開發無人機射頻識別 (Remote ID) 與飛航管理 (UTM) 系統，協助民航局等相關單位推動無人機管理與安全政策。

12. 非同步軌道衛星技術

隨著火箭發射成本降低，以及高通量、軟體定義衛星的新技術，國際新興中、低軌道衛星系統如雨後春筍般迅速崛起。本公司 112 年底引進低軌 OneWeb 衛星服務，協助政府於 113 年 4 月花蓮震災建立低軌衛星應變通訊網路，並配合數發部完成數位韌性驗證計畫，強健抗災應變機制。113 年 8

月再引進中軌 SES O3b 衛星服務，藉由其低延遲、高速率及全球涵蓋的特性，與自有的同步衛星 ST-2 構成高中低軌衛星網，除了提供客戶網路韌性解決方案，也擴增本公司衛星服務的範圍及多樣性。預計 114 上半年將完成相關法規程序，獨家代理提供 OneWeb 及 SES O3b 商用服務，高中低軌全面布局，爭取相關商機。此外，我們廣結盟國內大廠，開發多軌衛星終端，以促進台灣衛星產業之發展。

(七)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持續深化優質的企業形象。
2. 本公司持續精進基礎建設及業務服務、遵守政府法規、加強公司治理，長期以來已在利害關係人心目中建立質優、可靠、誠信等形象，113 年在信賴、服務、創新及永續發展等面向，獲得國內外多項肯定與獎勵。詳見本公司網站：<https://www.cht.com.tw/zh-tw/home/cht/about-cht/introduction/awards>

(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預期效益

透過轉投資，以尋求互補資源、擴大事業範圍、促進公司成長、達成績效目標。

2. 可能風險

投資策略評估資訊或風險分析不足，影響投資決策；轉投資事業經營產生重大差異或績效不佳。

3. 因應措施

- (1) 預防投資策略評估資訊或風險分析不足：
 - 依循公司發展策略，制訂清晰的投資策略，並定期檢討。
 - 建立嚴謹評估審查作業程序，並依實務作業需要，適時檢討修訂。
 - 轉投資前進行實地查核及股權評價，視需要聘請律師、會計師及投資銀行協助相關法務、財務及股價評估，以提高資訊之足夠性。
- (2) 避免轉投資事業經營產生重大差異或績效不佳：
 - 協助子公司導入風險管理系統，定期分析轉投資事業經營績效及評估營運風險，以即時掌握營運概況及績效達成之可能性。
 - 定期檢視檢討轉投資事業營運計畫與實際執行差異，適時督導改善並採取應變方案。
 - 建立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往來之業務協調機制，以利發揮集團綜效，並改善轉投資事業經營績效。

(九)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當本公司自購客戶終端設備(如手機、平板電腦等)，因價格或其他因素不符客戶需求時，可能造成終端設備銷售未達預期及庫存風險。因應措施如下：

1. 終端設備採購數量以約交方式進行，實際下單數量將依價格、銷售情況及庫存水位分批下單，未下訂之餘額視為取消交貨，契約自動終止，有效控制終端設備庫存數量。
2. 庫存管理：定期製作進/銷/存報表，追蹤商品銷售及庫存周轉情形。
3. 價格調整：依照現有架上終端設備銷量管理辦法，進行價格管控，並將視市場供需及競爭情形調整售價。
4. 異業結盟增加銷售通路：與其他異業合作促銷，提高銷量。
5. 市售商品進銷存管控因應措施：
 - (1) 商品進貨及庫存管理：採購數量以批次約交方式進行，每批進貨均評估實際銷售、庫存數量等評估後進貨，且定期製作進/銷/存報表，視商品銷售週轉及該商品銷售生命期週，適時安排促銷加速商品出清或逐批辦理退貨，以有效管控市售商品庫存。
 - (2) 價格調整：不定期檢視外部通路售價及商品銷售情形，與供應商洽談促銷方案及爭取售價調降後商品成本適度折讓，以維持公司獲利。

(十一)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二)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十三) 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無。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13 年陸續發生 0403 花蓮地震及天兔颱風、康芮颱風、山陀兒颱風、凱米颱風，本公司於災害期間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督導各維運單位動員人力及物力，積極進行災害緊急搶修及電路支援作業，儘速恢復客戶正常通信。本公司身為台灣最大的綜合電信業者，對國家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應變及韌性高度重視，因此各項核心服務於網路設計初時即具備異地/異質備援、多重路由、分散及實體安全等機制，具抗災

韌性基本要求，當發生大規模災害，可於最短時間內恢復基本服務水平，不會有單點失效造成全網癱瘓狀況。本公司網路營運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如下：

1. 潛在風險

台灣位處天然災害頻繁發生地區，各種通信網路設施極易遭受損害，一旦災區通信遭受較大規模災害侵襲時，將造成客戶通信及災情通報中斷，甚至形成通信孤島，嚴重影響災害搶救、生命財產安全及公司營收損失。

2. 因應措施

(1) 訂定「災害緊急應變及搶修作業規範」

本公司訂有「災害緊急應變及搶修作業規範」，就整體災害防護組織、防救災資源整備與調度、緊急應變與搶修作業流程等，分別訂定相關準則，作為各級維運單位緊急應變及搶修作業之依據，以儘速恢復災區基本通信，提供急難救援緊急連絡，並縮短通信服務中斷時間。

(2) 固網通信

台灣東、西部布建多條骨幹光纜，構成全島環狀骨幹光纜傳輸路由。本公司為防範災損擴大，已加強建置偏遠地區多路由中繼傳輸、無線備援路由、增加備用電力容量、國際及國內海纜系統備援等措施，以提昇整體防災抗災能力，且每年均辦理網路及設備之調度及搶修演練，俾增加防災搶救的嫻熟度，以降低災害損失。

(3) 行動通信

核網採多點備援，全區共計建置多處行動核網機房，彼此互相備援，113 年亦擴建 VoLTE 語音系統強化備援，達成影響範圍最小化，服務復原最速化，網路韌性最強化等目標，俾利因應 3G 網路退場後，VoLTE 網路須獨力承載語音服務的局面。我們基地台採複式涵蓋設計，單站/多站失效時，可由其他基地台接手涵蓋。天然災害發生致行動通信中斷時，除本公司備有以微波、衛星作為傳輸之一般或重度越野車型移動式基地台，可隨時依據受災區環境現況，在最短時間內緊急佈建完成與外界通信之行動基地台外，更於 112 年採購移動式小型核網，提供災區軍警消或民眾救援聯繫及傳送即時影像，順利完成救災任務；另亦備有衛星行動車或攜帶式衛星，可快速進駐重點機房，切換介接衛星傳輸鏈路，迅速重啟多處關鍵據點基地台(如縣市政府、軍警消單位、制高點)，提供基本通信服務。針對蘇花、南迴、阿里山公路等單一出入口重要交通幹道，除強化沿線基地台建設及無線電波複式涵蓋，並定期進行災防演練，以確保沿線行動通信網路均能正常運作，俾增加抗災強韌性。為延伸網路韌性，未來將積極布局核網雲化、手機連結衛星(Non-Terrestrial Networks, NTN) 服務，以因應大區域網路中斷狀況或緊急涵蓋延伸需求。

本公司之「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 (PWS)」服務，當天災、工業災害或緊急事件發生時，政府單位可透過本系統，針對特定區域或全區發佈特殊聲響的警報，即時通知民眾做好避難準備或撤離危險區域，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本系統受到政府與民眾高度肯定，業經中央氣象署應用於地震即時警報，於本年 4 月 3 日花蓮地震時發揮即時警報作用，協助民眾於強震來臨時掌握應變時機。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4) 數據通信

本公司 HiNet 網路採取多重路由且具高可靠度之網路備援機制，並隨時監控與疏通各路由的訊務量。在國際路由方面，採取經多個海纜系統分散海纜路由，以避免單一路由障礙時，造成連外訊務的壅塞或不通，同時與國外業者合作增加國際直接互連頻寬，提高國際連網通信品質。

(5) 國際及國內海纜 / 衛星通信

強化國際海纜站及路由分散，規劃建置新海纜站，構成南北異地備援，降低區域性災難的衝擊；並持續與國際大廠合作建設新海纜，分別由台灣西南、東南、西北及東北四個海纜站登陸，並規劃經由亞洲區及橫太平洋區的不同的海域佈放海纜，以分散路由，提高海纜網路韌性。針對離島採多路由建置國內海纜，以微波及衛星做為第二、三備援，以強化離島通信韌性。為因應天災或人禍造成海纜中斷，本公司近年積極擴充離島微波備援頻寬，以確保離島緊急狀況時的通信頻寬需求。

作為海島型國家，衛星是台灣連接世界的關鍵設施，因此本公司規劃高、中、低多重軌道衛星發展策略以強固網路韌性。本公司擁有高軌道自主操控衛星 ST-2，並正研製下一代接續衛星，同時也與國際高軌衛星業者合作，進一步提升服務能量。在中低軌衛星部分，正陸續引進國際主要中低軌衛星服務，運用其高速率、低延遲、大容量、廣涵蓋優勢，整合現有高軌衛星並與地面網路互補，在應變時或戰時提供多元多重的衛星網路韌性解決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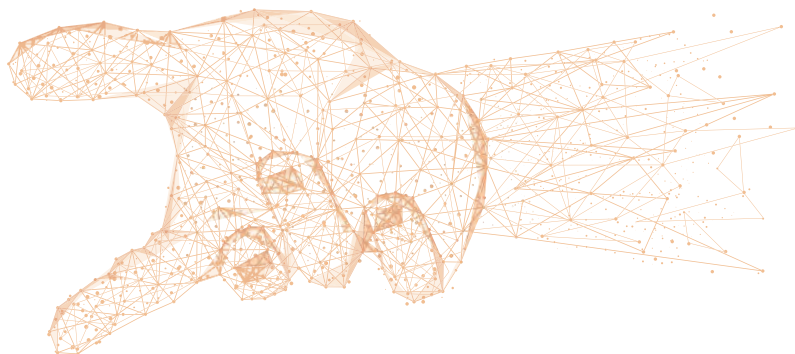
(6) 電力備援

電力為一切資通信服務之基礎，有電才有電網，有電網才有電信網，本公司一向秉持致力於強化供電系統韌性，各機房均備有柴油發電機及蓄電池等設備，確保供電不中斷；並在各地區備有大型移動式拖車發電機及相關電力設施，可機動拖運至機房，當機房電力系統遭受破壞時，可於最短間供應緊急電力，恢復電信網路服務，同時各單位均備有油料補給機制，可即時機動運補柴油，維持長時間緊急供電。此外，每一地區均配置專業電力維護人員及相關機具，隨時待命支援與調度，提供最穩定最可靠之電力服務，確保電信網路服務品質。



特別記載事項

- 一、113 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發生與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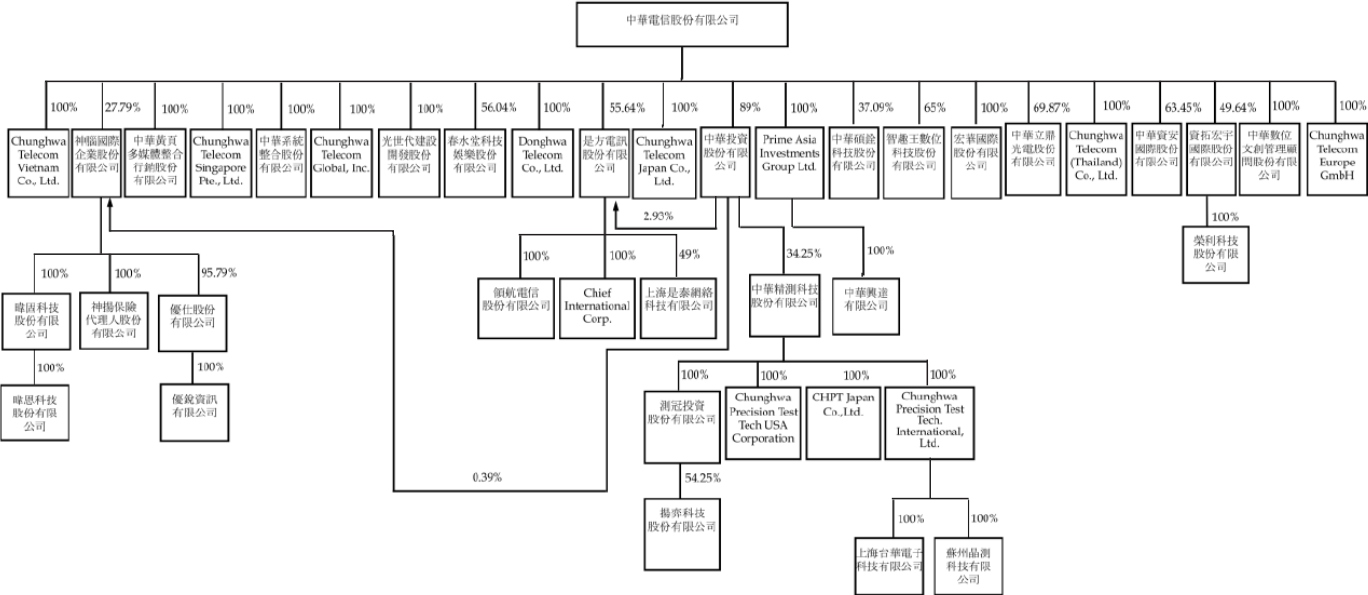
特別記載事項

一、113 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3 年 12 月 31 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註 2)	95.1.13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12,996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中華興達有限公司 (註 2)	99.12.8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302-8 號集成中心 2702-03 室	美金 12,663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96.1.18	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89 之 1 號 9 樓	新台幣 150,000 仟元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一般廣告服務業
Donghwa Telecom Co., Ltd.	93.8.18	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 18 號周大福保險中心 21 樓 2107-09 室	港幣 178,590 仟元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服務等業務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91.3.14	2107 North First Street, Ste. 580, San Jose, CA 95131, USA	美金 6,000 仟元	提供跨國企業數據服務、網際網路服務、轉接服務及 ICT 服務等業務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91.5.15	116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 85 巷 8 弄 2 之 1 號	新台幣 600,000 仟元	提供客戶資訊整合服務及通信終端設備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7.2.12	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89 之 1 號 1 樓	新台幣 3,000,000 仟元	不動產及綠建築業務之規劃、整合開發及物業管理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97.7.9	331 North Bridge Road, #05-03 Odeon 331, Singapore 188720	新加坡幣 26,383 仟元	提供國際語音、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網路轉接及資通訊服務等業務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97.9.22	141-0031 東京都品川区西五反田 1-27-5 VORT 五反田 5 階	日幣 50,000 仟元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IP 轉訊服務及 ICT 整合服務等業務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100.5.4	Room 703, 7th Floor, 3D Viet Nam, Duy Tan St., Dich Vong Hau Ward, Cau Giay Dist., Ha Noi, Vietnam 123000	越南幣 104,137,000 仟元	iEN 節能服務、國際電路、ICT 業務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2.1.28	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88 號 8 樓	新台幣 180,000 仟元	電信工程、電信業務門號代辦及其他工商服務
Chunghwa Telecom (Thailand) Co., Ltd.	106.3.3	25th Fl., 33/4, Tower B, The 9th Towers Grand Rama 9, Rama 9 Road, Huaykwang District, Bangkok 10310, Thailand	泰幣 130,000 仟元	提供國際數據專線、IP 虛擬企業網路、ICT、雲端增值服務等
Chunghwa Telecom Europe GmbH	113.7.30	Opernplatz 14, 60313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歐元 3,500 千元	提供電信及資通訊服務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13.2.1	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74 巷 7 號 3 樓	新台幣 50,0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5.3	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88 號 6 樓	新台幣 765,0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8.26	324 桃園市平鎮區湧豐里工業三路 15 號	新台幣 327,890 仟元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等電子產品之產銷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99.7.27	2047 Zanker Road, Suite 10, San Jose, 95131, USA	美金 26 仟元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產品之接案設計及售後服務
CHPT Japan Co., Ltd.	102.1.15	東京都港区麻布十番 1-5-13-602	日幣 6,000 仟元	電子零件、機械加工品、印刷電路板相關服務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102.7.31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美金 5,700 仟元	電子材料批發業、電子材料零售業及一般投資業務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2.11.2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金海路 1000 號 16 號樓 802B	美金 1,600 仟元	印刷電路板設計及提供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蘇州晶測科技有限公司	108.7.3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自由貿易試驗區蘇州片區蘇州工業園區勝蒲興蒲路 200 號 12 棟 A	美金 4,000 仟元	電路板組裝加工銷售、印刷電路板設計及提供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測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3.21	324 桃園市平鎮區湧豐里工業三路 12 號 10 樓	新台幣 135,0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揚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5.20	324 桃園市平鎮區湧豐里工業三路 15 號 5 樓	新台幣 200,000 仟元	智慧設備製造、銷售、智慧工廠軟硬體系統整合及技術諮詢
中華立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5.7.28	320 桃園市中壢區忠義里自強七路 6 號	新台幣 100,900 仟元	電子零組件及成品之製造及買賣
中華資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6.12.14	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88 號 8 樓	新台幣 363,400 仟元	電腦設備安裝、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資訊軟體批發零售、管理顧問服務、資料處理服務、電子供應服務、網路認證服務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8.31	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88 號 8 樓	新台幣 100,000 仟元	提供多樣化親子家庭教育數位服務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80.1.19	114 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新台幣 779,514 仟元	IDC 機房、數據網路、語音通信及雲端應用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97.5.27	G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美金 200 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88.7.3	114 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新台幣 2,000 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04.1.30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基隆路 55 號 6 層 B09 室	人民幣 2,000 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89.2.2	114 臺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106 號 10 樓	新台幣 147,236 仟元	資訊軟體服務、網路內容之製作及播放、電影影片製作及發行等業務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7.4.10	220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7 號 6 樓	新台幣 729,355 仟元	資訊系統發展及維運、產業解決方案之開發與銷售、資訊管理顧問諮詢、相關產品代理與銷售
榮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12.6	105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9 樓	新台幣 50,670 仟元	從事資訊系統發展及維運業務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7.1	110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5 號 3 樓 3B-38 室	新台幣 55,000 仟元	車牌辨識產品及軟體之設計及生產開發、智慧交通及智慧軌道相關產品及服務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8.5.18	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31 號 2 樓	新台幣 2,582,527 仟元	行動電話及週邊配件銷售、代理中華電信門號銷售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85.10.4	100 臺北市中正區八德路一段 13 號	新台幣 154,000 仟元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	101.9.5	100 臺北市中正區八德路一段 13 號	新台幣 10,727 仟元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緯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10.5	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33 號 6 樓	新台幣 132,660 仟元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
緯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9.12	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33 號 6 樓	新台幣 47,280 仟元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
神揚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06.11.22	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31 號 2 樓	新台幣 89,090 仟元	財產保險代理業務

註 1：上列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係按持股比例排列。

註 2：109 年 8 月本公司通過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華興達有限公司及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依序辦理結束營業及清算解散作業。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0 月清算完結。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以電信服務為主。大體而言，在於透過技術、產能、行銷以及服務的互相支援，創造最大的綜效，進而使得本公司能夠一直不斷地為客戶提供最佳的專業服務，確保在市場的領導地位。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註 2)	董事	中華電信 (股) 公司代表人：陳元凱	1,301	100%
中華興達有限公司 (註 2)	董事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代表人：陳元凱	1,266	100%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 (股) 公司代表人：郭昆文	1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 (股) 公司代表人：吳坤榮	1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 (股) 公司代表人：郭逸樵	1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 (股) 公司代表人：陳建志	1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 (股) 公司代表人：徐祖詒	15,000,000	100%
	監察人	中華電信 (股) 公司代表人：陳元凱	15,000,000	100%
	總經理	韓政憲	-	-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Donghwa Telecom Co., Ltd.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錦洲	178,589,592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蘇文明	178,589,592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周宗邵	178,589,592	100%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周宗邵	6,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榮貴	6,0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楊文彰	6,000,000	100%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吳明德	6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鄭枸潒	6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羅志成	6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元凱	6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本元	60,000,000	100%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潘勝惠	60,000,000	100%
	總經理	俞忠麟	-	-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世忠	30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儒坤	30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何旭輝	300,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周子迪	300,0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詹俊彥	300,000,000	100%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魏惠珍	300,000,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建志	26,382,976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周宗邵	26,382,976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劉順德	26,382,976	100%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錦洲	1,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富田家彰	1,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維蓮	1,000	100%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錦洲	-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仲鑠	-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劉炫龍	-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益先	-	100%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魏惠珍	-	100%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義豐	18,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胡學海	18,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錫煌	18,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敏華	18,0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鏡明	18,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文智	18,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邱弘斌	18,000,000	100%
	監察人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黃啟賢	18,000,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錦洲	1,3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周宗郅	1,3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侯汶瑩	1,300,000	100%
Chunghwa Telecom Europe GmbH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賈仲雍	3,5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來丁	3,5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王興之	3,500,000	100%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胡學海	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文智	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丁彥致	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韓政憲	5,000,000	1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缺額)	5,000,000	100%
	監察人	蕭明賜	-	-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丁彥致	68,085,000	89%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胡學海	68,085,000	89%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元凱	68,085,000	89%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建志	68,085,000	89%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黃建嘉	68,085,000	89%
	監察人	蕭明賜	-	-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馬宏燦	11,229,884	34%
	董事	中華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榮貴	11,229,884	34%
	董事	翔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沈維寧	351,000	1%
	董事兼總經理	黃水可	431,594	1%
	獨立董事	吳琮璿	-	-
	獨立董事	蘇志正	-	-
	獨立董事	邱晃泉	-	-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董事長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水可	2,600,000	100%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許憶萍	2,600,000	100%
CHPT Japan Co., Ltd.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鄭博方	600	100%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水可	600	100%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水可	5,700,000	100%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黃水可	-	100%
	監事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許憶萍	-	100%
蘇州晶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黃水可	-	100%
	董事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徐偉凱	-	100%
	董事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薛集強	-	100%
	監事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許憶萍	-	100%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測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水可	13,500,000	100%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文聰	13,500,000	100%
	董事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許憶萍	13,500,000	100%
	監察人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楊昌修	13,500,000	100%
揚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測冠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水可	10,850,000	54%
	董事	測冠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文聰	10,850,000	54%
	董事兼總經理	測冠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薛集強	10,850,000	54%
	監察人	許憶萍	-	-
中華立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涂元光	7,050,000	7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黃志雄	7,050,000	70%
	董事兼總經理	林嘉堅	670,000	7%
	監察人	陳威廷	-	-
中華資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23,058,000	63%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洪進福	23,058,000	63%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榮貴	23,058,000	63%
	董事	李漢銘	-	-
	獨立董事	詹文男	-	-
	獨立董事	陳世杰	-	-
	獨立董事	李佳玲	-	-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文智	6,500,000	65%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柯素秋	6,500,000	65%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崇	6,500,000	65%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徐祖詒	6,500,000	65%
	董事	聯合報（股）公司代表人：何銘傑	2,500,000	25%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陳威廷	-	-
	監察人	聯經數位（股）公司代表人：林育志	1,000,000	10%
	總經理	單淑娟	-	-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邵泓嘉	43,368,383	56%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本元	43,368,383	56%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仲鏢	43,368,383	56%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邵中和	119,900	0.15%
	獨立董事	林燁娟	-	-
	獨立董事	呂道鴻	-	-
	獨立董事	林玉芬	-	-
	總經理	劉耀元	219,700	0.28%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公司代表人：劉耀元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公司代表人：蕭明賜	200,000	100%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公司代表人：邵泓嘉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公司代表人：劉耀元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公司代表人：蕭明賜	200,000	100%
	監察人	是方電訊（股）公司代表人：張霖棟	200,000	10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公司代表人：江文漢	-	49%
	董事	是方電訊（股）公司代表人：劉耀元	-	49%
	董事兼總經理	深圳市世紀通訊有限公司代表人：韓遠文	-	51%
	監事	是方電訊（股）公司代表人：許嘉玲	-	49%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蘇添財	8,250,731	56%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文智	8,250,731	56%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崇	8,250,731	56%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蔡旻宏	8,250,731	56%
	董事	谷神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榮貴	1,526,086	10%
	董事	谷神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莊佳銘	1,526,086	10%
	董事	高耀棟	1,110,802	8%
	監察人	張文權	473,357	3%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陳威廷	-	-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吳麗秀	36,204,575	5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張本元	36,204,575	5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楊慧琪	36,204,575	5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元凱	36,204,575	50%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王芝和	36,204,575	50%
	董事	研華投資（股）公司	13,913,205	19%
	獨立董事	李銘淵	-	-
	獨立董事	蔡致中	-	-
	獨立董事	楊瑞祥	-	-
榮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郭勝雄	5,067,044	100%
	董事兼總經理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代表人：白佩玉	5,067,044	100%
	董事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代表人：蕭偉政	5,067,044	100%
	董事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張文彬	5,067,044	100%
	董事	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代表人：譚允中	5,067,044	100%
	監察人	魏惠珍	-	-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孟義超	2,040,000	37%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吳坤榮	2,040,000	37%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黃志雄	2,040,000	37%
	董事	智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吳佳芳	1,500,000	27%
	董事兼總經理	碩銓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尚志	1,960,000	36%
	監察人	林麗娜	-	-
	監察人	林大傑	-	-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正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保雍	14,820,975	6%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缺額)	71,773,155	28%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林文智	71,773,155	28%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胡學海	71,773,155	28%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柯素秋	71,773,155	28%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蔡旻宏	71,773,155	28%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正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正剛	14,820,975	6%
	董事	正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正峯	14,820,975	6%
	獨立董事	葉公亮	-	-
	獨立董事	葉福海	-	-
	獨立董事	吳文燦	-	-
	獨立董事	鄭閔卿	-	-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吳宇強	14,752,000	96%
	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廖基宏	14,752,000	96%
	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林正峯	14,752,000	96%
	監察人	游彩虹	-	-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	董事	優仕（股）公司代表人：吳宇強	-	100%
曄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蔡文河	13,266,000	100%
	總經理	吳宇強	-	-
曄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曄固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蔡文河	4,728,000	100%
	總經理	吳宇強	-	-
神揚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鄭妍妍	8,909,000	100%
	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林正峯	8,909,000	100%
	董事	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蔡文河	8,909,000	100%
	總經理	林佩伶	-	-

註 1：上列各關係企業資訊係按持股比例排列。

註 2：109 年 8 月本公司通過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華興達有限公司及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依序辦理結束營業及清算解散作業。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0 月清算完結。

6.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註 2)	385,274	183,762	0	183,762	0	(96)	10,422	N.A.
中華興達有限公司 (註 2)	375,274	183,762	0	183,762	0	(96)	10,422	N.A.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516,106	308,057	208,049	448,465	11,627	22,797	2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Donghwa Telecom Co., Ltd.	698,800	2,387,018	1,458,913	928,105	1,328,967	102,572	102,336	1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194,994	1,083,528	234,382	849,146	1,095,570	119,810	96,926	16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690,082	989,928	700,154	1,925,799	49,129	42,749	1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6,785,942	2,903,213	3,882,729	130,086	44,408	22,463	0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574,111	2,671,080	1,382,350	1,288,730	1,508,767	35,344	197,558	7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17,291	621,769	340,908	280,861	1,149,571	190,073	131,769	131,769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148,275	284,082	207,762	76,320	99,062	2,113	1,086	N.A.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3,101,032	2,334,543	766,489	7,865,540	437,246	348,886	19
Chunghwa Telecom (Thailand) Co., Ltd.	119,624	169,418	19,586	149,832	191,171	22,284	18,124	14
Chunghwa Telecom Europe GmbH	122,675	117,010	258	116,752	0	(2,610)	(2,786)	(1)
中華數位文創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3,318	4,351	38,967	0	(11,239)	(11,033)	(2)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5,000	3,648,032	4,500	3,643,532	194,112	165,749	165,467	2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7,890	9,097,874	1,060,882	8,036,992	3,493,147	552,159	509,712	16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USA Corporation	742	123,143	13,212	109,931	113,797	1,176	1,814	1
CHPT Japan Co., Ltd.	2,008	2,492	264	2,228	3,128	151	85	141
Chunghwa Precision Test Tech. International, Ltd.	173,649	171,795	0	171,795	0	(37)	(10,497)	(2)
上海台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51,233	11,637	2,349	9,288	9,667	773	789	N.A.
蘇州晶測科技有限公司	119,199	324,989	166,340	158,649	443,214	(15,246)	(11,434)	N.A.
測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	57,756	100	57,656	277	(26,395)	(26,395)	(2)
揚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78,329	21,007	57,322	53,314	(48,663)	(48,867)	(2)
中華立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900	395,958	108,191	287,767	198,375	70,455	62,570	6
中華資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63,400	1,691,780	778,682	913,098	1,973,659	464,853	379,186	10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54,944	24,658	130,286	118,756	22,446	19,355	2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779,514	7,560,156	3,662,128	3,898,028	3,737,370	1,336,990	1,076,506	14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6,068	117,160	2,110	115,050	12,587	1,915	6,387	32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2,133	10,687	1,446	229	89	112	1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0,150	14,002	1,098	12,904	45,946	1,261	1,659	N.A.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147,236	339,156	70,295	268,861	220,165	40,392	35,896	2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29,355	3,833,656	2,622,198	1,211,458	5,091,424	122,384	123,640	2
榮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670	78,318	4,044	74,274	2,256	(6,371)	(1,979)	(0)
中華碩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78,586	92,551	(13,965)	39,443	(6,796)	(18,310)	(3)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582,527	10,192,552	3,754,114	6,438,438	30,751,338	366,173	478,310	2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154,000	146,119	13,485	132,634	87,036	(2,306)	119	0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	10,727	30,580	18,966	11,614	88,032	293	722	N.A.
緯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660	236,867	94,150	142,717	1,129,149	3,073	5,262	0
緯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280	84,191	31,591	52,600	374,074	4,629	3,350	1
神揚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89,090	252,265	114,563	137,702	426,719	38,836	34,239	4

註 1：上列各關係企業資訊係按持股比例排列。

註 2：109 年 8 月本公司通過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華興達有限公司及 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依序辦理結束營業及清算解散作業。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0 月清算完結。

註 3：資產負債表兌換率如下：

人民幣 (RMB)1 元 = 新台幣 4.478 元，港幣 (HKD)1 元 = 新台幣 4.222 元，美金 (USD)1 元 = 新台幣 32.785 元，日幣 (JPY)1 元 = 新台幣 0.2099 元，越南盾 (VND)1 元 = 新台幣 0.00127 元，新加坡幣 (SGD)1 元 = 新台幣 24.13 元，泰幣 (THB)1 元 = 新台幣 0.9623 元。

損益表兌換率如下：

人民幣 (RMB)1 元 = 新台幣 4.454 元，港幣 (HKD)1 元 = 新台幣 4.115 元，美金 (USD)1 元 = 新台幣 32.112 元，日幣 (JPY)1 元 = 新台幣 0.2121 元，越南盾 (VND)1 元 = 新台幣 0.00126 元，新加坡幣 (SGD)1 元 = 新台幣 24.04 元，泰幣 (THB)1 元 = 新台幣 0.916 元。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電子文件下載 / 財務報告書」查詢。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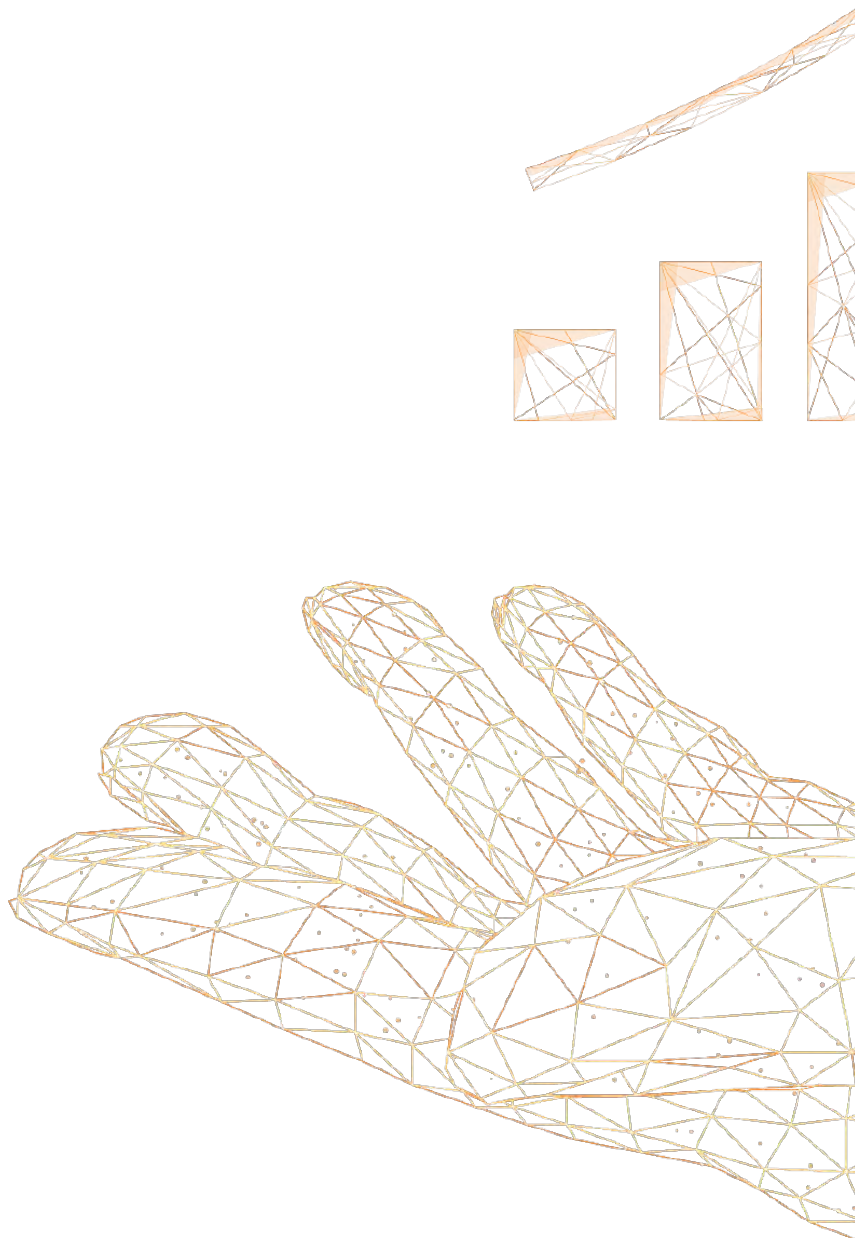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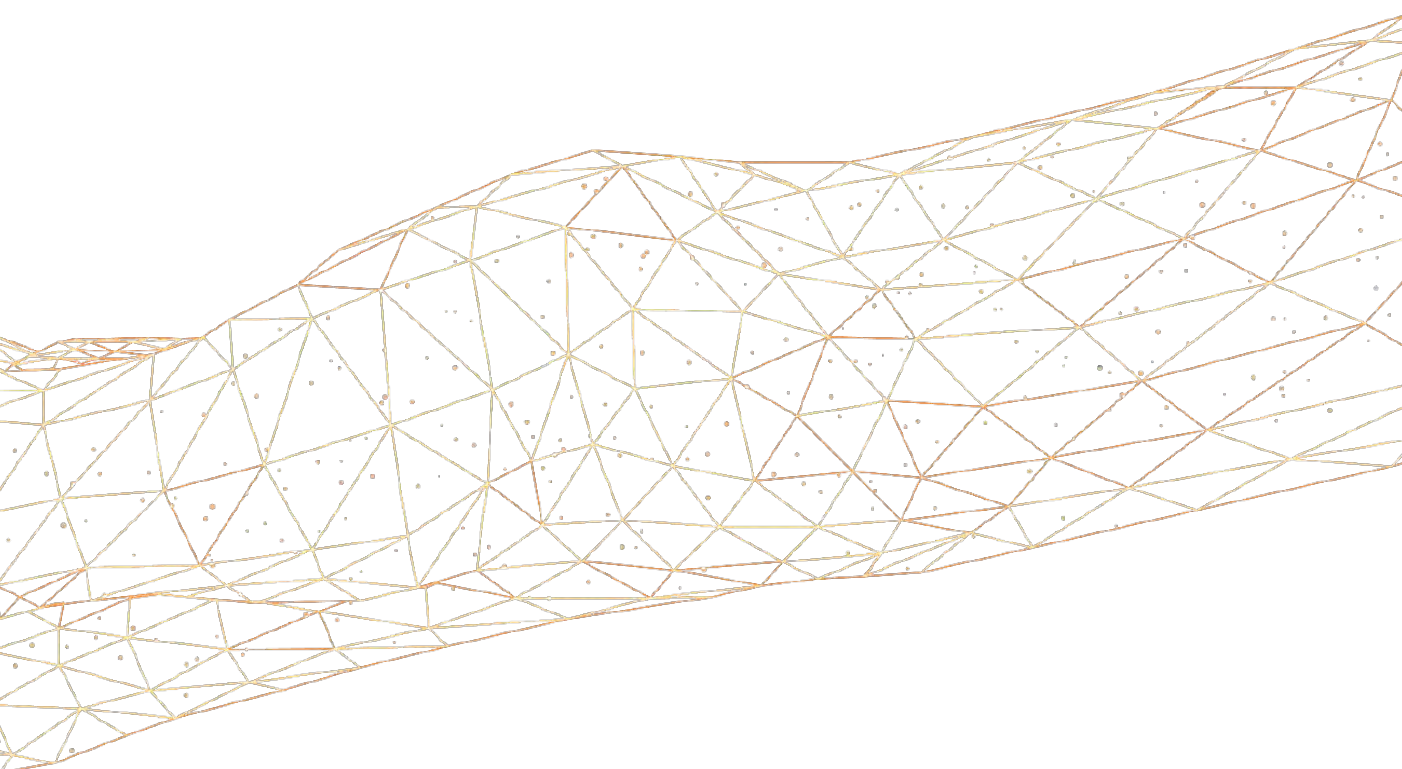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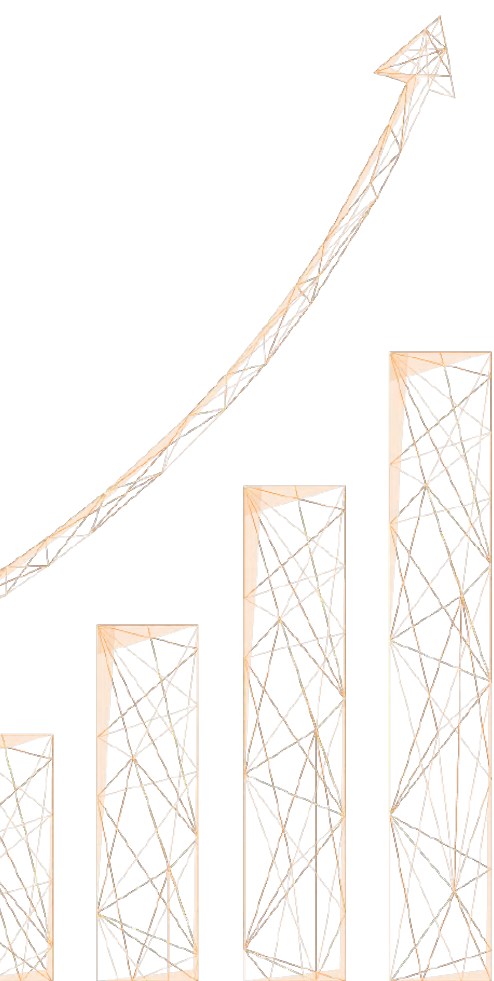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發生與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 113 年 9 月 30 日公告本公司董事長異動，第 10 屆董事會第 7 次臨時會議通過補選董事長簡志誠，並委任董事長兼任總執行長。
2. 113 年 9 月 30 日公告本公司總經理異動，第 10 屆董事會第 7 次臨時會議通過委任本公司總經理林榮賜。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重要詞彙中英文對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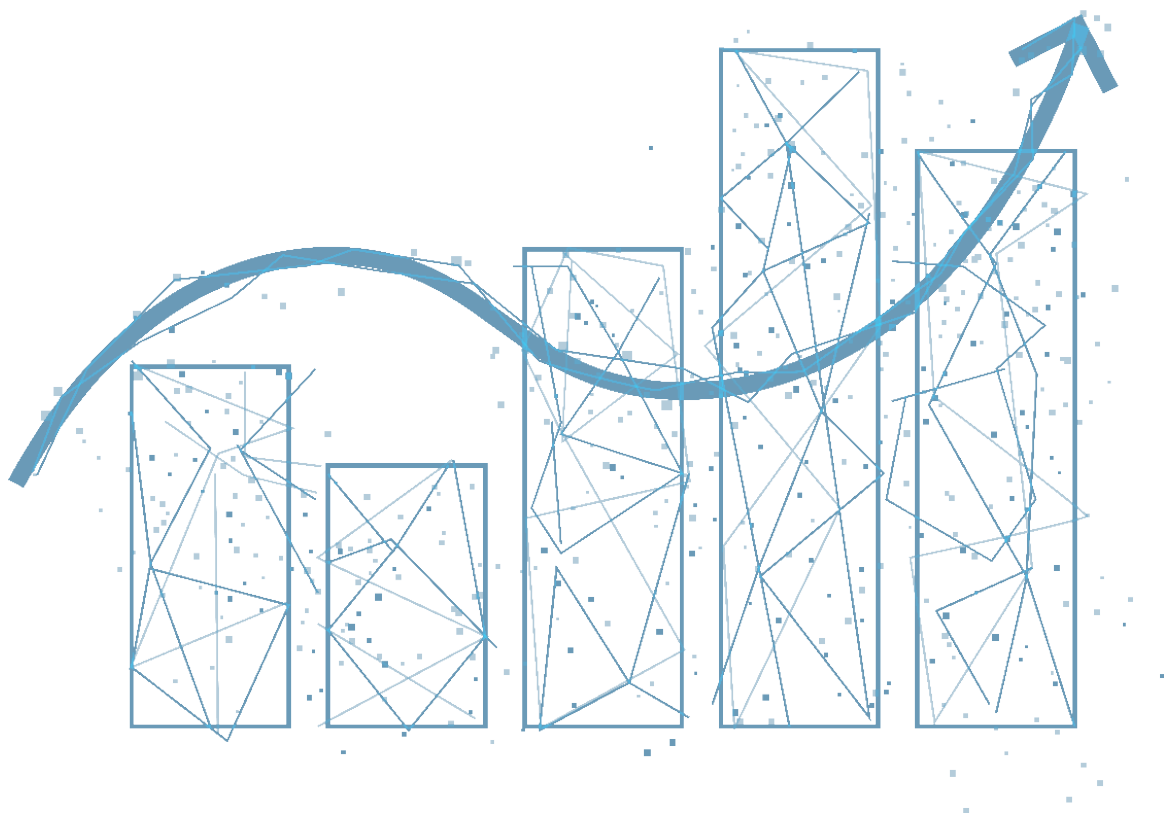
索引 (頭文字)	專有名詞	英文全文	中文
A	ADSL	Asymmetric Digital Subscriber Line	非對稱式數位用戶迴路
	AFP	Advanced Free Phone	多功能受話方付費電話
	AI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人工智慧
	AI DC	AI Data Center	AI 資料中心
	AI TRiSM	AI Trust, Risk, And Security Management	人工智慧信任、風險和安全管理
	AIOps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for IT Operations	智慧維運
	AIoT	AI+IoT	智慧物聯網
	AMI	Advanced Metering Infrastructure	智慧型電表
	AMR	Autonomous Mobile Robot	自主移動機器人
	API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應用程式介面
	APN	All-photonic Network	全光網路
	APP	Application	應用程式
	APT	Advanced Persistent Threat	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
	AR	Augmented Reality	擴增實境
	ARPU	Average Revenue Per User	客戶貢獻度
	AWS	Amazon Web Services	亞馬遜網路服務
B	B5G	Beyond 5G	後 5G
C	CaaS	Cloud as a Service	公有雲服務（雲端伺服器）
	CATV	Cable Television	有線電視
	CDMP	Certified Data Management Professional	數據管理專業人士認證
	CEH	Certificated Ethical Hacker	駭客技術專家認證
	CI	Critical Infrastructure	關鍵基礎設施
	CII	Critical Information Infrastructure	關鍵資訊基礎設施
	CISO	Chief Information Security Officer	資通安全長
	CMCX	CHT Multi-Cloud eXchange	中華電信多雲交換平台
	CMP	Connectivity Management Platform	連線管理平台
	C-RAN	Centralized Radio Access Network	集中式無線接取網路
	CRM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客戶關係管理
	CSP	Cloud Service Provider	雲端服務商
	CSR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企業社會責任

索引 (頭文字)	專有名詞	英文全文	中文
C	CVE	Common Vulnerabilities and Exposures	常見漏洞和暴露
	CVPC	CaaS Based VPC	雲運算版虛擬私雲服務
D	DCB	Direct Carrier Billing Platform	DCB 交易分析平台
	DevOps	Development and Operations	開發與維運
	DMZ	Demilitarized Zone	非軍事區
E	EAP	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	員工協助方案
	EARTH	Environmental Assurance and Resilience Transparency-EARTH Growth System	環境永續發展系統
	EDP	Executive Development Plan	高階人才發展計畫
	EMM	Enterprise Mobility Management	企業行動管理解決方案
	EHS	Environment, Health, Safety	環境、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EN-DC	EUTRAN-New radio Dual Connectivity	雙連結架構
	ERP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業資源計劃
	ESG	Environment, Social, Governance	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
F	FIDO	Fast Identity Online	線上快速身分驗證服務
	FTTB	Fiber To the Building	光纖到大樓
	FTTH	Fiber To the Home	光纖到府
G	GCP	Google Cloud Platform	Google 雲端平台
	Generative AI	Generativ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生成式 AI
	GHG Protocol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I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全球永續報告書倡議組織
	GWAPT	GIAC Web Application Penetration Tester	網頁滲透測試認證
H	HCS	Harmonized Communication and Sensing	通信感知融合
	HD	High Definition	高畫質
	HEVC	High Efficiency Video Coding	高效率視訊編碼
I	ICS	Industrial Control System	工業控制系統
	ICT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資訊與通信科技
	IDC	Internet Data Center	網際網路數據中心
	IDP	Individual Development Plan	個人發展計畫
	iEN	intelligent Energy Network	智慧節能網路
	IGB	Intelligent Green Building	智慧建築
	IN	Intelligent Network	智慧型網路

索引 (頭文字)	專有名詞	英文全文	中文
I	IoT	Internet of Things	物聯網
	IP	Internet Protocol	網際網路協定
	IP-Centrex	IP(Internet Protocol)-Centrex	虛擬總機
	IPLC	International Private Leased Circuit	國際專線電路
	IPTV	Internet Protocol Television	網路電視
	IPVPN	Internet Protocol Virtual Private Network	企業虛擬專用網路
	ISAC	Information Sharing and Analysis Center	通訊傳播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
	ISO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國際標準化組織
	ISP	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	網際網路服務業者
	I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資訊科技
	ITS	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System	智慧交通服務
	IVS	Intelligent Video Surveillance service	智慧安防服務
	IOWN	Innovative Optical and Wireless Network	創新光學無線網路
K	KPI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關鍵績效指標
	KYC	Know Your Customer	實名認證
L	LL-HLS	Low-Latency HTTP Live Streaming	低延遲直播串流
	LTE Cat-M	Long Term Evolution Category Machine to Machine	專為物聯網和機器對機器通信而專門設計的新型低功率網路技術
M	MA	Mass Announcement	大量播放
	MANO	Management and Organization	網路功能虛擬化管理架構
	MDVPN	Mobile Data Virtual Private Network	企業專屬行動數據網路
	MEC	Multi-access Edge Computing	多接取邊緣運算
	ML	Machine Learning	機器學習
	MSP	Managed Service Provider	管理服務供應商
	MWp	Megawatt peak	千瓩
N	NB-IoT	Narrow Band - Internet of Things	窄頻物聯網
	NFT	Non-Fungible Token	非同質化代幣
	NFV	Network Function Virtualization/ Cloudification	網路功能虛擬化 / 雲化
	NGN	Next Generation Network	下一代網路
	NLP	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自然語言處理
	NMS	Network Managed Services	網路管理服務

索引 (頭文字)	專有名詞	英文全文	中文
O	O-RAN	Open Radio Access Network	開放式無線存取網路
	OSS	Open Source Software	開源軟體 / 開放原始碼軟體
	OT	Operational Technology	營運科技
	OTN	Optical Transport Network	光傳輸網路
	OTT	Over The Top	透過網際網路向用戶提供的各種應用服務
P	PBX	Private Branch Exchange	用戶電話交換機
	PCAOB	Public Company Accounting Oversight Board	上市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
	PKI	Public Key Infrastructure	公開金鑰基礎建設
	PN	Personal Number	隨身碼
	POS	Point of Sales	銷售點終端
	POSS	Power Operation Supporting System	電力空調設備集中監控系統
	PWLAN	Public Wireless Local Area Networks	公眾無線區域網路
R	RAN	Radio Access Network	無線存取網路
	RE100	Renewable Energy 100	百分之百再生能源倡議
S	S3	Simple Storage Service	雲端儲存服務
	SA	Standalone	獨立組網
	SaaS	Software as a Service	軟體即服務
	SASE	Secure Access Service Edge	安全存取服務邊緣
	SBTi	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DDC	Software-Defined Data Center	軟體定義資料中心
	SDG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永續發展目標
	SDLC	System(or Software) Development Life Cycle	系統發展生命週期，也稱軟體發展生命週期
	SDN	Software Defined Network	軟體定義網路
	SD-WAN	Software-defined Networking in a Wide Area Network	軟體定義廣域網路
	SEC	The U.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SIEM	Security Information and Event Management	資安監控分析平台
	SMR	Switching Mode Rectifier Power Supply	交換式直流供電設備
	SOC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資安監控中心
	SSDL	Secure System (or Software) Development Life Cycle	安全的系統發展生命週期，也稱安全的軟體發展生命週期
	SSL VPN	Secure Sockets Layer Virtual Private Network	安全通訊端層虛擬專用網路
	STD	Subscriber Toll Dialing	長途直接撥號

索引 (頭文字)	專有名詞	英文全文	中文
S	STT	Speech To Text	語音轉文字
T	TCFD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
	TDP	Talent Development Plan	人才發展計劃
	TIPS	Taiw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Management System	台灣智慧財產管理系統
	T-REC	National Renewable Energy Certification	國家再生能源憑證
	TTS	Text To Speech	文字轉語音
	TWGate	Taiwan Gateway	網路國際通服務
U	UAV	Unmanned Aerial Vehicle	無人機
	UI	User Interface	使用者頁面
	UPS	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	不中斷電源設備
	UE	User Experience	使用者體驗
V	V2X	Vehicle-to-Everything	車聯網
	VDSL	Very-high-bit-rate Digital Subscriber Line	超高速數位用戶迴路
	VoIP	Voice over Internet Protocol	網路電話
	VPC	Virtual Private Cloud	私有雲服務
	VPN	Virtual Private Network	虛擬專用網路
	VR	Virtual Reality	虛擬實境
W	Wi-Fi	Wireless Fidelity	無線網路
X	XR	Extended Reality	延展實境
Z	ZTA	Zero Trust Architecture	零信任架構



總公司與各所屬機構

總公司

地址：100012 臺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一段 21-3 號
電話：02-2344-6789
網址：<http://www.cht.com.tw>

個人家庭分公司

地址：100402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一段 42 號
電話：02-2344-2485
傳真：02-2344-3401

企業客戶分公司

地址：106097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88 號 16 樓
電話：02-2326-6688
傳真：02-2326-6832

國際電信分公司

地址：106001 臺北市大安區愛國東路 31 號
電話：02-2344-3708

網路技術分公司

地址：106001 臺北市大安區愛國東路 35 號
電話：02-3316-6111
傳真：02-2396-5670

資訊技術分公司

地址：100012 臺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一段 21 號
電話：02-2344-5959
傳真：02-2394-8960

中華電信研究院

地址：326402 桃園市楊梅區電研路 99 號
電話：03-424-4123
傳真：03-490-4464

海外子公司 及各駐外辦事處聯絡表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地址：2107 North First Street, Ste. 580, San Jose,
CA 95131, USA
聯絡人：楊文彰 總經理
電話：+1-408-988-1898
傳真：+1-408-573-7168
電子信箱：arthur.yang@chtglobal.com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美國子公司洛杉磯辦公室)

地址：21671 Gateway Center Drive, Suite 212,
Diamond Bar, CA 91765, USA
聯絡人：楊文彰 總經理
電話：+1-909-978-5388 # 101
傳真：+1-909-978-5380
電子信箱：arthur.yang@chtglobal.com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美國子公司美東辦公室)

地址：34 49th St, Apt. 2, Weehawken, NJ 07086, USA
聯絡人：楊文彰 總經理
電話：+1-646-822-7025
電子信箱：arthur.yang@chtglobal.com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美國子公司亞利桑那州辦公室)

地址：23460 N. 19th Ave, Suite 210, Phoenix,
AZ 85027, USA
聯絡人：楊文彰 總經理
電話：+ 1-602-833-6388
電子信箱：arthur.yang@chtglobal.com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地址：〒 141-0031 東京都品川区西五反田
1-27-5 VORT 五反田 5 階
聯絡人：張維蓮 總經理
電話：+81-3-6417-3398
傳真：+81-3-3492-7208
電子信箱：info@chtjp.net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地址：331 North Bridge Road, #05-03 Odeon 331,
Singapore 188720
聯絡人：劉順德 總經理
電話：+65-6337-2010
傳真：+65-6337-2047
電子信箱：rogerliu@cht.sg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子公司馬來西亞柔佛辦事處)**

地址：Suite 30.01, Level 30, City Square Office Tower,
106-108, Jalan Wong Ah Fook,
80000 Johor Bahru, Johor, Malaysia
聯絡人：黃品綱 代表
電話：+60-17-809-7535
電子信箱：ryanh@cht.sg

Chunghwa Telecom (Thailand) Co., Ltd.

地址：25th Fl., 33/4, Tower B,
The 9th Towers Grand Rama 9, Rama 9 Road,
Huaykwang District, Bangkok 10310, Thailand
聯絡人：侯汶瑩 總經理
電話：+66-2-248-7101~2
傳真：+66-2-248-7100
電子信箱：houwy@cht.com.tw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地址：Room 703, 7th Floor, 3D Viet Nam, Duy Tan St.,
Dich Vong Hau Ward, Cau Giay Dist., Ha Noi,
Vietnam 123000
聯絡人：林益先 總經理
電話：+84-24-3795-1150~2
傳真：+84-24-3795-1149
電子信箱：daniellin@cht.com.tw

**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越南子公司胡志明辦公室)**

地址：Room 1A, 4th Floor, Crescent Plaza,
105 Ton Dat Tien Street, Tan Phu Ward, Dist. 7,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756300
聯絡人：林益先 總經理
電話：+84-28-5413-8251
電子信箱：daniellin@cht.com.tw

Donghwa Telecom Co., Ltd.

地址：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 18 號
周大福保險中心 21 樓 2107-09 室
聯絡人：周宗邵 總經理
電話：+852-3586-2600
傳真：+852-3586-3936
電子信箱：ctchow@donghwatele.com

Chunghwa Telecom Europe GmbH

地址：Opernplatz 14, 60313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聯絡人：王興之 總經理
電話：+49-69-153294400
電子信箱：phoebewang@cht.com.tw

中華電信北京代表處

地址：100037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
阜成門外大街 2 號 6 層 640-26B 室
聯絡人：蘇文明 代表
電話：+86-10-6801-8035
電子信箱：suwenmean@cht.com.tw

中華電信仰光辦事處 (緬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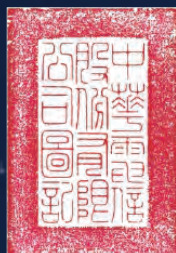
地址：Suite 216, 50th building A, 50th Street lower block,
Botahtaung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聯絡人：劉順德 代表
電子信箱：rogerliu@cht.sg



中華電信
Chunghwa Telecom

永遠走在最前面
Always Ahead

預見 精采永續
Foresee Brilliant Sustainability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簡志誠



總經理 林榮賜



本年報依據中華民國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及公司治理評鑑相關指標編製